

■ 卷首

雨雪下过新年（外一首）

□ 豫尔

雨水这天，雨夹雪下过新年
拜年的短信 自除夕下午始 就没有断过
传递着亲情与温暖
加油站与办公楼前的红旗
伴随过年的华灯 把雪打灯笼的景致
融进新年 在下班的湿地上走过
雨夹雪飘飘洒洒 越下越大
预示着 一个好的来年

过年的情节

雪压在枝头 已经下了一天一夜
这是入冬来的第二场雪 从初一的
早晨，至初二的此刻 地上一片银白
汽车一辆辆驶过 顽皮的孩子 在树下一摇
掉下大片大片的雪 掉在孩子的身上
成为一个情节



《七色花》编辑委员会

主 任：郦宏东

副 任：杨九命 武秋明 耿晋萍

主 编：耿晋萍

编 委：杨九命 景五更 郭银虎

霍鹏博 傅澍乾 潘洪科

执行主编：傅澍乾

责任编辑：潘洪科 冀中石

美术编辑：王玉荣

封面题字：刘政群

目 录

2017 · 1 总第 66 期

卷 首

01 雨雪下过新年（外一首） / 豫 尔

纪实篇

04 一位音乐老人的民歌情怀
——记王华和他的《走西口》 / 白金柱

诗歌坛

07 心路（组诗） / 赵建华

08 邹城风物（组诗） / 武建维

09 麦子飘香的季节（外三首） / 张 杰

10 生活片段（组诗） / 刘素青

12 与诗结伴南国行（四首） / 周春娥

13 庄稼与故乡（组诗） / 班琳丽

14 喝下眼泪，微笑生活（外二首） / 杨 丽

14 秋天（外一首） / 温锦萍

15 《钗头凤》十首 / 牛未生

16 他和她 / 刘忠怀

17 诗词曲二十首 / 刘江平

18 诗词四首 / 王建增

19 诗词十首 / 李彦斌

19 杂感 / 韦忠会

28 岁月、孤雁与天空 / 阴丽娟

小说林

20 主人 / 孙永明

23 情感 / 李振虎

29 惜别情 / 杨 谅

- 30 眩动的音符（中篇连载） / 马文秀
43 爱情魔法师（网络小说·中篇连载） / 百川
54 葬礼 / 任勃

散文韵

- 62 甲午返乡（外一章） / 潘洪科
66 川江号子 / 何国银
68 父亲 / 李虎林
72 乡情三章 / 郭宏伟
76 清晨，车到布鲁塞尔 / 马小君
78 人生得与失 / 马国牌
79 寂寞的世界 / 李军利
81 写给父亲 / 吕灵芝
83 让我们一起感恩 / 申德华
84 海南岛三日游 / 张来香
89 幸福原来跟温度有关 / 于园伟

评论台

- 88 老于这个人
——读于园伟的散文 / 高岚

民间文艺

- 91 望夫石的传说（外二篇） / 刘国明

简讯

- 77 赵克诚在全国楹联大赛中获奖

主 办：山西焦煤西山煤电集团公司工会
山西焦煤西山煤电职工文化艺术联合会
编 辑：《七色花》编辑部
地 址：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 313 号
（西山科技馆二层）
邮 编：030053
电 话：（0351）6212154 6215415
电子邮箱：XSWLQSH@163.com
出版日期：2017 年 1 月

一位音乐老人的民歌情怀

——记王华和他的《走西口》

□ 白金柱



“这首歌从1942年记录，1950年编印成书，2003年拿到版权，至今将近70年漫长的岁月，情牵我一生的心血；这首歌的意义和影响远远超过了歌曲本身，它是山西人的荣誉和骄傲，是歌曲历史的一朵靓丽奇葩。”说起山西民歌《走西口》，年过八旬的集团公司职教办退休职工王华，有着年轻人一样的澎湃激情和火热的爱。

1、民歌《走西口》和不能忘却的历史

王华第一次听到这首歌是在1942年的抗日战争时期，当时他和晋西进山中学补习班的同学们，在隰县、孝义交界的农村，看一场抗敌演出团的文艺晚会。日暮黄昏下，一个头扎羊角辫的小姑娘以纯真的童声，含泪演唱着《走西口》，凄切而动人心魄的歌声，深深地烙印在王华的心灵深处。已经

通晓乐理知识的王华，当晚就拜访小姑娘家，在油灯下用简谱整理、记录下这首歌。八年后，王华再次整编《走西口》，定调式、定节拍，将歌词由6段删减成3段，发表在了《山西民歌》一书。

王华告诉笔者，民歌《走西口》的歌唱要求是慢、悲伤、忧怨地，歌词也是一字一句悲悲切切。说着，王华有感而发地唱起了“哥哥你走西口，小妹妹实在难留，送哥哥到大门口，止不住的泪蛋蛋流；你可不要走小路，走大路人儿多……”悲伤的腔调仿佛回到了那个日暮黄昏，仿佛看到了走西口男女道别的凄凉场景。

王华说：“歌曲都有鲜明的时代烙印，《走西口》之所以悲苦，是因为明末清初时期，山西自然灾害频繁，当时在晋西北就有‘河曲保德州，十年九不收，男人走口外，女人挖野菜’的歌谣，充分

说明‘走西口’者多为因饥荒被迫舍家外出谋生。走西口的路上充满了血泪和艰辛，它更像是一种赌博，赌注就是自己的生命。土匪抢劫，暴风雪，酷暑天，疾病无医，多少人一去不返，白骨无收，山西人就这样搭着命走西口。那时的每年7月15日，河曲人都要往黄河放365盏‘河灯’，以示要把一年365天客死异乡的365个孤魂带回故乡。”

在王华看来，《走西口》这首民歌，承载着这一段厚重的历史，包含着成千上万人的命运，是晋商文化的源头，是山西人用几代人的汗水、泪水和血水写就的。《走西口》是山西省独有的知识产权、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传播晋商文化的跳板，是山西文化对世界文化的卓越贡献。

《走西口》的歌词、曲谱第一次被文字记录后，便开始广泛流传，从民间里巷登入大雅之堂，成为民歌的经典，被朱明瑛、李谷一等歌唱艺术家演唱，从此久唱不衰。特别是2004年瑞典爱乐乐团在国外的宣传，让民歌《走西口》跨越时空、享誉世界。

2、契合时代曲的新《走西口》歌谱

随着时代进步，国家繁荣富强，人民安居乐业，音乐风格也和过去大相径庭，旧社会悲切忧怨的腔调渐渐淡出人们的视听，幸福欢乐的曲调已成为当代的主旋律。

王华意识到民歌《走西口》也应该紧跟时代的脉搏气息，在保护民歌原创的基础上，创作更好的作品，以适应新时代人们的需求，来宣扬山西的历史地位，弘扬晋商文化，让这张名片焕发出更夺目的光彩，进一步扩大山西的知名度。

在2003年申请版权的时候，王华发现《走西口》有许多种唱法。经过研究和走访，他终于找到了答案：山西民歌《走西口》已在民间流传了二、三百年的历史，山西人走到的地方也很多，比如去了宁夏、青海、甘肃等地。他们唱这首歌时，当地的人也就学会了，因为民歌有很强的地域性，中国有句老话叫“十里不同音”，同样一首歌各地唱法会不一样。闲暇的时候，他就饶有兴致地研究不同唱法，看着曲谱，试唱各种版本，那时他心里有了改编民歌《走西口》的想法。

拿到版权那一刻起，山西民歌《走西口》成了

王华无法割舍的一块心头肉。他的第一个想法就是把歌传播的更广，让更多的人学会。于是，在街心广场、在公园空地，都能看到王华向群众教唱民歌《走西口》的身影，这首歌受到歌唱爱好者们的欢迎。期间，有几个学员提出：“能不能把《走西口》改编下，增加点新时代的色彩”。王华笑着说：“这当然可以。”

熟悉的《走西口》词谱，印入心灵深处的曲调，王华唱了一遍又一遍，翻阅不同版本的《走西口》，怎么改，从哪里下手，一个安静的午后，他思索着、琢（着、哼唱着……《走西口》的韵味、旋律不能变，这个旋律已传唱百年，它是独有的，是被世界认可的经典曲目。起调过门不能变，音乐响起就能听出是《走西口》，那段悲苦的历史不能忘却。节奏可以由慢变快些，这样会去掉一些悲苦的气氛；调子低的地方可以变高点，这样可以增加积极的气氛。王华思考着、哼唱着，唱到满意的地方，赶紧拿笔修改下歌谱。

就这样，一有空闲时间，王华就沉浸在《走西口》的新旧乐曲、歌词之中，反复雕琢完善每个乐曲小节，推敲每句歌词。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几个月的十几次修改和无数次的试唱，贴近时代气息的新版《走西口》的歌谱终于新鲜出炉了。

3、浓郁山西风的新《走西口》歌词

王华激动地告诉记者：“新编走西口，我对歌谱改动的地方少，歌词才是全新的，我首先想要突出地方特色，地理标识其实是最好的、最有说服力的版权，充分体现《走西口》是山西特有的知识产权，独有的名片。你看我的第一段的歌词就是‘黄河水向东流，太行、吕梁巍峨秀’，多美的山水，多美的家乡。”说起自己的家乡山西，王华情不自禁、动情地唱起了，“山西的天是咱们的天，山西的地是咱们的地，住在山西爱山西，身在山西爱山西……”

王华新编走西口还有一个目的，就是让更多的人知道以“走西口”延伸出的晋商文化蕴含的无限价值。说起晋商，王华自豪地说，“有个民谣，‘先有复盛公，后有包头城’。乾隆八年，那里是一个‘包克图’的小村，是咱祁县‘复盛公’的主人乔

贵发，独具慧眼看到了这块风水宝地，然后逐渐开发续建，如今包头已是内蒙古的第二大城市。晋商名声大的还有晋中的常、渠、王、曹四家，临汾的田家，万荣的潘家等，他们创造了亘古未有的商业王朝。晋商的辉煌已成历史，但晋商文化无疑是华夏文明的瑰宝，需要传承。我歌词里最后男女合唱写了‘新晋商的诚信，我牢记心头’，就是希望新一代山西人把晋商文化继承好，再兴家乡。”

王华说起“杀虎口的景观展现在眼前头”这句歌词时，特意向记者介绍杀虎口就是最初的西口。它位于山西、内蒙古交界处的右玉县，实际上是长城上的一道关隘。清朝平定西北叛乱后，这里成为山西人进入西北的门户。山西北邻蒙古草原，南接中原腹地，草原上的牧民需要农民的茶和布，中原的农民种地也少不了牧民的牛和马，山西则是连通中原与草原之间的最短通道，这种相互需要，必然造成商业往来，晋商也在这片肥沃的土壤悄然萌芽。

王华在最后说：“走西口这首歌，可以与《牛郎织女》、《梁祝》、西方的《罗密欧与朱丽叶》相媲美，它吸引了瑞典爱乐乐团在京沪及国外演出。

当前‘走西口’文化，由山西影响到全国乃至世界，激起我们山西人的自豪和荣誉感。我希望新版《走西口》能继续受到广大歌迷的喜欢，走出山西，唱响世界。”说到这里，老人情不自禁地坐正，理顺气儿给记者演唱了《新走西口》：“黄河水向东流，太行吕梁巍峨秀，右玉县是塞上绿洲，杀虎口景观展现眼前头……”

百余年来，山西祖辈们用辛劳、智慧、诚信书写了“走西口文化”、“晋商文化”。如今，我们应该把它真正地打造成一张山西最靓丽的“名片”，还应该把它打造成山西的产业，形成“晋商”品牌、“走西口”品牌，并让它发扬光大。



新走西口

1=F $\frac{2}{4}$

\downarrow = 60

王华（华夫）词曲

(6. $\dot{1}$ | 5. $\underline{6}$ | 3 5 5 6 | 1. $\underline{6}$ | 6 $\dot{1}$ 5 6 | 3 5 3 6 | 5 - | 5 -) |

6 5 3 $\dot{1}$ 2 7 6 | 6 $\dot{1}$ 5 3 | $\dot{1}$ 2 $\dot{1}$ 6 5 6 3 2 | 3 5 1 6 |

男 黄河水向东流，太行吕梁巍峨秀，
女 哥哥你走西口，晋商故事一路传流，
妹妹我想你心不忧。

2 3 5 $\dot{1}$ | 6 5 5 6 1 1 2 | 6 $\dot{1}$ 5 6 3 2 7 6 | 6 1 5 . |

右玉县是塞上绿洲，杀虎口景观展现眼前头，
妹妹你登登接你游蒙歌，搂你抱你把你亲个够。
新晋商的诚信你牢记心头，等着哥哥我把你亲个够。

慢... ..

2 3 5 $\dot{1}$ | 6 5 5 6 1 1 2 | 6 $\dot{1}$ 5 6 3 2 7 6 | 6 1 5 . ||

合：新晋商的诚信你牢记心头，等着哥哥我把你亲个够。
新晋商的诚信我牢记心头，等着哥哥我把你亲个够。

心 路 (组诗)

□ 赵建华

心 路

曾经的嘴唇
被谎言和阴谋的骤雨 冲垮与涂抹
清澈而蓬勃的心无辜地曝晒于冷漠之下
冤屈和愤恨如果不能诉诸于正义的裁决
误解和蜚语就像灰霾一样
蒙蔽了善良的眼睛
当思想缩进胶囊般脆弱的壳儿
仅保留有活着的体温
当目光像一截潮湿的火柴
当男人的喉结成为男人的傀儡

我攥紧了一枚棋子
我把光刻在了它的上面
我用钥匙和锤子
寻找着图案和击打着墙壁
我要一个章节一个章节地让他们
阅读我
直到出现了花蕊
直到他们羞涩地低下了头 脱掉了外衣

时 光

丁香花开的时候
蜜蜂带着蜜蜂的波光
照耀着花朵
同时 也被花朵照耀着
是丁香花开的时候

一个人在路上也攥紧了自己

甘蔗拔节 麦穗灌浆
季节在动词里
是靠近了琴弦和油彩
土地延伸着
发出光芒一样的轰响
嘹亮中 季节在动词里
是一个人在路上前倾着

当季节演奏出金黄的段落
枫叶举着火把
尽情的收割从朝霞处开始
虫鸟响着鼓点
屋檐和院落里的玉米和稻穗
就像是村庄里贴出的
朗朗上口的
标语了

秋 雨

一个走散的孩子
哭着喊着找妈妈
抽搐哽咽 哭闹不止
伤心的泪水恣意挥洒
泥泞了脚下的路
湿润了母亲担忧的目光

一个在诗意中徘徊的游子
踟蹰在家乡清冷的面容前
咀嚼着记忆中熟悉的味道
那澎湃的思念
像储备了一万年

决堤 奔涌

铭记这个日子

像花朵期待着果实
像夜晚期待着日出
像火镰期待着火花
母亲 期待着 握紧了拳头
咬紧了牙关 在今夜
在漫长的磨难中
她要在死而复生中
在火中 为自己加冕

一声哭泣 是一声彤红的哭泣
唤醒了母亲 母亲精疲力竭地
像是从边疆 像是从
太阳的背后回来 她的嘴唇苍白
她的五指苍白得 像是和死神
刚刚地掰过了手腕

后来 我便被母亲的目光
照耀着 被母亲的肩扛着
被母亲的声音一遍又一遍地唤着
母亲 便成为了我儿时的花园
再后来 母亲把我交给了
另外一个女人 让我学着生火和劈柴
让我在弯腰中寻找金子
从此 我的日子里
像是又多出了一个季节

母亲哟 麦地里的母亲哟
你匍匐的一生

早已高出了我的视线

雨中思绪

雨下着 如思念那么细密
每日中 我的心是盛开着的
在炽热的地方沐浴

雨在玻璃窗上 一会勾勒出
一匹马 一会搭建出一座
房子 还有鸟在其间穿梭着
要飞向那朝阳的院子里
去啄食地上散落的粮食

燕子呢喃 似乎在雨中 叫着
细雨的名字 细雨有些害羞似的
轻的要用足尖走路
就是在细密的雨中 我们
肩靠着肩 我们手挽着手
肩被雨水打湿了
手被雨水打湿了
头发被雨水打湿了
而爱却在这调皮的细雨中
悄悄地破土

心在飞

一只鹰在草原上 翱翔
翅膀和前胸都被时间
打磨出了光泽
一棵树在戈壁上 行走着

背着行囊 手握着经卷
在戈壁上寻找着自己内心的圣殿

一条船在海上 在倾斜的海上
浪一波一波地撕咬它
举着拳头 砸向他的绳索和船板
但一条船 一条船上的白帆
始终鼓着一口气 不肯低头

在日常生活中 草原上的
一只鹰 戈壁上一棵树
和大海上一只船
让我学会了站立和行走

岁月如歌

那一张挽留时代的照片
牵着记忆
穿越回没有尘埃的童年
努力寻找 才发现自己
那些既熟悉又陌生的脸庞
在回放中 慢慢绽开童真的笑脸

同桌的你 长长的辫子
搅动了少年朦胧的心绪
那瑰丽的梦经过岁月的沉淀
浓缩成 一坛陈年的佳酿
在时间里发光

容颜在春秋里 无奈地老去
还有发丝和步履

不变的只有那少年的记忆
已经定格在了一朵花里

秋天的原野

褪去五彩斑斓的颜色
袒露出凝练的肤色和胸怀
又一个丰硕的秋天
毫不吝啬地奉献给我们
我曾天真地估量着你的宽广
曾笨拙地 在山岗上眺望
我曾好奇地触摸着你的肤色
跋涉在家乡的每一寸土地
想看懂你 其实
你与父亲的肤色一模一样

我深情地想靠近你
想靠近这纵情的果实和柔软的母亲
将她们轻轻地拥入我的爱意里
让整个秋天的喧闹澎湃在我的脸上
我虔诚地支开画板
调好色彩 而此刻我发现
我的画板太小了
小的连一种色彩的笑容
都搁不下

峰 山

山如堆卵
为天下第一奇观
盘龙钟石隐隐新的气象
九石连绎的神态
支撑云烟浩瀚的历史
以及丰富的诗章

随意流览
有一条长长的线条
将我牵扯到八卦图前
顺手拽下
一缕天空飘过来的云彩

却是玉帝嫁女时遗留的绸缎

只要我们用全部的耐心
就会打开智者的山门
一片钟鸣鼓乐声中
众生众相
走进鲜活的翠绿和久远的传说

这座多石的山峰
行云兴雨
从何时进入传奇
又从何时与我们结缘
历史就凝结在眼前
现在知道也不能说太晚



孟子故里

轻轻地缓步向前
虔诚的心灵庄重无比
沐浴在久远的慈训里
日月经天
堂堂皇皇
书香阵阵飘起

白马河涌流巨大的内蕴
晁村老街留下千年佳话
乡间走出了不朽经典
不朽经典被书生鸿儒小心捧起
他们在泰山脚下
膜拜一生

孟夫子有些模糊地站立高处
让一代又一代人反复凝视
我在邹城的时候
他挟夹着几本书卷
有些超脱
历史风烟遮掩了他的书卷
他还是那样淡然

孟母井的甜水清亮透明
三迁的脚印留在齐鲁大地
齐鲁大地披上圣洁的光辉
思索 品味 寻觅
一下子穿越两千多年

来到孟府
清幽的书院还有朗朗书声
仿佛和苦读的儒生成了同学

来来往往的人流不曾停息
一双双清澈的眼睛
褪尽世俗铅华

越来越近的脚步
迈进庙堂府第
我跟随在这些人群当中
追逐他的身影

髻 肉

深深的亮亮的罐子
酥酥嫩嫩的肉块
江南商贾从大运河上携来
无意间在邹城成了一份骄傲

踏进小巷子的瞬间
差一点认不出这个髻字
亚圣故里
连乡间小吃都有十足的文气

一本本厚重的书册
在广袤的田野铺展开来
圣贤的语录名言之中
品尝别样的风味

其中难以描述的隐喻
充溢在斟满的酒杯
古老的话题
将艰辛演化为美丽

慕名造访的客人
此时在静静地歇脚
绿荫下身躯慢慢膨胀
万千个毛孔在浓郁的香气里扩张

鲁荒王陵

朱皇帝的儿子朱檀
沉睡在九龙山
九龙山碧色参天藏风聚气

只有一十九岁的人生
却是荒王的溢封

亚圣故里的诗文雅韵
薰染不了皇家子孙的秉性
他的陵寝上
丰富而冷峻的文字里
包含着王家兴衰

光阴如穿梭
日月似鸟飞
留在享殿和明楼上的风霜
凉凉的
没有一丝苍桑

遥望王陵
仿佛嗅到几百年前的天空
飘过来一阵炼丹的气味
有些刺鼻呛人

这座王陵
是大明朝的一个小小站点
我可能对它有些忽略
目光只是巡梭着
柿子树上红红的果实



布谷声声的六月
整个故乡
却在麦子的香气中陶醉
风 推动金黄色的麦浪
一遍一遍梳理着季节的思绪
如今 收割机取代了传统的镰刀
坐等粮食入仓 早已成为可能
但面对丰收的麦田 乡下人
还是忍不住在内心“霍霍”磨镰
这个时候

麦子飘香的季节 (外三首)

□ 张 杰

谁都会来一次自我情感放纵
在地头 嚼一把清香的麦粒
然后 冲着无际的麦田大喊
——开——镰——了
于是 故乡就沸腾了

菜籽花开

村北河滩上
种着大块油绿的油菜籽
这个季节 金黄色的菜籽花

开得满地清香
 躺在被花瓣铺垫的菜籽地
 观蓝天白云 聆听枝头鸟语
 像融入一副色调鲜明的油画
 故乡的美丽 表现得淋漓尽致

油菜籽和小麦一起成熟
 农民以鞠躬挥镰的姿势
 恭请粮食入仓
 这些倍受亲情的菜籽油
 以鞠躬尽瘁特有的方式
 滋养着一方厚土 和
 这片土地上的人们

感激春天

最先触摸春天的是风
 留住春天的却是大地
 那份寒冷中的忧郁
 被枝头滑落的鸟鸣
 剪得粉碎
 我们身感温暖的时候
 梦 已在草丛里游动
 这个季节
 能闻到植物拔节的响动
 能感到心灵被温柔的撞击

能看见草原奔驰的马匹
 和天空盘旋的 鹰
 感激春天
 在释放香气的果园
 不仅是
 热爱生命

水萝卜花

我或许叫不上这种野花的学名
 它却淡雅地开在故乡的五月
 被风抚动的麦田里
 这些小小白花
 在轻盈的舞蹈中
 若隐若现

此时 站在地垄上的母亲
 用目光点数着内心的喜悦
 油绿的水萝卜菜
 在母亲的思想里
 一直是一种尚好的粮食
 那些小小水萝卜花
 都开在母亲的心上
 持久不败

每到这个季节

我总能想到那些水萝卜菜
 以及繁星般的野花
 这种美好的念想
 就像一段深刻而甜蜜的往事
 续延着生命的记忆
 那些水萝卜花
 也像我培植在岁月深处的禾苗
 愈加茁壮

(作者单位：晋兴公司)



手 术

今年的三月二十八号，胆结石
 引起的高烧
 我不得不住进了医院
 丈夫提着大包小包的东西
 呵护着我
 送我进手术室的有很多亲人
 却没有告诉父母亲
 害怕他们担心啊
 还有我的女儿
 这个平时娇柔的孩子
 没有让她来承受这一切

我不能在所有人面前流泪

我微笑着让泪水压住泪水。
 手术室的屋顶有点水迹
 多像我们住的房子啊

想象着我们的家现在是冷冷清清
 那灯光围圈的一团黑
 就是我们家的阳台
 那晾在衣架上无人收叠的衣服
 还有我的父母女儿 我最亲的人
 我不想让你们跟着我担惊受怕
 快让我好起来吧

一切还算顺利
 离开手术室已是晚上了

我睡着了不久我就会从麻醉中
清醒
一些事情我要好好思考了

二零一六年的五一

今天是什么节日
太阳躲进了身体里
冷冽的声响
在空气中久久回荡
二十三天の日日夜夜
痛 能爆出花朵
却喊不出声音

跟在母亲的身后
望着母亲花白的头发
心情一片沉重
七十的她还在担心我的身体
在照顾着我
我在一抹淡淡的忧伤里
不能开阔起来
只能用微笑激励自己
自己鼓励自己

不要理会暴躁的脾气
内心呼唤着一个声音
让我走进五彩缤纷的生活
我会好起来的
相信自己
相信生活
相信平淡的日子

母亲的目光

那年我只有九岁
在如雪的棉花地里
七岁的弟弟和四岁的妹妹
每人腰间系着一个小包袱
用娇嫩的小手采摘棉花
母亲哼唱着戏
带领我们三个小兵在秋天的棉
花地里战斗
年轻的母亲目光纯净如水
让我们忘记了劳累

在月光洒满院子的深夜
刷刷的声音在夜色中荡漾
母亲为了过冬的牛有食物
借着月光还在捋玉米叶子
中年的母亲目光疲惫而茫然
让我们心疼

默默埋头在手中的毛活
心系在厨房和孙子身上
母亲拖着胖胖的躯体
游走在劳作的圈子中
偶尔停下手中的活计
想想远方八十多岁的老母亲
看看长大的儿女
年迈的母亲目光慈祥
让我们想到了一句话
下辈子我们还要做您的儿女

女儿的笑声

秋天的傍晚黑得很早
我坐在电脑前
看着女儿言笑晏晏的照片
悠然的思绪被记忆中的笑声填充

孩子在充满童趣的春天
你没有杂质的笑声
在我脑海中响起
舒展着纯真和透明
扩散的暖意是看不见的
那是怎样一种感动

孩子在诗意盎然的夏日
你的笑声充满着少女的娇憨和
纯洁
就像脚下的这片新鲜的土地
单纯中充满了缤纷的故事
你还有三个多月就满二十岁
我无法掩饰心中的失落
可能用不了几年
你就会远离我
我只能望着你的身影
就像站在河对面
岁月流过我们之间

正残忍地隔开了什么
孩子你的笑声是阳光是风
被你的笑声融化之后
我流淌成脚下的土地
孩子你的笑使我的血液怦然流动
让我看你那娇艳的面容
在我如铁的枝丫上
你是灿然开放的花
足以照亮我的季节

毽子飞舞

几个人成一个形状
有时是圆形
有时是三角形
有时是方形
不管何种形状
那个上下飞舞的精灵在开花

瓣瓣花撒落在此起伏的脸上
成为激动愉悦的笑声
那一圈圈旋转笑声的音符
飘逸在喝彩中
化作一串串晶莹自豪的汗水

仰面合力地踢出
那是向上崇高的奋发
无意的洒落丢失
是尘埃 叹气和遗憾的辛酸
随风轻盈地绽开
是欢乐是温馨是幸福骄傲的怒放
飞身穿插地迎接
扯起来了和谐默契的那弯彩虹

啊 毽子
你能上能下都是平和地微笑
能左能右总是潇洒飞舞
有多有少始终圆满
高高低低均是一样的垂爱

心 情

满山遍野 站着我一个人

满山遍野的花草刚刚萌芽
我知道
春天躲在这些花草的缝里
土壤里
它在寻找
寻找一场潮湿的雨
寻找一场盛大的阳光庆典

我是一个从冬天走来的人

我的毛孔里
寒冷忧郁的气息还没有消失
我的眼睛被尘世的琐事
黯淡了光彩

这里空旷无人
我感到一点安全
我感到春天来临的时候
这些花草和我一样

在安全的地方
它才会放心地开放

(作者单位: 官地矿)



与诗结伴南国行 (四首)

□ 周春娥

与诗结伴

我是一名夜的行者
在黑魑魑的山头奔走
越过丛生的杂草, 跨过遍地的荆棘
我想把信念的种子
送上每一座山头
月亮升起的时候
与诗结伴去远方云游

我是一名夜的行者
在护城河畔吊古寻幽
幽幽的河畔已找不到昔日的垂柳

只有斑斓的星辉不离左右
我悠悠吹起长笛
恍惚间牧童在牛背上放开了歌喉
我闭上眼睛神游
不远处
立交桥上南来北往的车流
一刻也没有停留
我只好背起行囊
向远方行走

我是一名夜的行者
在乡村里的小巷里漫游
冷冷的小巷里已听不到古朴的箜篌
只有零落的灯光相守
我茕茕孑立的影子在路灯下彳

于
恍惚间牛郎织女已在天河神游
我闭上眼睛让思绪奔流
不远处 知了放开歌喉
萤火虫在夜游
我鼓起勇气与诗携手
向更远处更深入行走

我是一名夜的行者
在广阔的田野奔走
我想把希望的种子 埋进每一寸土地
月亮升起的时候
与诗结伴去远方云游

玉龙雪山吟唱

我来了, 盈盈水眸绽放着
如花的芬芳, 如火的热情
我的唇, 把酝酿千年的挚爱
深深地嵌入你洁白如玉的香屏

山顶的白云
是我千年缠绕的梦萦
百转千回的柔肠
化作一腔热情
一阵风, 是我的海誓山盟
一阵雨, 是我的蕙质兰心

山下的苍松
是我弹奏了千年的瑶琴
多少世纪的倚门眺望

让我的琴声空吟
断鸿声里
曾几度失声

我来了, 柔肠已百炼成钢
缱绻情意化成冰封的晶莹
我的芬芳在雪山尽情地绽放
芊芊玉手正期待 你似水的柔情

丽江古城行走

走在沿街的水边
仿佛回到了遥远的故乡
参差错落的古屋
唱着古老的歌谣, 余音绕梁
倚门而立的女子
一袭长裙随风飘扬
沿街的门里
或者飘出花香
或者有人弹唱
狭长的小巷
像陈年老窖散发着醇香
熙来攘往的游客
在这里寻找着遗失的时光
那是遥远的清代、明代
或者比其更为遥远

而今, 站在木府门前
感慨岁月的悠长
仰望湛蓝的天空
白云像梅花般一朵朵绽放
天边的云里正飘来俩人
那不是阿勒秋和木增? 他们成对成双

蓝月谷抒情

闭上眼睛, 我听到你呼唤我的乳

名
轻轻的，像清风拂面
淡淡的，像白云飘荡
我不敢大声答应
怕惊醒水光潋滟
那碧波中松树的倒影
是我的魂魄幻化成的禅
阳光朗照下我会轻叹
叹息我的身世

袒露我的不安
只有静静的夜里
我才能与嫦娥畅谈
我不知道，我的恋人
是否如我一般
历经千难万险 依然
在菩提树下苦苦呢喃
在轮回的路上执手遥看
无论，滚滚红尘有多少潘多拉

的盒子
我都不会多看
等你，成了独特的风景
爱你，成了湖水的斑斓



庄稼与故乡 (组诗)

□ 班琳丽

宴 请

谜。没有谜底
昨日的宴请，已摆在那里
你我都分配了角色
沿途没有豁免。遣返已无可能

庄稼与虫子，是短途的客人
西风提着镰刀，披着黑斗篷
死神露着菩萨的面孔

麻雀怀上了红山果。风拒绝指证
非典的毒，是漂不白的罪恶
凋零发动的运动
雷声演练着欢送的序曲

路，越走越短。恋故乡的人
抓起一把土前行。我是持香烛的人
小声地说话，不惊到地下的安息
灯下的无眠

林风灌满了山谷。一场降雨
雨腥味浓了。同行的人
互为影子。互为人质。互为亲人

净 土

这时节，在乡下，雨水该是解人意的
棉桃裹着温暖的白。稻草人站成最后的谷穗

家家打扫粮仓。我又听见祖父临终的叮嘱——
我睡会儿，帮我磨快镰刀和锄头

城里人的黎明，搅拌机搅碎了睡眠

楼盘，让不被认证的前方，成为远方

不被认证的空着，成为空着的罪过
灯火点不亮的黑暗。老马迷失归途

晨钟敲碎的湛蓝，在皈依者身体里下盘
胸膛贴紧土地，丈量泥土的悲喜

这个下午，我留给你。读笛子
捎来的神喻——生长庄稼的田野
才配称最后的净土

秋风渡

我低下头。土地
慈善的目光望着我
草木矮下来。山头
也矮下来
天空让出南下的航道，给雁阵

饮足雨水的马，是守信的邮差
渡口，船与秋风，等待渡河的客人
到来的是秋声——
镰刀下，归仓的谷粒。云端，滑落的哀鸿

风，吹过山岭。在昨夜
醉饮的人，走过我的梦里
遗落一枚写着诗句的霜叶

红色的谜底

夜深了，不肯停下来的，除了时间
除了落在蓝豆娘喉咙里的月光
嘎朵觉悟来了

头顶青果阿玛草原的
神喻，遇水而生的草籽

雷声在远山滚过，哭泣的雨水
赶着路，比真实更真
放大的幻觉
绿色的火焰举着红色的谜底
对不起，不要喊醒我
在黎明到来之前

窗前的凤尾竹上
一只红胸脯的知更鸟，正用它
喝过果浆的喉咙
替无眠者复述——
天空飞过的马匹，身体下起伏的
河流

复 述

送信的人走了，黎明到来
红嘴鸟啄响窗子，用衔着的草籽
跟我交换故乡的消息
强降雨在昨天，雨卷着火舌
蝴蝶扑进大火，抱起重生的落日

老屋窗下的陶罐涨满夜雨
童年时我藏过一只陶笛
父亲用它吹起《远在小河的对岸》
我带进城里的乡音

七月的村庄，草木丰美
庄稼养育了故乡，养肥了羊群
爷爷牵一匹受了腿伤的军马走
在风里
母亲担着井水走向麦地
我十四岁的心思，挂满湿漉漉的
草尖

无争者没有异乡。锋利的悲伤
在左，尖锐的疼痛在右
中间的日子，我每天
向一只鸟复述一下人生，是幸福的

喝下眼泪，微笑生活（外二首）

□ 杨 丽

生活打败了我
原本高大的身躯是那样的不堪一击
扑簌簌，眼泪汇成了河
周围坍塌的房屋、污浊的空气
迷糊了我的双眼
刺穿我的血肉
我选择死于废墟

我晃着身体，眼睛昏沉
倒在一片石头凸起的地上
我看不见生命的光亮
残枝砸落，我的呼吸开始微弱

周围接连传来阵阵话语和脚步声
我的意识尚未停滞
但此刻 流淌的眼泪早已干涸
我抬起头 隐约看到希望的火光

突然 我将意识转变
是生活将我打败还是顽强面对生活
我喝下嘴角的最后一滴泪
我应该微笑生活

救援到了，他们看到我完好无损
顷刻 掌声雷动
我坚信 这是我在被生活打败的瞬间

转变意识 变的强大
还是那句老话
选择坚强 喝下眼泪
微笑生活

某月某日

初夏的清晨已拥抱了融融暖意
镜子前的我
一手拿着眉笔 慢条斯理
心 却扑通通跳个不停
隔窗遥望天空
太阳却一直在笑眯眯

城市主干线的那个公交站旁
依稀辨认出他高大的身影
虽说是第一次相见
但仿佛之前的话语早已透露出了讯息

一杯饮料 一张笑脸
干净而整洁
虽说那天的天气晴好 但温度不高
可不知为何 我的脸早已红透半边天

总感觉时间飞的是那样的快
相伴走在公园的树林里

话语间不时用余光扫一掃旁边的你
心情澎湃又暗暗自喜

转眼间
夕阳西下
大地沐浴在余辉的彩霞中
离别是那样的不舍
不知何时才能再相见

秋天，已经来了

搭乘时光的快车
火热已经走过
触手可及的天边
羊群般的白云
如此羞涩

少女穿着白裙
色彩飘逸婀娜
枫叶片片飘落
收起往昔的凯歌

向往心中的那片蓝
夹杂黄沙的风和落叶
秋天 已经来了……



摘一片黄叶
河就有了灵性
水 愁绪起来
故乡忽然映入眼帘
百转千回 模糊了我的视线
满堤的思絮
拔出 乡情乡音
黄叶不知菊花诗意斐然
从陶公吟诵到当下
菊的冷艳、菊的芬芳、菊的清丽
赏采菊东篱下
盈袖暗香
雨盛满村西河床
梦缠绕一地
淋湿心田
漫过心中家乡的小河
灵动 思乡人的额前
蝉声渐行渐远……
西风掠过

树叶婆娑陆影
河映秋月涟漪微澜
思乡愁问天阙

乡情

祁县
你在昌源河的南边
我在昌源河的北边
儿时
先父驱车跨河
追寻于祖母身边
而我却稚嫩地站在先父身边

秋 天（外一首）

□ 温锦萍

通往丰固的公路总是泥泞不堪
车陷时总有淳朴的乡亲解围帮衬
我挚爱的乡亲啊
幼时的感动已充满心田
奶奶的溜尖菜稀粥品出美味盛宴
伯伯黄昏归来时筐中的洋柿子黄
瓜清爽香甜
我的兄长长眠在河的南边
我的先父翘首故乡在河的北边
而我此时的心啊
不知是在昌源河的北边还是南边

（作者单位：金城公司）

《钗头凤》十首

□牛未生

一

娇羞脸，
酒窝浅，
蛾眉粉黛随风掩。
丝绦穗，
莺啼脆。
袅袅婷立，
艳惊群跪。
配！配！配！

二

珍珠小，
珊瑚藻，
一颗红豆春潮搅。
羊绒被，
丝绸袂。
纯甘花蜜，
玉环方坠。
媚！媚！媚！

西风讨，
炊烟袅，
云舒云卷天难老。
松柏翠，
金银贵。
世间情致，
令人回味。
醉！醉！醉！

三

黄昏抵，
雪扬起，
灯残街暗人无几。
寒风旋，
冷光眷。
棉帘安放，
暖流横穿。
漫！漫！漫！

四

一时夏，
两时腊，
盛萧花瓣飞天下。
阳春早，
寒冬少。
青衫披艳，
红梅争皎。
好！好！好！

尖椒辣，
番茄大，
玉人颜吊娇羞画。
西厢考，
伞中巧。
情缘未尽，
月勾魂找。
了！了！了！

五

樱桃嘴，
修长腿，
绰约娟好天仙美。
肌肤润，
青丝顺；
翩翩飘逸，
饱含丰韵。
俊！俊！俊！

六

红花蕊，
月光水，
芳香幽静鱼摇尾。
树梢嫩，
垂柔韧。
风扬轻曳，
拭拂双鬓。
慰！慰！慰！

思无助，
念无路，
空痴一任怀揣兔。
帘枕放，
铺衾帐。
眉呆目簇，
草枯花葬。
怅！怅！怅！

风摇树，
雪遮麓，
洁白寂静萤飞渡。
山川旷，
河流漾。
寒霜除去，
卷来欢畅。
涨！涨！涨！

七

狂潮卷，
冷流满，
珠帘微动声息婉。
金盘皓，
嫦娥笑。
频频吹过，
暖身仙罩。
妙！妙！妙！

夕阳晚，
彩霞揽，
光鲜映射黄昏胆。
魂出窍，
游天庙。
心舒神展，
梦中一觉。
臊！臊！臊！

八

红花裸，
绿衫裹，
香浓娇艳莲心锁。
雨帘幕，
云烟雾。
朦胧醇美，
动人神驻。
悟！悟！悟！

长亭廓，
东楼幄，
婆娑剪影华光射。
琴弦谱，
歌音吐。
啾啾清唱，
树梢飞度。
慕！慕！慕！

九

斜阳坐，
霞光和，
交相辉映官琴瑟。
蛇腰瘦，
蚕眉秀。
娇羞一点，
暗尝樽酒。
撒！撒！撒！

晖余落，
色如墨，
翩然消逝留遗热。
春风叩，
雨声漏。
花摇芳送，
吮吸没够。
逗！逗！逗！

十

一张口，
三杯酒，
腾云驾雾云中走。
东山陌，
西坡廓。
绿影花溅，
岂来沟壑？
错！错！错！

瓜强扭，
棒喝抖，
陡然翻醒生如韭。
嫣红落，
丹青灼。
观音超渡，
万般惊魄。
莫！莫！莫！



他和她

□ 刘忠怀

他很在乎她
尽管他不善于用言语表达
因为他是个有情意
有责任心的人
他很牵挂她的出行
不管是她一个人还是与他人相随
因为他知道她是胆小怕事
且性格软弱的人
他也常惹她不顺心
或许就一句不经意的话

因为他是个不喜欢随声迎合
且不肯说假话的人
他不会用甜言蜜语哄她开心
他觉得那样做有损他的人品
因为他是个性情刚烈
且心直口快的人
他也很需要她
尤其在他病魔缠身
因为她是她最亲近
且能帮他战胜困扰的人

他的确在乎她
只是她有些不理解他
因为他和她思维有异
且有不同的想法
他一直在乎她
其实她也常牵挂他
只是有时难寻找共鸣
... ..



诗词曲二十首

□ 刘江平

[双调·折桂令]登鹤雀楼

效先贤再上名楼，不是王侯，胜似王侯，诗傲王侯。看不厌江山神秀，拦不住绿水奔流，饮不够家乡美酒，写不完翰墨风流。人下楼头，日落山头，喜上眉头，志占鳌头。

[正宫·塞鸿秋]登榆林镇北台

榆林塞外关山路，汉家镇北行军处，千年将士魂无数，狼烟烽火朝夕度。民族平等新，共建家园富。和谐齐迈青云步。

渔家傲·商洛行

商洛秋光风景异，八山一水多诗意，云树烟霞连日起。峡谷里，幽奇险秀群峰蔽。◎◎人在画中千岭碧，氧吧绿色长生地，莺语花香香四溢。游人憩，丝弦竹管秦腔戏。

题昭君出塞图

静若幽兰灿若霞，一枝红艳照胡沙。
汉官冷月催人老，北国雄鹰拜帝家。
秋去草原驰骏马，春来塞外看千葩。
长城内外无烽火，匈奴和谐并蒂花。

过三原吊于右任

一代风流革命家，少年仗剑走天涯。
神州再造高歌日，泼墨钟山吟月华。

书剑恩仇立志坚，当年血战事如烟。
诗吟百载兴亡泪，故国秦关忆圣贤。

载酒江湖风雨狂，故园北望泪千行。
台湾大陆同根树，逝葬高山有国殇。

浣溪沙·香港诗词学会印象

结社香江春满园，嫣红姹紫倍娇妍，文星麟笔动南天。雅韵成诗连四海，妙言歌罢笑千年。愿花长好月长圆。

鹧鸪天·乡愁

千里平原渤海边，海风海浪忆当年。春花秋月渔乡曲，岛影波光碣石篇。◎◎词郁怨，韵缠绵。乡情乡谊梦难圆。伤怀念远凭谁寄，冷酒残杯热泪潜。

注：碣石篇——当年曹操东征乌桓胜利回师途中，登碣石山观沧海，留下了千古绝唱：东临碣石，以观沧海。这首诗是在乐亭的海边写的——据北魏郦道元《水经注》一书记载，碣石山在乐亭西南海域，六朝时沉入海底。

秦淮河

爱恨情愁有几多，六朝事杳逐烟波。
画船又续繁华梦，商女重传媚俗歌。
酒气香风人不寐，脂红珠翠志消磨。
莫谈后主当年事，行乐依然是旧河。



山居

时时翠鸟鸣，处处阳光照。
雨降水盈溪，春来花满道。
惯听天籁音，不羨红尘调。
贵客偶临门，先惊灵鹊报。

汨罗江怀屈原

疑是湘君泪，阴云暗汨罗。
一从成楚赋，百代唱斯歌。
哀郢烟灰烬，招魂涕泗沱。
精忠何处觅？兰蕙逐江波。

西江月·贺外孙李政洋考入双语高中

鸿鹄高飞展翅，少年壮志凌云。一生成败在青春，时代催人奋进。◎◎丽日蓝天进校，祥云瑞气临门。悬梁苦读倍艰辛，高考再传喜讯。

西江月·六八得孙有记

紫气红光遍地，欢声笑语盈房，亲朋齐贺满庭芳。天赐仙童喜降。◎◎福至家门兴盛，时来国运隆昌。成龙成凤路悠长，再上琼楼畅望。

一剪梅·咏兰

阵阵轻风送暗香，山野春光，田野春妆。疏疏淡淡绿间黄，神似秋娘，魂似萧郎。◎◎空谷名园兰卉芳；贾客情狂，词客情长。年年歌咏入诗章，韵到潇湘，梦到高唐。

忆秦娥·秋末游汾河

雁飞去，轻烟疏雨河汾寂。河汾寂，猎猎西风，萧萧芦荻。东南遥望萦思绪，征鸿过尽凭谁寄？凭谁寄，潇湘水远，巫山雾迷。

[越调·天净沙]贺工人散曲社成立二首

春风春雨春芽，诗坛诗社诗花，大众大俗大雅。真情真话，嚶鸣交友千家。矿工粗手情浓，吟诗献曲心红，挥汗天天下井，

真心歌颂，人生劳动光荣。

[黄钟·节节高]贺晋阳工人曲社成立

辟开新路，迈开新步；工人弄曲，诗原逐鹿。神似元，情除旧，志抛俗。播响文坛社鼓。

[正宫·叨叨令]大阅兵老兵方块

挥刀血海英雄将，一生百战身犹壮，阅兵激起千重浪，五洲万众仰头望。福寿长也么哥，福寿长也么哥。功劳写在民心上。

[双调·折桂令]矿工文化生活扫描

野花红情满西山，锣鼓响喜满西山，社区笑乐满西山。矿嫂吟诗，矿工作画，跳舞消闲。登殿堂宏图大展，入书海文化攻关。涉足科研，不畏艰难；舞榭歌坛，大写新篇。

[中吕·朝天子]茶

绿茶，紫砂，美誉传天下。僧家茶道胜诗家，壶小乾坤大。茶女如云，云飘如画，画中人采茶。室雅，趣雅；禅茶一味千秋话。

诗词四首

□ 王建增

[中吕·山坡羊]喜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早些年雾霾狂卷，现如今宇寰灿烂。返正拨乱天地变。惩恶宦，治贪官。铁腕高悬斩妖剑，万众齐把虎蝇铲。民，开笑颜；天，更蔚蓝。

[南吕·玉娇枝]喜看奥运

里约激战，才能尽展。龙腾虎跃超极限。升国旗，奖牌颁，巧逢对手；拼数番，输输胜胜揪心看。攻坚克难，排行榜，前三领占。

父母情（七绝二首）

忆父亲

皇天后土父为尊，浩气冲霄胆自存。战场何防枪弹雨，但留壮志照儿孙。

思母亲

天高地厚母恩隆，克俭勤劳苦日穷。家业未成身早逝，常催孝子寸心疼。

诗词十首

□ 李彦斌

[双调·折桂令]两行心酸泪

这些年昼夜思乡。土炕寒窑，陌上农桑。东巷油房，西街木匠，北庙牛羊。梦儿里又回草堂。进门前先唤爹娘。手颤颤端碗姜汤。消消儿满脸风霜，快让儿暖暖身躯，眼含笑泪水汪汪。

[双调·折桂令]春节写给女儿与她的同行

看天使洁素云裳。脚步轻移，燕尾裁霜。妙手回春，柔情似水，播撒春光。病榻前温情敬仰，手术台升起朝阳。救死扶伤，昼夜蚕忙，胜是观音，如降吉祥。

[双调·折桂令]五台山八大套

五台山自古风光。水秀山青，文苑深藏。古彦如诗，今贤韵仰。八大高昂。百代史吹拉竞爽，传承后乐道新腔。艳帜飘扬，咏过三江，角羽官商，万里闻香。

[双调·折桂令]开发西部

想当年戈壁荒颓。大漠风沙，昼卷残灰。有去无回，云飘形秽，鸦阵烛围。自打那中央深垒，看到了春色芳菲。举世公推，比翼齐飞，四海三江，跃马穷追。

[双调·折桂令]九九重阳赏菊

真够爽艳艳仲秋。不是春光，胜似丝绸。献瑞金狮，红梅怒放，绿水浮鸥。粉妆色桃花睡瘦，美人姿奔月情柔。鸟兽鱼游，万缕深幽，野马分鬃，玉凤含羞。

七绝·秋日

一阵清凉一阵风，云高气燥日随增。
登山远眺东边树，硕果盈盈喜笑声。

绝句·写春秋

心田种喜不栽忧，儿女风光孙辈赳。
有味诗书芳斗室，安然自在写春秋。

绝句·唠叨

事事纠缠永未完，公家杂务两肩担。
屋中只有孤身在，老伴不切心不安。

七绝·筑路工人走天涯

边山茅舍是谁家，筑路工人雾露泱，
卧地昂天风骨亮，欢声笑语荡天涯。

绝句·郊外游

一河碧水写清幽，送爽金风玉露稠。
漫步云山消闷气，枝头翠鸟唱无休。



杂 感

□ 韦忠会

煤市低迷煤价贱，负债经营举步艰。
降本图存有好策，分流保产倡节俭。

(作者单位：镇城底矿)

主人

□ 孙永明

满车厢的人在念叨着一个令人讨厌的字词：下行。甚至又讨论着争论着另外一个词汇：转型。二者有什么关系呢？只读过小学二年级，来煤矿下了三十五年大坑，到如今都要退休了还在采煤队列名的谷有义不懂什么高深理论也不愿意去搜寻那些与自己无关又伤脑筋的字眼儿。一个进坑去采煤挣钱的普通矿工，按月领工资买米买面，儿女成人成家，想那么多干什么呢。可牵涉到“经济”二字便不由得不想。这是否会涉及到家庭生活与个人的收入呢？所以想得到一个明白的解释。可人家谁都不愿意理睬他，睬都不睬。是啊！虽说是同行出门旅游，毕竟不是一个厂矿的人，自家又和他们不是一个年龄段的，这……可他还是不能歇心。为什么经济就下行了，人们不是照样儿喜眉笑眼地穿时兴戴首饰争着抢着集资买房搞精装修吗？就说眼前车里的人吧，不照样儿坐着豪华大巴车穿着时兴喝着可乐去游山玩水吗，这……有影响吗？

回到矿里，确切地说是回到矿区的家里。他就填写了职工退休申请表。申请是什么？在这里只是一个虚词，其实就是年龄大了到站了不让你干了不退休也得退休了，那表一填交上去了就意味着从此可以回家休息了，所以这矿区也就是他的一个生活区域。

刚立定在小区门口，一个奇怪的名词立刻就

高音喇叭里灌进了耳膜塞进了脑海里——限产！这叫人怎么理解。几十年来都提倡增产讲求高产高效记录增加效益，现如今又怎么不让多生产出煤了。儿子俊山没好气地说，煤又不是白面大米能入库垛起来慢慢地吃，卖不出去堆放在那里还得人伺候，弄不好还自燃着火呢，不限产咋弄。

煤库里因存煤多温度高自燃着火的现象时有发生，单是西峰矿就曾经发生过两次，这一点谷有义深知，而且还参加过喷水翻堆的劳动。可要限产，他不理解，甚至对儿子的解释很是反感，大声说“煤是矿工的衣食，限制了产量不让多出煤工资还不得减少收入还不受影响！”谁知换来一顿抢白：“那你说怎么办，那一堆黑面儿没人要卖不出去有啥办法，能当白面大米猪肉发给老百姓顶饭吃顶工资花！”

俊山的话点醒了他，是啊，销路不畅，煤卖不出去，这产量不限制还真是不行……咳，这事儿弄球的！

接连几天，甚至过了一个月了，老谷仍在为矿里限产的事儿苦恼。论理说，一个苦尽甘来的退休工人，坐一个月就拿着储蓄卡领薪水的人操这份闲心干什么呢，坐着享清福还不行吗！可他就是不放心，就像当初“三角债”时那样窝火。不同得是那时煤卖的挺快煤款不能兑现，像三孙子一般低声下气地去讨要，陪着笑脸讨，赖着去讨要，挤牙膏似

地一点一点地挤着要。就那样你也是债主啊，讨也有个讨的地方要也有个主儿有个对象，而如今……唉，如今是有煤没人买没人要，没人要无买主就意味着工人工资难以兑现生活要受影响的呀！

不舒心的事儿接踵而来，先是女儿女婿因为买房来借钱，而且狮子大张口地借。这哪儿是借钱嘛，分明是借机霸占，掠夺性地借。如今的儿女们哪！唉，谁叫你是她爹呢，啃吧，连骨头带渣地啃吧。然后是因为孙儿谷雨为报考艺术院校跟父母怄气，孙儿执意要报考传媒学院学主持人专业，儿子媳妇坚决反对，理由是：矿里限产，收入降低，而且面临的形势是隔月开资要改为隔两月开工资，可艺术院校又收费高……为此他不得不出面调停，承诺孙儿的学杂费由他来承担。话说出去了又生出些悔意来，自己的退休金满打满算四千四百零七块三角，这房费电费水费卫生费取暖费还有支应门户的吃喝应酬往来的礼事费用，嗒嗒！这样一来原本消闲的日月可就成了紧箍咒了。直到这时，他才感觉到了事情的严重性，方才真正领略到了市场经济是多么地令人鼓舞又多么的严肃令人不得不去想去研究的大事情。他伸手在自己脑门上猛拍一巴掌，自言自语地咕噜：没脑水的东西，一辈子就知道计较那俩出勤……可转念一想就心平气和下来，自己一个退休了的老矿工，这么大的事情是自己考虑的问题吗？何况你有那个能力吗，你是国务总理还是省长市长公司总经理矿长副矿长？对这样的大事有人去考虑。不是说深化改造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吗，说不定过些日子就调整过来了转变的好起来。这一点他深信不疑，什么三角债的困扰亚洲金融危机那样凶险的困难不也被克服化险为夷了吗？这样一想，心里便坦然便没有了顾虑。

日子在一天一天地过。对于一个煤矿退休职工，这似乎是最好的结局了。安安全全地退休，保了一个身体健康没有伤损没有职业疾病，这是多么得不容易呢！坐在家里每月领四千多块，这是造化，用大老郭的话说这是享受社会主义的荫庇。谁说不是呢？要不是当工人谁给……有了这样的考虑，心情也就格外地舒坦自在，于是每日晨起锻炼，晚饭后

遛马路边散步，偶而下楼去和老伙计们摸扑克牌消遣……可顶不住儿子媳妇隔三差五地来念叨，而且街坊邻居一班退休的矿工老弟兄们也吵吵，说是矿里要实行隔两个月开工资了。甚至有人扬言离退休人员的退休金也将要受到影响，因为企业对退休职工有一定比例的缴纳任务。这种传言传了也就传了，万人的口没地的斗，谁还把它当一回事呢。可谁知传言变为了现实，因当月效益负增长个人工资继续推后一月，什么是继续呢，就是在原工资推后一个月支付的基础上再加一个月，也就是说因煤的销售滞后不得不推迟两个月支付职工当月工资。这一惊非同小可！参加工作几十年，何曾见过这样的局面呢？没有。一次也没有呀，这……是不是到了冬季取暖季节形势就会好转了呢。他深信到那时会有改观，可……可眼前呢，工人可是靠工资养家糊口支付日常生活费用的呀，这隔两月可就是吃库存甚至有的人家得借债度日的呀，这事儿弄的。于是他的眼睛又转回到了矿区盯到了煤库里那越堆越高像小山一样的煤堆上。

煤，只有打通销路，将存煤卖出去才是扭转眼前难局面疏通生产环节的唯一办法。只有将煤库里的煤卖出去换成人民币，换成职工手中一张一张的钞票，这才是解决问题的根本方针呢。

思路一旦打开，他的心里便亮堂了眼界也开阔了，甚至在脑子里蠢蠢欲动地思谋起了卖煤的办法，民用，公用，集体，个人……

他坐在根本就不属于他的写字台前，在日历上划着一个一个指向那些列好的方向的箭头，俨然像一个筹划战役的将军，却划算来划算去没有筹划出一条可行的路子。可他不死心，还是在划算，苦思冥想地划算，以至于将几张日历纸画成了三花脸，惹得从学校归来的孙儿谷雨嘻嘻发笑，冲着厨房里洗菜的老伴儿呼叫：“奶奶呀俺爷爷可是不得了，在日历纸上划箭头呢，跟百团大战里的彭老总指挥打仗似的，运筹帷幄呢！”老伴儿没好气地发泄：“有本事把咱矿里的库存的煤卖掉换回钱来给工人把工资发了，哪怕是给买主当孙子哩。光守在家里沤烂黄肠顶屁用呢！”这一说倒把他给提醒了，提

笔在民用那个箭头上划了一个大大的对钩，起身来冲正端饭出来的老伴傻笑：“你别说，这还真是个办法，一户一吨，十万户就是十万吨……”老伴冷笑“你做下十万个儿女了由你支配，少磨牙，吃饭！”

坐到饭桌前，他的脸色突然间灿烂如花开，冲老伴嘻嘻笑着说：“这一次这后门是非走不可了，他二舅，俺那寡汤淡水的三小舅子永胜可是用上了，不帮也得帮。”老伴听了发蒙，“咋？你想让俺娘家人买煤，那也用不了那些呀，何况他们三家有两家住的是楼房，集体供暖，光是做饭……谷有义摇头否定：“我说的是咱们那个县，全县。不是县里每户给专供一吨煤……”老伴儿插话纠正：“甚专供？是特供户供一吨取暖煤。”谷有义斜眼儿瞅着老伴说：“无论什么供反正是县里出钱老百姓烧煤，全县五十多万人近二十万户哩，还有县城里以及驻军部队和铝厂、镁厂、轨铁厂那东一片西一摊子的楼房，哪一片儿没有一个锅炉房，在没有连通管道前那可是个大市场。嘿嘿，你想他三舅能不给老姐夫这个面子？”老伴听得发怵，战战兢兢地说：“你可不敢难为他，再说县长也不能一个人说了算呀，上头还有县委书记哩。何况现在反贪正浓，不让假公济私走邪门歪道，再说离矿里一百九十里路程呢。”谷有义听得哈哈大笑，手指着老伴数落：“说你猪脑子还真是个猪脑子，这国家企业对政府采购部门还能是济私？咱又不中间取利，只是为矿里分担点忧愁嘛！至于路程，无非是一个运费，两头各分担一半还不行！这叫互惠不吃亏。什么来着……皆大欢喜不是。”

老伴儿被谷有义说得云遮雾罩不知道如何应对，只好默默静听，何况这也是多年来的习惯了。对她来说，老汉就是她的天，不依他依谁。想当年因为自己不能生育被前夫打出家门然后离了婚，对于一个不会生育的女人在农村是遭人唾弃的“母骡子”，除非去给人填房当继母。是单人独马无父无母的谷有义收留了她并多方求医问药使她生儿育女挣回了一个女人应有的颜面。虽说自己是个遭人遗弃的女人，而且年龄又比老伴儿大了整整五岁，可老汉不嫌弃。甚至在娘家父母双亡大兄弟应征入伍

二弟上中专三弟考上大学后主动承担起了娘家兄弟们的学杂费用，生活的担子也让他由矿运输区的一名辅助工申请到掘进队当了一名生产工。为了多挣钱养家，又从掘进队调到了综采队。这样的男人这样的汉子能不依吗！于是说：“只要不坏规矩实实在在在为集体，我和你做伴去向三弟求情去。再说县里也不吃亏的，只要矿上能依你的主意肯定能行，都不吃亏都划算的事还能不答应。再说还有二弟呢，他现在可是汾河湾新建发电厂的厂长，听弟媳妇说已经开始安装机器了，要是能和发电厂弄成供煤合同，那可是一年几万甚至几十万吨的烧煤呢。我想，咱们去和二弟说合说合准行，咱们又不中间取利也不给他们添堵为害。”

谷有义听得心花怒放，回头冲屋里对着电脑玩游戏的儿子说：“下午把你那‘面包’擦洗擦洗加好油，明天……”突然停住了话头，自言自语地嘟囔：“不行，还没有和矿长去说道呢。”见老伴儿端着旅游时买回来的烧鸡和烧酒放在桌上，高高兴兴地冲老伴儿说：“坐下来吧，咱俩今日对饮一盅咋样？”老伴儿抿嘴发笑，瞄一眼里屋正玩得开心的儿子和大孙子，嗔怒道：“都老夫老妻了还对饮，又不是年轻人发骚耍俏。”末了问：“你说咱这样是不是瞎劳心呢，一不取利二不挣钱还得开车倒贴油钱，万一再办不成了……”一句话惹恼了谷有义，虎着脸冲老伴儿发火：“矿里人为矿里出点儿力办点儿事还要算计二升汽油费，把你精明得甚是地。咱是矿里人，主人家，咱不劳心费力让人家矿外人去？”说着将一大盅酒“吱溜”一口喝下，起身来将胡子刮掉，然后遛着慢步向矿办公楼走去……



情感

□ 李振虎

县城关乡党参种植专业户刘海亮，定于2015年元旦为独生子刘凯举行婚礼。为了把喜事办好，办出当地的最高规格与档次，婚庆地点定在县城最高级的“太行梅香饭店”。可是就在离办事日期仅仅还有16天的时候，刘海亮出乎意料地接到饭店老板郑梅香女士的一个手机短信：刘海亮先生：因异常情况所致，你为儿子预定的2015年元旦的婚庆典礼仪式，不能在梅香饭店如期举行，深表歉意，请你速来进行协商解决，尽快另作安排。

刘海亮读罢手机短信，脑袋一下就大了。这是发生了什么异常情况，这么一大摊子安排好了的事情临近改变，让人如何处理？婚庆仪式如果不能在梅香饭店如期举行，一切事宜就得重新设计安排，包括女方家的所有行动安排，也得随之调整。但是如何调整，在这么短的时间里，还能不能找下其它饭店，这是一件令人十分头疼的事情。整个S县城，能够承办婚宴的饭店共有十几家，梅香饭店是最好的一家，无论是设施配置，还是饭菜质量和服务档次，都是其它饭店无法与其相比的，所以它的生意非常火，名气也大。谁若要在重大节假日期间包办宴席，必须提前一年就得排队签订单。自家的这份订单，就是在头年的元旦之前订下的。如果梅香饭

店情况有变办不成，还能到哪里去办呢？其它饭店的条件虽然都比不过梅香饭店，但同样也是生意红火，客流如潮，办大型宴席的好日子全都比较难订。现在如果想在短短半个月的时间里去订元旦日的大型婚宴，不用问，哪一家也是早已经排得满满的了，根本订不上。但无论情况怎样，都必须尽快先去见梅香饭店的老板，看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还有没有通融的余地或妥善解决的办法。

然而，当刘海亮驱车来到梅香饭店的门前，还没有进店见到梅香老板，那条手机短信的谜团，已经有了昭然若揭的答案：在饭店大门右侧十分显眼的位置上，挂着一块黄色的塑胶板，上面用大红色的颜料写出了一个告示：本饭店自即日起，对日本人一律不予接待。特告。太行梅香饭店，1994年12月15日。

饭店门前的空地上和临街的公路上，各种行人来来往往，他们凡是看到了告示牌子的，大都要驻足凝目而读。多数的人读罢就离去了，另有一些人，便围拢在告示牌前不走，长腔高调，大发议论。一个离休干部样的老年人推断说：“国家前天刚刚在南京举行了第一个公祭日，今天这家饭店就贴出了不接待日本人的告示，看来这家老板和日本人是有

深仇大恨啊。”

“提起小日本，在咱们S县那是罪恶滔天，没少杀人。我就亲眼看见过日本人砍中国人的脑袋。咱县是抗战初期遭受‘三光政策’的重灾户。”一个坐着轮椅的老者，神情严肃而痛楚地说。

“我从历史书上看到，在明朝那会儿，日本倭寇就在东南边境地带糟蹋咱们中国人。那些日本王八羔子，什么丧尽天良的事都干，忒不是东西。”一个身穿练功衣，肩挎太极剑的壮年妇女引经据典地说。

“我看最不是东西的就数现在这个当权的安倍晋三，死活不想承认日本侵略中国的事，不承认南京大屠杀的事，还亲自去朝拜那个供奉着甲级战犯的靖国神社。铁证如山的历史事实都想抵赖，你说他是个什么东西？”一位胸前佩戴着七枚勋章的抗战老兵气愤难忍地说。

“依我看这个小日本呀，什么都不是，就是欠挨。让习主席下一道命令，狠狠敲他一顿比什么都强。”一个推着自行车卖水果的小商贩瞪着眼睛，喷着唾沫星子大声说。

“现在打仗不可能，抵制日货还是可以做到的。梅香饭店老板的这一招就很漂亮，让人感到出气，痛快。”身穿练功服的壮年妇女接着话茬理性爽然地说。

……

刘海亮听着路人的议论，也很想撷上几句吐吐自己心里的感受，但此时此刻他不但不便说话，反而觉得自己家里好像干了一件有伤国人情感的事情：自己的儿子找了一个日本婆娘，元旦的婚宴就是为他们订的。一开始的时候，刘海亮的心里感到格外的荣光和高兴，自己虽然是一个农民，没有什么地位和权势，但儿子却很争气，不但考上了研究生，而且还找回个日本媳妇，真是祖上有德。可是近几年来，中日之间却因为那个钓鱼岛的主权问题屡屡发生争端，全中国的人都在骂小日本不是东西，

于是刘海亮心里的那股荣光和高兴劲，随之也似乎大变了味道。按理说这也不是干了什么丧权辱国的勾当，是合理合法的国际婚姻，可偏偏又遇上了个背着牛头不认账的安倍晋三，闹得正事也失去了正彩。刘海亮长叹了一口气，就像老实人碰上了诬赖一样，心里涌满了晦气和烦乱。他悄然走进饭店的前门，又沿着一条熟悉的方向和线路，照直来到了老板办公室。梅香老板热情地接待他。

梅香老板是位40多岁的中年妇女，大个子，圆脸膛，运动员型的短发。两只闪动着职业灵气的大眼睛，透着生意的智慧和干练。两条秀而不娇的眉毛，飞扬着行业的热情与风度。“刘先生你好！”她首先向刘海亮打出了迎接的招呼。

“梅香老板你好！”刘海亮客气地回话问好。

此时从办公室的内室走出一位年轻女干事，沏了一杯绿茶，恭敬地放在刘海亮面前的茶几上：“请先生用茶。”

“谢谢。”

梅香老板坐在办公椅上，与刘海亮侧面对，她开门见山地问道：“店门前贴的告示刘先生看到了吗？”

“看到了。”刘海亮回答道。

“这个决定是我公公耿秉义作出的，对此事的解释权在他，我作为饭店的老板，只有听令执行的权力，而没有解释和改动的权力。”

刘海亮纳闷地问：“你不是饭店的老板吗，怎么你公公又是你的后台老板？”

“对我们家内部的事情，外人多是不知道的。这家饭店开始时的一切筹办工作，前期投资，工商税务办理和经营法人代表，都是我公公的。后来因为他的健康状况，便把经营权交给了我。在外人眼里我是这家饭店的老板，饭店名称也由原先的‘太行风味饭店’，用我的名字改成了‘太行梅香饭店’，但法人代表仍然是我公公。凡遇重大事宜，都有他老人家来作主决断或应对处置。”

“噢……原来是这么回事。那你公公对我家的这份订单是怎么交待的？”

“我公公交待得很清楚，原则就是一条，除对日本人不予接待之外，其它统统照旧。你预订的28桌酒席，该怎么吃还是怎么吃。主要是你那个日本儿媳妇，还有她的那些前来送亲的日本家属和日本朋友，我们都是不接待的。你儿子的婚礼仪式，也不能在饭店大厅举行。”

刘海亮满脸挂着苦笑说：“这样还是有很大的难题，典礼仪式不能在宾客就餐地点举行，女方的一切人员都不能进入梅香饭店，这就把一件事情分成了两张皮。两张皮的事情是没法办的。”

“所以在我公公作出决定后的第一时间里，我就立即通知你过来，咱们一起合计个比较好的解决办法。”

“事情到了这个地步，还能有什么更好的办法？”刘海亮愁容满面地说，“这件事本来是已经安排好了的，女方的父母对此也非常的重视，决定要亲自来中国参加女儿的婚礼。对此，我把整个婚礼仪式的地点、设施、规模、程序等等事宜，全都电告给了他们，他们计划在婚礼日的前一个星期从日本飞抵中国。”

“怎么就会没有办法可施，活人还能让尿给憋死吗？”梅香老板坦然自若而思路豁达地说，“现在办这些事情，看起来很麻烦，实际上很简单，只要花钱，想办成什么样就能办成什么样。我建议，可以在你们自家的门前搭一个典礼台，再顾上一班婚庆流动宴厨班，这不就解决了典礼和娘家人吃饭的问题了吗。”

“这倒也是个办法。不过从场面上看，就远不如在饭店大厅里高雅气派，这样就怕人家女方的父母不乐意。”

“他乐意不乐意我们管不着，关键要看我们乐意不乐意。你可以把改变了预定，我们不让在梅香饭店举行婚礼仪式的真正原因告诉他们，就说他们

的军国先人，二战期间在中国的土地上杀的中国人太多了，干丧尽天良的事太多了，直到今天，他们的首相还拒不承认当年的罪行是侵略行径，还多次去参拜靖国神社，伤透了中国人民的心！所以日本人在中国是不受欢迎的。”梅香老板本来是帮助刘先生解决问题的，但是当话题牵扯到日本人时，她的情绪就有点不由自主，嗓音也提高了老多，似乎把眼前刘先生当成了日本人。

刘海亮好大一会儿没有吭气，他觉得这类事情让人很无奈，让人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同时也感到很恼火，订好了的事情怎么能因为日本人的事说变就变了呢？他心里突然涌起一股无名之火，想发点脾气，但这个脾气怎么也发不起来。他略略沉静了片刻，他想直接去找老板的公公讨个说法或办法。他用商议的口气对梅香老板说：“梅香老板，我想亲自见你公公一面，看能不能网开一面，通融一下，让我按照咱们原来的协议把事情给办了。”

梅香老板干脆而肯定地回答：“人可以见，但事情恐怕无法通融。我们作为S县革命老区的一家知名饭店，既然我公公作出了不接待日本人的决定，所涉及到的就不仅仅是你一家。日本樱山县一位自民党的议员，通过外交关系，带着家人和秘书一行7人，于下月8号至10号要来县城旅游考察，县政协就把他们的就餐接待安排在了咱们饭店，这次同样被取消了订单，不予接待。如果你觉得有必要找我公公谈一谈，我可以给你联系。”

“好，联系吧。”

梅香老板用手机接通了公公的电话，立即就得到了回应。随之，梅香老板又将给刘海亮沏茶的那位女干事从内室叫出，让她带路去见公公。

约20分钟时间，他们驱车来到了县城东郊五枫山下的枫苑别墅，通过门卫保安的例行询问，照直来到了8号别墅楼前。女干事将刘海亮领进楼中，开门见到耿秉义先生，向他交待了几句，便转身离去，耿秉义随之招呼刘海亮进屋落座。

别墅为欧式风格的三层户型楼。耿秉义先生的一层客厅内的装饰格局，则是地道的中国传统风格，门口处的设计十分特别：进门看不见房内的客厅陈设，迎面所见的是一堵横屏式工艺照壁，照壁上是高手临摹的王成喜和董寿平两位大师合作的《报春图》，整个画面给人的视觉感受是鸿运扑面，喜上眉梢。转过工艺照壁，才算进了家，客厅正位赫然摆着一张超大规格的红木茶几，茶几上随意摆放着精致的酒水茶具和精美干鲜果品一类的东西。茶几正位靠墙一排真皮沙发的正墙上，端挂着毛泽东、邓小平、习近平三位领导人的画像。画像对面的墙下，摆一台平板电视。电视的左侧，立着一个圆形的有机玻璃大鱼缸，十几条红黑两色的大金鱼悠然游动。电视右侧的阳窗下，摆着一张书桌，书桌前的墙角处，立着一个书柜，书柜上摆满了书。

刘海亮进门时，耿秉义正坐在书桌旁边的一把椅子上浏览当天的《XX晚报》。当他起身迎接刘海亮时，刘海亮凝目审视自己来见的主人，只见他中等个头，约70岁上下的年纪，花白头发，消瘦的脸膛，一副玳瑁镜框的眼镜架在干瘦的鼻梁上，镜片后面透罩着一双神气深邃的眼睛，一看就是个有知识、有城府、社会阅历很深的人。

刘海亮在主人的热情招呼下，感到有些拘束地坐在沙发上，他又环视了一眼整个客厅，奉承说道：“耿先生的这套别墅房真棒，既高档又高雅。”

“高雅谈不上，倒是花了不少钱。其实，老两口住这么大、这么贵的别墅房没必要，但两个儿子非要闹成这样。我年轻的时候下了二十多年煤窑，受了不少苦，落了个矽肺病。尽管如此，我还乘着改革开放的东风，打拼了个饭店。刚有了点像样的规模，身体做不了主了，我就把它交给了二儿子的媳妇全权打理。不过，法人代表仍然是我，重大事情，还得我做主，我负责。”

“耿先生，我今天亲自登门找你的目的就一个：能不能让我按照原来的协定和安排，把孩子的

婚事给办了？”刘海亮直截了当问。

“事情到了这个地步，我的回答仍然只是一句话：从今天起，梅香饭店对日本人一律不予接待。并禁止任何身份的日本人进入梅香饭店。”耿秉义毫不留余地地回答。

刘海亮不解地摇了摇头，用劝导性的语气说：“小日本和安倍晋三固然不是东西，但他与咱们梅香饭店有什么关系？开饭店就是为了挣钱的，不管谁的钱，只要能挣到自己手里，就应当是做生意的全部目的。”

耿秉义心平气和地解释说：“你说得不错，做生意就是为了挣钱的。小日本和安倍晋三好与坏，对一个饭店来说本没有什么利益上的关系，但是我们家，对日本人可是有解不开的愁疙瘩呀。我作为梅香饭店的法人代表，在不可容忍的时候，我必须在我的法权范围内作出反应。”

刘海亮郑重其事地说：“但是在这个时候，我要特别提醒你注意一个问题：在前天举行的国家公祭日仪式上，习近平主席告诫全国人民，‘我们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举行公祭仪式，是要唤起每一个善良的人们对和平的向往和坚守，而不是要延续仇恨。中日两国人民应世代友好下去。’”

“这不是我耿秉义在延续仇恨，而是安倍晋三想否定南京大屠杀的历史事实，不承认当年他们在中国的烧杀抢掠是侵略行径。前天我看了国家公祭日仪式的电视之后，心里就有股无法发泄的火气。从南京大屠杀，不由得想起了我们村的大屠杀。1938年的那天，100多号日本鬼子包围了我们村，一个时辰的工夫就杀了31个村民，其中就有我的三个大爷：大大爷耿大成，三大爷耿三成，四大爷耿四成。听奶奶讲，我四大爷死得最惨，是让火活活烧死的。当时，鬼子问他见过八路没有，他说没见过，鬼子就把他扔进了打谷场上的一堆火里，四大爷被烧得‘啊啊’直叫，本能地从火中跑了出来。两个鬼子顺手把他抓住，再次扔进火里，四大爷又

跑了出来。鬼子们一看，这个中国年轻后生被烧得很好玩，便做起了烧人的游戏，大笑着把我四大爷往火里扔了6次，最终被烧死在了火里。”

“就在我四大爷被当作烧人游戏的时刻，奶奶拼着命要去扑救孩子，一个鬼子便朝着奶奶的前胸斜插了一刺刀，刺刀穿透了奶奶的左乳房，奶奶顿时疼得昏了过去。”

“鬼子撤走之后，全村活着的人哭成了一片，能干活的人忙乱成了一团，奶奶的伤口仍然流血不止，人们一点办法也没有。就在这个无计可施的时候，一个年长的老太太说，她听人说，活鸡皮可以贴伤口，治流血。于是好几个邻居好不容易找来一只活公鸡，将皮剥下贴捂住了奶奶伤口，又用一条裹脚布将其拢住，就这样奶奶总算没有丢了命。然而，没了三个儿子的心痛，远比她的刀伤厉害得多。她手抚着伤口，不停地哭泣，不住地呻吟，5天后眼睛就看不见了，为儿子哭瞎了双眼。”

“1947年我出生了。我是奶奶的五儿子耿五成的长子，奶奶专门请先生给我起了个名字，叫秉义。”

“1965年我18岁那年，参军当了兵。临走前，奶奶把我叫到跟前，又把鬼子进村杀死31个人的事情说了一遍，最后叮嘱我，当兵后一旦去打仗，要狠杀日本鬼子，要为死去的31个人，特别是我的三个大爷报仇。”

“从1965年到今年，整整50年过去了，我无法按照奶奶的嘱托去为31个乡亲和3个大爷报仇，但总不能连句赔罪道歉的话也听不到吧？这样在我死了以后，到了那边见到奶奶，让我怎么和奶奶说？所以我必须对此事作出反应。如果他们继续这样背着牛头不认账，我们就必须告诉我们的子孙后代，中国和日本的事情就永远也不能了结。”

刘海亮听罢耿秉义的诉说，由于他的情绪引发了激动，再加上他的健康状况不佳，所以有关日本人和婚宴方面的事情，便什么话也没有再多说，

只是说了几句客气话，就告辞匆匆离开了。

第三天上午，又是10点多钟，耿秉义接到别墅小区门卫保安的电话，通报说：“前天上午来找您的那个名叫刘海亮的人，带着两个年轻人，他说是他的儿子和儿媳妇，他们又要见您，请您发话。”

“让他们进来。”

耿秉义对自己作出的梅香饭店不接待日本人的决定，感到很解气，很痛快，大大地彰显和慰藉了他的民族自尊心。他只以为刘海亮走后就没事了，一定是按照他的建议去另作接待日本亲家的安排去了，并没有想到他还会带着儿子和儿媳妇再次登门，耿秉义心中略略有些犯愁，他不知道又会遇到什么难题。他暗暗在心中叮嘱自己：不管他们怎么央求，和日本人在原则问题上绝不能让步。正想着，很快就传来了门铃声。

耿秉义的老伴开门迎接，刘海亮，其儿子刘凯，儿媳佐美慧子，相随轻步而入，耿秉义边打着招呼让座，边注意观察两位年轻人的身姿相貌，但是还没有太看清楚，佐美慧子便扑通一声跪在了耿秉义的面前。耿秉义被这突如其来的举动吓了一跳，顿感神慌意乱，他急忙俯身去拉佐美慧子：“姑娘别这样，快起来，有话坐下说。”佐美慧子作了个执拗不起的肢体示语，接着便用流利的中国话说道：“耿秉义爷爷，南京大屠杀的事情和您家的不幸遭遇，过去我一直都不知道，只听说过日本过去曾和中国发生过一些令人不愉快的战争，但日本政府从没有在教科书里讲过是侵略战争。自从四年前来到中国西安读研究生之后，才慢慢知道了许多当年战争的真相，心里感到十分的震惊和愧疚。前天我公公回家讲了您家的遭遇之后，当天晚上我就给日本的爸爸打了电话，详细说了梅香饭店和您家情况，我爸爸也特别的理解和愧疚。我爸爸现在我们樱山县日中友好协会的会员。他在电话中告诉我，他的二舅舅就是一位侵华战争的军人，1939年就阵

岁月、孤雁与天空

□ 阴丽娟

岁月像落叶一样
总是在飞翔

当风吹过站台
拂过面颊
登上漫长的旅程
就像孤雁飞向蓝天
白云 虚无缥缈
无依无靠……

如果不告诉它有温暖的地方
春天就不会在梦里频频招手
如果没有温柔的细雨
和明媚的湖心
它不会飞向春天的怀里

当风吹过站台
拂过面颊
登上漫长的旅程
就像一个写手写不出下一个故事
不知道下一站是哪里
更像一只孤雁
虽然飞过座座高山
却没有属于自己的一片天空

亡于太行山的S县。同时爸爸还说，他还有一个姑姑也死于中国的S县，姑姑当时只有17岁，是招兵处以招医务女兵的名义骗她来到中国当了军妓慰安妇，她真正的死因家里人一直都不知道，直到现在家里也没见到姑姑的尸骨。爸爸说，他这次来中国，除参加我的婚礼之外，还有一项十分重要的事情就是到太行山下为姑姑祭奠招灵，他要将姑姑的冤魂带回故乡。爸爸十分痛恨日本军国主义的侵略战争，他说他来到中国之后，一定以樱山县日中友好协会会员的身份，在第一时间前来向您赔罪道歉。爸爸恳求您，能为我们的婚庆事宜提供方便。”

听罢佐美慧子的诉说，耿秉义心中顿然泛起一股难以言状的沉痛和同情，他同时感到，两国人民都是那场侵略战争的受害者。耿秉义鼻腔里涌动着酸楚，他坦诚爽朗地说：“姑娘，你说的话耿爷爷全都听清楚了，请给你爸爸打电话，请他放心，你们要办的事情我一定力所能及地提供方便。姑娘你站起来，爷爷还有话要说。”

佐美慧子应着耿秉义的话声，在刘凯象征性地搀扶下轻盈地站了起来，耿秉义对她讲：“你刚才说你爸爸有个17岁的姑姑死在了太行山上，这倒

使我想起了一件事情，前些日子，我长孙作为《XX晚报》的一名记者，在采访一位参加过磨盘岭战斗的抗战老兵时，那位抗战老兵曾说过，在磨盘岭的战斗中，有三个日本女人被打死在了双方的炮火中，尸体没有来得及被日本人收走，被当地的老百姓一起埋在了一个旧墓穴里，那里边会不会有你老姑姑的线索？这件事你先别告诉你爸爸，让我明天先去找那位抗战老兵，只要有这件事情，咱就可以通过各种渠道和办法，顺藤摸瓜查它个水落石出。”

……

2016年元月28日于杜儿坪矿西苑小区



“杨书记，您这一退休这里就失去一片阳光。”小李说。

“是吗？小李你可真有意思，可怎么能失去阳光呢，怎么可能呢？”老杨收拾着办公桌上的文件，回答着小李的问话。

“杨书记，这一下您就彻底解放了，您就不用再为工作劳心费神了，能和师母安享天伦之乐了，对吗？”小李边说边推着鼻梁上的眼镜。

老杨点点头，慢慢地从办公桌后椅子上站了起来。

“杨书记，退休了好。退休了就有时间去您女儿工作的广州和深圳游玩了。可您这一走，我们还真不知何时能再见到您呢？”说着，小李觉得有些惋惜和留恋。

“小李，别犯愁，以后见面的机会多着呢，说不准你们去南方旅游时，咱们还会见面的。到时我带你们玩，给你们当导游，为你们服务，给你们提供方便呢。不过，俺这一走还怪想你们这些年轻人的，也怪想这里的一切。不怕你笑话，不是年龄大的话，俺还真不愿意离开你们的。小李，你今年多大了啊？应该是二十八了，你看俺这脑子，刚才还在支部手册里见过你的党员登记表咧！小李，咱们在一起几年了？嗨，想起来了，可能是三年多了吧！记得大前年的今天，你拿着大学里党组织的介绍信来这儿登记的吗？你看俺这老脑筋，越来越不中用了！”老杨拍着后脑，自言自语道，眼圈儿竟有些红了。

小李从老杨的神态中看到了老书记的眷恋情和心思，也从老书记脱落的头发中看出几丝丝白发。人到底什么时候有白发，在什么时候会产生留恋感？他想不清楚，也说不准，只感觉到老杨书记思想还挺活跃，感情特丰富，觉悟比一般人高，人缘也极好。

“杨书记，不知您记得不记得，我问过您何时参加的工作？哪一年入的党？当党支部书记多少年了？师母又在何时当上社区主任的？听说您的女儿也是共产党员，她是在哪个学校上的研究生呢？可

正好有人找您谈话，当时我一直等您，可您一直在和别人说话，又一直忙于开会，时间长了您可能忘了，也许您没当回事，可我一直记着，一直等着您回话，我这个人就是爱打破砂锅问到底的，有时我也真犯贱。”

老杨一副有所醒悟的神情。

“岁月不饶人哪！时间长了就记不清了，过去的事情不用提它了，特别是你们年轻人多学些新东西，多上网了解更新的情况吧！”

他们俩沉默了一会儿，那沉默的劲儿把整个办公室挤满了，只有墙上的钟表嘀嗒声在显示着时光，似乎又预示着他们俩在一起不太长的分分秒秒。

“杨书记，我喜欢听您讲话，您的话里充满了阳光，充满了许多的人生哲理，不管您心情怎样，您的热情，您的话总是暖融融的。”小李打破沉默气氛，诚心实意地说。

“是真的吗，其实俺也是在瞎说咧。”杨书记眨了眨眼睛，他仔细端详着这位白面书生，这位戴眼镜的年轻大学生。

“杨书记，我们在一起虽然才三年多一点，可我在您身上学习了不少东西，特别是您的思想品质，您的行动，您对我的帮助真是太大了、太多了，您真不该退休呀，您要是不退休多好呀！”

窗外，温暖明亮的阳光射了进来，鸟儿叽叽喳喳地叫着。小李的眉头锁得紧紧的，似乎在想什么。

老杨忽然想，这确实是有些遗憾，马上就要和这个年轻的大学生党员，诚实的好小伙子告别了，真有点儿舍不得呢……猛然间，他抬头看看墙上的表，便中断回忆，很快提起早已收拾好的东西，挥手告别小李。小李忙扶了扶眼镜走上前来，眼镜片后的泪花流了出来，嘴唇蠕动半天却说不出声来，他觉得像失去了什么似的。

惜别情

□ 杨 谅

眩动的音符

(中篇连载)

□ 马文秀

三

那年，还差两个月才十八岁的哥哥就义无反顾地挑起了家庭的重担。他拿着父亲的扁担上山砍柴，山道崎岖坡多路滑，壮汉们一担挑二百斤，他努死劲只能挑七八十，一趟来回常常就二三十里。大多数一天就一趟，他上午一趟，半下午再跑一趟，趁着秋高气爽多砍一些，要不一冬天不够用，等到天寒地冻漫天大雪就上不了山了。中午稍事休息，安顿弟弟吃了饭，把大门关上让弟弟在院子里玩耍，他抓紧时间再上一趟山。

深秋的大山里遇上好天气，那可是真真的秋高气爽。天那么高那么蓝云那么白那么远，一朵朵棉絮般的云朵，悠闲地在湛蓝湛蓝的天空中缓缓地漂浮着；温暖中略带些许凉意的秋风徐徐吹来让满身臭汗的砍柴人领略着神清气爽；远山朦胧近山壮阔连绵起伏一律呈现出灰白色，山峦间漂移着云朵投影下来的阴影。灌木林里小树丛中，可以听到金丝雀、百灵鸟、黄鹂等许许多多知名不知名的百鸟大合唱，可以见到小松鼠，浅棕色的、竖条花纹的尾巴大大的，在地上在落叶丛中在树木枝干上窜来窜去甚是可爱。回来的路上，累了，他停下来歇一歇，看看远山近景。石晶虽然在这里长大，但真正领略大山里的自然美他还真的没有过。他深深地吸一口这里甘香甜美的空气，感觉浑身的心旷神怡。

远处隐隐约约传来一阵悠扬的歌谣，随着山风

缓缓地飘过来，由远而近，在空旷的大山里回荡——

进山的汉子去砍柴，
磨破一双大朴鞋（鞋），
大拇指不小心跳出了，
急得汉子我呀——直唉唉！

姑娘偷偷做双鞋（鞋），
细针密线缝起来，
有心送给汉子哥呀，
怎奈机会寻不来、寻不来……

山道弯弯，三拐两拐石晶看清楚了，是梁上的豹子哥正挑着两大捆木柴，颤悠颤悠地一路小跑似的走过来。

小兄弟，你也砍柴？第二趟了吧。

嗯！豹子哥，你唱得真好听！

好听管个屁，连个婆姨也寻不哈（下）。

一溜烟豹子哥就消失在坡下拐弯处，石晶愣愣地看着，好大的两捆柴呀，我多会儿能赶上豹子哥。一阵冷风袭来，他打了一个哆嗦，浑身的汗已经下去了，再看看远山已镀上一层金辉。黄昏已经悄悄地溜进大山里，拥到了他身旁。哎呀，坏了，光顾高兴，早忘了弟弟一个人在家，他挑起担子一溜烟冲下山去。

秋去冬来，漫天大雪很快裹挟了群山峻岭，裹挟了村村庄庄，裹挟了家家户户，裹挟了男男女女

老老少少。农闲了，勤谨人会到乡镇、县城找些临活，打闹几个钱补贴家用，妇女们把三顿饭改成两顿，拿着针线活跑到大街上，三五成群，几人一堆，家长里短东拉西扯，哪个寡妇偷野汉子来，谁家的媳妇在玉米地里跟村长瞎搞来，谁家的婆婆媳妇打得头破血流来。真的假的不知道，反正笑浪之声此起彼伏，好是热闹。懒惰的汉子和年纪大些老爷们拿着烟袋锅子，一伙人靠在向阳的院墙根下，谈古论今说东道西。改革开放了，人们虽然还比较穷，但生活正在不经意间悄悄地发生着变化。村长家房顶上不知啥时竖起一根高高的杆子，在外干活的他儿子跟人们炫耀，咱（我）们在家就能看上小电影。当然，村里没有人敢去也没有人愿意去他家，特别是妇女更别说是年轻妇女。后来，村东头有一家男人常年在外跑买卖的房顶上竖起了高高的杆子，村长家在村西头，他就不尿村长，跟村长打起了擂台。一到晚上，他就招呼人们去他家，就差高音喇叭喊了。石磊那时还小，可他家也在东头，跟那一家相邻，抬腿就到了，父亲没事常常领着他去。外面的世界很精彩，人们都看到了。外面的世界很无奈，人们还真没有感觉到。

在外打临工的人回来说，外面的世界虽然陌生但并不可怕，咱们这里太闭塞了。我们在工地给人家搬砖和灰，在饭店端盘子，在货运场扛麻袋，一个月能挣七八百，在咱村里一年也落不下这么多。

你们就不怕叫人家骗了？你们就不怕有人抢了你们的钱？你们就不怕有人把你们卖了？你们就……

哎呀！你们瞎吵吵个啥？人家只卖姑娘小媳妇，谁稀罕你们个大老爷们？

在场的年轻小伙子们蠢蠢欲动，姑娘媳妇吓跑了。

十几年过去了，物是人非。外面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他们村也在变但没有翻天覆地。先是包产到户，后是围地造田，接着兴修水利，后来退耕还林，再后来经济作物。人们的生活虽然还不能说是温饱，但贫穷的帽子已经扔到太平洋去了。

农闲下来，石磊也好想到外面闯一闯，几年的学习，他对外面并不陌生，但是他不能，他有弟弟石磊。他得把心收回来，他每天抽空教弟弟学一点东西，“人、口、手”“1、2、3”“加、减、乘、除”……弟弟还小，他随弟弟的兴趣，只学一点点，农村没有这个习惯也没有这个先例，他只是闲来无事，他不能也不想让人知道。当然，他内心

深处的秘密只有他清楚，他要通过他的弟弟来实现他的未尽事业和他没有实现的梦想——上大学。

转眼，石磊上小学了，时间不长，村里的先生找到石磊，你弟弟是神童吧，咋地啥都不学就会？

老师，不是，我没事教了他一些。

看来你还真有些先见之明，好，好！留着山羊胡子的老先生给他竖起了干枯的大拇指，背着手走了，侧面看，像个大大的问号在移动。

在大山里，年轻人谈婚论嫁比较早，一般男的二十女的十八，这是多年传下来的乡俗，解放前，大多数妇女十五六就当上妈了，解放几十年了，这个习俗已经有了一些改变。要是年龄大了，错过了这个最佳年龄，反而不好找了。

石磊今年正好二十周岁，农村一般按虚岁论，已经二十一了，但是，他从来没有考虑过自己的婚姻问题，他没有条件起码现在没有条件考虑。两间年久失修走风漏气的破房子，没有围墙只有篱笆的破院子，加之没有父母照应下却有不大不小的一个拖油瓶——八周岁刚刚上学的弟弟石磊。其实，要论人品和长相，石磊在村里是没得说的。石磊模样长得不错，眉眉眼眼端正，身材不高不低壮壮实实，上学是好学生下地是好农民。村里有几个姑娘曾经暗恋过石磊，有一个姑娘上小学的时候就给他偷偷地递过小纸条，石磊没有反映，他们那时候都还小，许多东西根本闹不懂，只是一种原始的情感萌发和萌动而已。涌动的青春期，有一个姑娘大胆地跟父母提起，想跟石磊过日子，被她大痛骂了一顿。你傻了，脑子叫狗叼走了，看看村里谁家的姑娘往他那穷窝里钻，你给老子说说。姑娘想回嘴，她妈在旁边附和着，阻止了她说，我们知道石磊是一个好娃，可是这能顶饭吃还是顶衣穿，啥都顶不了。我们已经给你在县里找好了一家，人家是上班的，挣活钱，你模样长得俊，不愁找不下好人家。虽然已经是新社会新时代了，但在这与世隔绝的深山老林里新思想新潮流新政策对人们的影响还是要慢许多弱许多。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还天经地义地禁锢着大多数年轻人。

不过，天底下就有不信邪的。上官村有一个姑娘叫姚桂桃，个子不高，长得白白净净、敦敦实实，喜欢笑，一笑两个小酒窝，模样挺可爱挺喜人。她上面有两个哥哥，所以她就成了家里的宝贝疙瘩，她们家比较富裕，两个哥哥常年在外，这样的家庭，她没有养成娇生惯养的坏毛病。中学毕业后，她没有考上高中就回乡了，帮着父母家里地里啥活都干，

是大大妈妈的好帮手。上中学时，姚桂桃跟石晶是同学比石晶低一年级。就是那个时候，成天嘻嘻哈哈的姚桂桃就暗暗地喜欢上了并不多语的高年级的同学，她喜欢他是学校品学兼优的三好学生，喜欢他沉稳的个性，喜欢他在同学中拥有的说不清楚的威望和号召力。总之，他走着、站着、沉默着、言谈着，她都关注她都喜欢。每当傍晚学校放学的时候，她都会一个人悄悄地躲在校门口不远的一颗大树后面，偷偷地看着他急匆匆地走出来，渐渐地消失在远处暮色苍茫中。这时，她常常会感到莫名的惆怅。她打听到他家很穷，穷怕什么？穷可以改变，人只要努力就可以改变一切，包括命运。但是，她有时候又不敢往下想，有时又觉得自己很可笑，人家学习那么好，肯定能考上大学，将来那可就不了了。自己学习不咋地，注定还是一个农村女人，天壤之别，白日做梦。后来，石晶保送到县里重点高中了，她就把自己心里的那个小秘密深深地藏在心灵深处，她痛苦过失望过，但她也真诚地在心里为他祈祷过，祝他学业有成前程似锦。

她回乡了，她认命了，她默默地劳作，并不多语。家里院里少了她无拘无束的笑声，父母亲看着宝贝闺女不知咋回事，心里毛毛的没有底。桃桃，你咋啦？她妈关切地问她。不咋！妈妈伸手摸摸她的额头，不烧呀！哎呀，没事，她显得有些不耐烦。桃桃，要是累了就回屋里歇息吧，她大说。干你们的活去吧，我没事。二位老人对视了一下复杂的眼神，无奈地摇了摇头。这孩子改性了。

晚上睡下，大大妈妈悄悄地对话。妈说，从学校回来，闺女就没高兴过。

大说，对着哩！咋回事？

我看是姑娘大了，有心事了。

姑娘有心事，咋不跟你说？

你这个傻老爷们，姑娘大了，有些话能跟妈说，有些话就不愿意跟妈说。

我说，姑娘今年十七了吧。

虚岁该是十八了。她大，我看姑娘是不是想对象了。

尽胡说，前些时她二哥给她介绍县上的，听说条件挺好，她愣是不答应，弄得老二很不高兴。

我看是孩子心上有人了。不行，你明天悄悄问一问。

嗯！

第二天，妈把姑娘叫到一边，桃桃，有心事吧，跟妈说说，我跟你大都看出来。

妈，没有，但脸红了，红彤彤的。姑娘有心事是瞒不住妈的。

她把在学校喜欢石晶同学的心事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妈妈。要不妈给你托人到他们家说媒去吧。

妈，看你心急的。人家石同学学习好，上高中考大学，你姑娘可高攀不上，我只是心里喜欢人家，唉！我这辈子可没有这个福分。说着，抱住母亲掉起了眼泪，妈妈，我命好苦啊！

姑娘压抑的哭声让当妈的心头也是酸酸的，也掉起了眼泪，她拍拍姑娘的后背，孩子，大大妈妈一定给你找一个最好的人家。我的好妈妈呀，你不懂。

妈把这些悄悄地告诉了老头子，老伴说，石沟村我认识几个，听说，他们村出了个秀才，也许就是这个孩子，要是那样咱就高攀不上了。咱们抓紧给孩子寻思吧。他们把两个儿子紧急召回来，千方百计千方百计赶紧给你妹子寻人家，寻好人家。二哥不满意，上回说的那个就挺好，桃桃愣是说不行，我找不下了。父亲一听就火了，直楞着眉眼吼道，你敢？二哥吓得不吭气了。

桂桃对这事既没有同意也没有反对，要有中意的也可以考虑，自己也该到谈婚论嫁的年龄了，这是迟早的事。可是，冥冥之中她总感觉到她跟石晶还有一线希望，不到最后时刻她是不会放弃的。

就在一家人紧锣密鼓地张罗这件事的时候，村里的一个小姐妹找到姚桂桃，你们学校的那个石同学有人看见了，在山上砍柴哩。尽胡说，人家保送到县高中了。真的，骗你干啥！

桂桃回家就把这事说给父母亲，不可能吧，能到县里上高中，几个村也轮不到一个，父亲说。大大，你明天去石沟村一趟，打探打探，究竟是咋回事？

第二天，父亲打探回来了。石沟村石家父亲突然死了，留下石晶和一个几岁的弟弟，他妈早年就难产死了，这个学无法上了，回乡了。

姚桂桃听了有些眩晕，她觉得幸福就在眼跟前。可是，当父亲的发话了，闺女，这个家你不能去，太寒碜了，连个活笼房子都没有。

我不管，睡马路我愿意，明天你们就给我提亲去。

神经病，你傻呀——不行！父亲斩钉截铁，那么多好人家你不去，为啥非要找这个穷鬼人家？我去看了，穷得叮当响。

穷不怕，我愿意，姑娘寸步不让。

当妈的为难了，她想让女儿嫁个好人家过上好

日子，她可是妈身上掉下来的肉呀，可是，当妈的又不愿意违背女儿的意志，她不想让女儿心里难受不高兴。最终老子拗不过女儿，他们托人到石沟村提亲了。

四

当提亲的跟石晶说起姚村的姚桂桃，还是你们中学的同学时，他在脑子里搜寻了好一阵，似乎有那么一点点印象，但模模糊糊的。他让提亲的转告姚家，我家太穷，上无依靠下有拖累，我给不了人家好日子，怕耽误了人家。再说，我大刚刚走了，我不想这事。

话传回去了，桂桃的大哈哈大笑，这傻小子还有些骨气，他不愿意更好，省得我闺女尽瞎想。桂桃的妈说，这娃倒挺有孝心，是个忠厚靠实的孩子。姚桂桃什么也没有说，她想，既然他只说他家条件不好，并没有直接拒绝呀，说明还有希望，那下面就看我的了。她没有跟父母打招呼扭身走出屋外，她大朝她背影吼道，你倒是放个屁呀，啥态度？没态度，她远远地应到。

第二天一早，姚桂桃梳洗打扮一番，自己一个人跑到石沟村了，她不能等了她不准备等了。

也不知道是什么兆头，姚桂桃走到半道，天上轻轻袅袅飘起了雪花，微微的西北风吹拂着洁白的雪片漫天飞舞。她的胸前像揣着一只小兔，此去不知道结果该是怎样，假如石晶真的一下子拒绝了，我该咋办？要是那样她都怀疑自己是否有活下去的勇气。两个村只有几里，不一会儿就看见石沟村了，越是靠近她的心越是忐忑不安，她的脚步越来越慢。雪越下越大，真是“山舞银蛇，原驰蜡象”，这个时候她有些后悔了，一个姑娘家能这么上杆子吗？太主动了，石晶会怎么看自己。她站在那里犹豫着，还是回去吧，走时都没有敢告诉大妈，要是大大知道我就这么去了人家，非气得火冒三丈，用啣（鞋）帮子打烂我的屁股。刚转过身见远远地一个人朝这边走来，手臂上好像挎着一个篮子，低着头急匆匆地走着。这样的天气路上的行人是很少的，一路上，这是她碰到的第一个人。她往回走，渐渐地近了，渐渐地看清楚。这不就是石晶吗？她的心突然躁动起来，怦怦地乱跳，两颊烧烧地热，步子迈得不正常了，两腿有些发软。更近了，她不敢抬头正眼看石晶。

大雪天，你咋地会在这里？石晶没有想到在这

荒漠的旷野能见到他的同学。

我……我、我，她一时语塞，不知道怎样撒谎，不知怎样回答他两个眼睛里大大的问号。我、我没事出来瞎溜达，你这么早干啥去了？她反问了一声，赶紧避开眼前的尴尬。

一早，我到乡里用鸡蛋给弟弟换了抄本和铅笔，他上学了，我没钱买。

你学习那么好，咋地突然就不上了，怪可惜的。

唉，咱没那个命！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他眼瞅着眼前的这个姑娘，一笑两个好看的酒窝，他好像想起了什么，是低他一年级的一个爱说爱笑活蹦乱跳的同学。那天提亲的可能就是她，想到这里他也有些不好意思了。你是不是姚桂桃同学？是我，她爽快地答道。你也该上高中了吧，我学习不行，没有考上，回家了。

大雪天里，两个年轻人各怀心事，彼此心照不宣，他们谁也没有捅破那层窗户纸。站了一会儿，两个人互道珍重后，相向而去。

回到家，石晶想到自己这副倒霉相，还想找人家姚桂桃，别是自己想错了，想多了。不过，桂桃那白白净净的脸上一对甜甜的小酒窝让他常常想起来，挥之不去。

没几天，石晶就收到了一封信，是姚桂桃写来的。信里直截了当挑明了，我想跟你过日子，一辈子，穷不怕，苦不怕。

他回信，你是一个好姑娘，可惜我屋漏房破条件差，怕你家大人不同意。

她回信，这事你不用操心，是我过日子又不是他们。

……

鸿雁拉近了两个年轻人的心。桂桃的父母看看石晶虽然穷，但确实是一个踏实的孩子，也就放手了，他们帮石晶把房子补修了一下，又帮着置办了一些必要的物品，把婚事给两个人办了。婚前，石晶跟桂桃说，我弟弟可怜，你可以对我不好，但不能亏了小家伙，特别是咱们有了孩子以后。看你说的，她推了他一把，笑呵呵地跑开了。

婚后的日子是甜蜜的幸福，其实，幸福有许多种情况，有钱人一般比较幸福但不一定都幸福，没钱人一般不幸福但不一定都不幸福。农忙时，两个人双双都上地里比翼齐飞，农闲时，桂桃操持家务，照看弟弟，石晶到乡镇县城揽活挣钱各尽其能。每次回来，石晶都会买上一些过去从来舍不得买的好吃的，槽子糕、小白兔糖、大苹果——他想让他

们分享自己的高兴和快乐。每次，看到这些好吃的，桂桃也会睁大眼睛，尽管她家光景比较好些，但这些对农村人来说也是奢侈品稀罕物。她拿起蛋糕先给弟弟一块，再给石磊一块，石磊不要，说，我吃过了。鬼才信哩，吃，桂桃硬给石磊送到嘴里，石磊吃着那个美呀，都甜到心肝肺里去了。然后，桂桃也给自己掰上一小块尝一尝。你怎么就吃那么一点，不行，石磊拿起掰剩的一大块要往桂桃嘴里送，桂桃赶紧躲开身子，不要不要，给磊磊留着……东西不多，但引来的幸福溢满整个小屋。第二年，他们有了一个七斤半的胖儿子取名——石来虎，家有门蹲虎，幸福迟早来。婴儿的啼哭伴着一家人的欢声笑语组成了这个家庭特有的交响乐。村里人无不羡慕，石家人要改换门庭了。

光阴荏苒，一晃几年过去了，来虎五岁了，长得虎头虎脑。石磊十四了，在乡镇中学，跟他哥哥一样品学兼优。石磊不想给哥嫂增加负担，也想跑家，桂桃嫂子不让，你小小年纪每天跑十几二十里，哪受得了？不用担心，钱早准备好了，你只管好好念书，将来好有出息。人常说老嫂比母，石磊一天也没有见过母亲，他不知道亲生母亲长啥样，但是，看着刚刚过来白白净净的嫂子如今脸变黑了，眼角也生出了细细的皱纹，看着嫂子对自己嘘寒问暖，知冷知热，数年如一日视同己出，也是百感交集，他真想紧紧地拥抱嫂子，真想大声地对嫂子喊一声——妈妈！

初中毕业后，石磊以全校第二名的好成绩被保送到县重点中学，但是，他没有去，他也不准备去。要上高中就是为了考大学，这样学费会越来越高，还有，小侄儿来虎也到了上学的年龄。虽说这几年光景好些了，但要负担两个人上学是不可能的，农村没有那么多来钱的渠道，这个石磊心里是清楚的。他把这个想法告诉了哥嫂，哥哥嫂子坚决反对，哥说，学费不是你考虑的事，我们会想办法的。

哥哥嫂子，我知道你们对我好，想让我尽量往上奔。可是，你们的日夜操劳我都看在眼里，就靠那几亩薄地，靠哥出去打临工过日子还可以，再供我上大学就太吃力了，何况，来虎也要上学了。

唉——石磊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蹲下身子，都怨哥没本事，咱们石家世代的愿望又要落空了。

不怕，哥哥嫂子，我准备报考太原煤校，煤校费用低，毕了业到国营煤矿工作，那里待遇高，到时候来虎上学就不发愁了，咱们让来虎上大学。

哥冷冷地笑了一声，嗨，三岁看大，七岁看老，

就他，早把他看扁了。

这么半天，嫂子桂桃一直没有吭气。这个时候她说，要不这样，我到我娘家找找我大大妈妈，让他们资助或者借上些，等石磊上了班再还给他们，我总觉得磊儿要不上大学太亏了，太可惜了。

不行，不行！石磊一听就急了，哪有我上学让嫂子家出钱的道理？让别人知道了笑话。哥哥也说，不行，不行！

真的感谢哥哥嫂子多年的养育之恩，将来我会报答的。

又一个金秋之后，农活忙完了，石磊在忙里偷闲又开始了他的下一个计划。他每天在抽时间跟儿子玩耍的时候，有意无意地教他“人、口、手”，“1 2 3 4 5”，“加、减、乘、除”，但是，这孩子跟他叔叔太不一样了，好像得了多动症，什么时候也是心不在焉，玩心太重，还没有教了两下，他就给你跑了，喊都喊不住。气得他一顿揍，嫂子过来赶紧护住，娃这么小，你也太狠心了，看把娃打的！教了一个月，连十个字都没有学会，几个洋码码也颠三倒四。石磊无奈地摇摇头，怎么生了你这么个没悟性的笨蛋，看来石家真要改换门厅了。

上一年级了，一天上学背着书包去，空着书包回来。石磊检查他的作业，发现书包是空的，问，你书包里的书抄本铅笔呢？来虎满脸的脏污低着头不吭气。“啪”地一声，一个巴掌脆生生地扇在来虎的小脸蛋上，石磊气得浑身发抖，你——你你他妈的……桂桃听到动静赶紧跑过来，发现儿子小脸蛋上红红的手印，冲着石磊就喊，你疯了，下手这么狠。都是你惯的，你看看你宝贝儿子上学上得书包都空了。真是上辈子缺了啥德了，生了这么一个不争气的家伙！

虎子，你的书呢？桂桃问。

刚才放学，几个同学要来。

耍啥？

装土土，围城墙，打大仗。

看来是用书包装土，把书本掏到外头走时忘了。

正说着，两个小朋友拿着书本铅笔给送过来了，还没有耍完，来虎就跑了。

看着虎子脸上的手指印，石磊的心也一阵阵痛着，打完了，他就后悔了，他过去摸摸儿子的脸，还疼吗？儿子没有吭气，低着头掉眼泪。桂桃狠狠地剜了石磊一眼，神经病！

在农村石磊和姚桂桃都算是文化人，在夫妻俩

的齐心努力下，来虎的学习还凑合，还能跟上。可来虎生性顽劣调皮捣蛋，上课不好好听课跟周围的同学交头接耳，下课跟男同学打架，有时打得头破血流，隔三差五家长就让老师叫到学校去了。就为这，来虎没少挨父亲的拳打脚踢。时间长了，石晶被气得老毛病时常犯。可能是基因遗传，石晶上初中时就偶然心口疼跟父亲一样，疼起来窝下身子，用擀面杖或笤帚把等硬物顶在心口上，慢慢地疼痛就缓解了，有时吃点东西也能缓解。这个毛病，农村人普遍叫“结气”，而且得这个病的人还挺多。其实，农村落后，长期饮食没保障，肠胃受不了，得了肠胃方面的病，现在，到医院检查，一定是胃炎、胃溃疡、十二指肠溃疡、胃下垂……

其实，学校老师说石来虎本质并不是多么的坏，他只是玩心大，调皮不爱学习，偶尔逃一下课，据他自己说，一学习就头痛什么也记不住，干脆就不好好学习了。石来虎的优点是挺仗义，胆子大，他打架大多是看不惯男同学欺负女同学，大同学欺负小同学。遇上比他大的同学欺负人，他会毫不犹豫地冲上去，哪怕头破血流。打架肯定是不对的，但这是见义勇为行为，小小年纪就能这样实属难能可贵。为此，在学校调查清楚以后，曾经在学校大会上表扬过石来虎。后来，为了学习父亲再也没有打过他，但是，逃学还是要教训他的。

光阴如梭，就这么凑凑乎乎石来虎中学毕业了，他的学习根本上不了高中，石晶就给他报了农林技工学校，出来好歹在乡镇有个工作，也算对得起他了。技工学校是三年，来虎上到第二年贵贱不上了。人家都到外面打工挣大钱，谁还学这没出息的农林？气得父亲心口病立马就犯了，窝在地上满头冒冷汗。如今，来虎的个子已经超过了父亲，是一个大小伙子了，石晶已经打不动他了，只能干气，就连母亲桂桃对他也是除了摇头别无他法，心里急得偷偷抹眼泪。有时，他们给石磊写信，希望见多识广的弟弟能够劝劝不听话的侄儿。石磊给来虎去了好几封信，言词恳切语重心长，这个书一定要念下来，毕业文凭一定要拿到手，如今这个时代是知识更新知识爆炸的时代，没有专业知识没有专业文凭是寸步难行的。但是，不管你怎么说他就是不接你这个茬，不管你给他写了多少话语，他给你回信就是那么几句，谢谢叔叔教诲，你的道理千真万确放之四海而皆准，但，我已经成人了，我有自己的选择我会走我自己的路。看着来虎龙飞凤舞的字体，石磊摇摇头，来虎确实长大了。

五

石磊回一趟老家还真不容易，从省城坐上火车换乘汽车，完了还得步行十来里，当他急匆匆地翻过大山的山坳时，眼前的一切又让他熟悉起来。初春时节，原先灰白色的大山依然连绵起伏，但期间多了许多嫩绿色的片片块块，哥哥来信告诉他，国家退耕还林的政策，确实给大山里的农民带来不少实惠，除了有补贴，还鼓励农民根据当地的土壤和气候条件种植大枣、山杏、核桃等经济作物，再过一两年就要见成效了。下了山坳，淌过一条清澈见底委婉曲折的小溪流，眼前就是梦寐中的故乡，迷人的小山庄——石沟村。

已到暮色，鳞次栉比的土窑房家家炊烟袅袅，胡麻油炒菜特有的香味迎面飘来，家乡的味道真好。拾阶而上，在一棵老槐树下还散聚着一些男人和孩子。他们一看见石磊就表现出一种惊奇，这不是石家老二？哎呀呀，当官的回来啦！快——去告诉你石晶大叔。怎么回事？他纳闷，仅仅一年多没回来，咋地老乡就这么生分？刚刚成了主管工程师怎么就成了“官”了。人们是咋地知道的？

顾不上多想，他赶紧拿出红塔山烟每人给发一支，还得赶紧给点上火，其实，石磊又不抽烟，他是给他哥带一些，他不想让哥老抽劣质旱烟。他给小孩每人发几块糖蛋蛋，孩子们像一群小麻雀一轰而散了。隔壁的石大爷深深地吸了一口烟，屏住气，好一阵才把烟从鼻孔里冒出来，这洋旱烟好着哩！他抬头见石磊还站在那里，问，你真当官了？

没啦，没啦！甭听他们瞎说。

外门乡里有人传话，说你当了大官，跟乡长一般大。管着一胡片人哩！

听谁瞎说的？

东沟村一个人也在你们那里上班。

叫啥？

不知道。

几个年轻人聚到石磊跟前，石磊哥，真当官了，拉拔拉拔我们。

去去去！石大爷把几个年轻人轰走，磊子，快快回吧，你哥又不舒服了，石磊没顾得上跟大家打招呼，扭头飞也似地往家跑。

这时，夜幕已经遮盖了整个小山庄，远远地石磊看到自家门前蹲着一个黑影，他知道这一定是哥哥，一定是哥哥在门口等他，春寒料峭，夜幕下

的山沟是冰凉的。哥——不在屋跑出来干啥？等你哩！他过去把哥哥扶起来往家走，我嫂子哩？在屋里做饭，听说你回来了，高兴地给你加两个菜。来虎呢？下午在来，后来不知道鬼泼到哪里去了，一边说一边直摇头。

屋里是温暖的，昏黄的灯光伴着热气腾腾的莜面栲栳和香喷喷的胡麻油炒菜，吃得石磊额头冒汗，一路劳顿石磊确实饿了。嫂子看着他狼吞虎咽，爱怜地说，慢点吃慢点，别咽着。

哥，你又病了？

不打紧，都是那王八羔子气的。

你听我说，来虎大了，就不要硬管他了，说了不顶事，还干受气。你一定要注意自己的身体。这次，我给你带了一些新药，你看，他从包里拿出了几个瓶瓶，有复方维U、胃舒平、胃得宁——按照说明书，嫂子，你督促我哥按时吃药，把他的烟袋锅扔了，劣质烟抽得太多了对胃不好，实在想抽了抽上根好的，每天就给他三两根，我给他买了一条“红塔山”，慢慢抽。另外，嫂子，我看你面色还挺好，这是我们石家的福分，嫂子劳苦功高，你看我给你买了啥？我给你扯了一身蓝咔叽布，还给你买了一件花褂子，你看好不好？桂桃拿起红底黄花花褂子抖开在身上比划起来，连说好看好看，脸上乐得跟花儿似的。我给哥和来虎一人买了一双皮鞋，哥，你下地试试。老二，你尽瞎花钱，咱这山沟沟穿啥子皮鞋？说是这么说，哥下地试了试还是挺合适挺舒服的。此时，石磊的心里也是美滋滋的，这辈子咱这农汉也穿上皮鞋了。

很晚，来虎才回来，石磊就在他住的小偏房里跟他说话。你都这么大了，该懂得孝顺了，你有你的主意，你有你的活法，没人能管得了，父母大人只是关心你爱护你，想让你好想让你有出息，你怎么老给大人使性子，老以为他们是在害你，专门跟他们怄气。你看你大现在成什么样子了，弯腰驼背，他还不到四十呀，你不觉得他可怜吗？他是为了谁才成了这个样子？你不该扪心自问好好想一想自己的问题？石磊有些奇怪，来虎很有点牛脾气，他亲眼见过他是如何脸红脖子粗地顶撞父母的，他今天就是想跟他交交心，哪怕是你来我往地激烈的交锋，也要把这个道理掰赤过来，让他真正明白一个人该怎样做儿子，该怎样走今后的路？可是奇怪，来虎一点脾气也没有，除了点头就是点头，也许是看着二叔的面子，二叔这几年没少资助他，也许是他真正明白了事理，也许……不早了，睡吧！二叔，

来虎看着他嗫嚅着，有话你就说吧，我已经跟几个人联系好了，准备到外面打工，我想跟你借点钱，我问我大我妈，他们不给。

要多少？

一千块。

我身上可没有那么多，再说，你是到外面挣钱，又不是花钱，带那么多干啥？

那就少点也行。

我给你五百，拿好了，这不是小钱。虎子，既然你就是不想上学，别人也没法子，二叔原则上同意你出去打工。现如今农村青年外出打工已经是一个潮流，不过，二叔要叮嘱你几句，外面不比咱们农村，人地生疏、情况不明、社会复杂、坏人不少——所以，一、到任何地方跟任何人打交道，都要多一个心眼，谨防上当受骗。二、相跟出去的人要互相帮衬，有个照应，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三、咱没有文凭没有技术是出卖劳力的受苦人，所以，不管遇到什么工作都要不挑不捡，勤恳卖力，诚实劳动，不能偷奸耍滑，那样，工头是不喜欢的，早早就把你打发了。四、作事先做人，外面多是未知的世界，我们要老实实在地做人做个好人，奉公守法，不干坏事，不偷不抢不摸，不跟坏人来往，不到乱七八糟的地方。五、挣下钱除了生活用的全部给你妈交回来，攒着给你娶媳妇。又讲了这么一通，石磊瞅瞅来虎，看他还是一副虔诚的样子，说，你不要嫌你二叔啰嗦，到外面闯世界不是一个小事，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我这几年在外面也是酸甜苦辣全都有，何况，我的经历要简单得多，而社会远比人们想象得要复杂。

二叔，听叔一席话，胜读十年书。二叔，我从小就崇拜你。

嗨，嗨——别瞎说！

真的，二叔，我不是恭维你。我从小就觉得你很了不起，你说话很有水平，做事很有分寸，办事很有能力。所以，我一切都愿意听你的。你这么年轻就当上了干部，了不起！来虎给他竖了个大拇指。

睡吧，别胡扯了。石磊在侄儿背上爱昵地拍了一巴掌。

第二天，石磊专门找了哥哥嫂子，跟他们说了来虎的事。哥嫂，你们看来虎眼看就十八了，不要总把他当成孩子，去约束他管教他，你越是这样他的逆反心理越大，越跟你对着干，何苦哩！如今，改革开放好多年了，外面的世界变化大着哩，比咱们农村变化大多了，这些你们都不知道。而年轻人，

思想比较活跃，容易接受新生事物，所以，外面对他们有很强的吸引力，他们追求他们向往，虎子要出去，你们应该理解，对吧！

唉，儿大不由娘呀，随他去吧！两口子唉声叹气。石磊看哥哥嫂子只是出于无奈，心里的疙瘩并没有解开。他想，应该让闭塞的哥嫂知道更多一些，他有心把外面的新鲜空气带进深山沟里，带进亲人和乡亲们并不甘寂寞的心头。

我在单位学习看报看电视听领导讲话，知道我们国家正在按邓小平规划的三步战略，逐步实现全体劳动人民的温饱、小康、富裕，这是件多么好的事。要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特别是提高广大农村农民的生活水平，大规模的城市化势在必行，城市要建设要发展需要大量的劳动力，中国农村有几百万几千万人陆续涌入全国大大小小的城市，这是亿万农村富余劳动力唯一的出路，也是改变农村贫穷落后面貌，改善和提高农民生活水平的一条有效途径。哥哥嫂子，你们说说，虎子就是随着这股潮流出去的，虎子选择这条路没有错吧？

刚才还低着头不吭气一脸茫然的哥哥嫂子，听着听着头渐渐地抬起来了，四只眼睛追索着石磊，他俩晓得弟弟这些年在外边打拼，走宽见大，见多识广，肚子里真有货。刚开始听的尽是些什么国家社会，咱一个小老百姓一个普普通通的农民与咱有啥关系？可是慢慢地听着感觉到国家的发展、社会的进步都与咱老百姓与咱每个农民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俩饶有兴趣地听起来。哥哥嫂子，石磊说，来虎现在年轻力壮，到外面打拼几年，每年总能给家里拿回些钱来，起码比在农村挣得多吧，过个三两年给他找个媳妇成个家，咱不就完成了终身大事。来虎要在外面干好了，在县城或者省城或者在什么地方站住了脚，说不定还能成了一个城里人，那将来的媳妇和你们俩说不定还能沾上光，没准能生活到城里。这不就远离了贫穷落后了吗？这不就是咱石家几代人的梦想，不就是咱大大一辈子的梦想吗？说到这里，哥哥嫂子的两双眼睛散发出希望的光芒，熠熠生辉。

哥哥嫂子，我好像是在给你们讲大道理，上政治课，其实，因为你们两个都有文化，你们能理解也应该了解外面的事情，外面的大发展都跟我们有密切的联系，不要以为外面离我们很远，其实，近着哩！要是没有文化两眼一抹黑，我才懒得给他们讲哩，讲了他们也不懂。

一席话说得哥哥嫂子眼明心亮，二弟呀，石晶

说，你在外面多年，站得高看得远，我跟你嫂子就听你的，我们每天就看着眼巴前一片天，孤陋寡闻鼠目寸光……石磊赶紧制止说，哥，你这是说啥哩，咱们不都是为了虎子。

虎子从来没有出过远门，一下子要走了，还真是——桂桃说着喉咙有些发紧。他二叔，虎子走需要些啥？

天气慢慢暖和了，带上薄被褥、洗漱用品就行，石磊说。

带上些钱吧，刚出去哪能一下子就找下干的？怕不容易哩，石晶提醒着。

带多少？我去准备，桂桃问。

我已经给了他五百块，够了，石磊说。

唉！又让二叔你操心了，桂桃感激地看着石磊。

嘿！石晶突然站起来拍了一下脑门，光顾操心虎子的事了，二弟，你的婚姻大事哩，今年可得办了吧？

我跟你哥提过好几次，让你把对象领回来看看，把你们的事情定下来，你都多大了，不能再耽搁了。

下回下回，下回一定带回来。

二弟，你给我们邮回来的钱，我们舍不得花都攒着哩，已经不少了，等你结婚用。

好，到时候我会提前告诉你们。

傍晚，来虎回来了。一家人吃饭的时候，石晶说，虎子，你的事你二叔跟我们说了，我和你妈同意了，儿子大了该走自己的路了，你觉得哪天走好就哪天走吧。

孩子，当妈接过话，虎子，出去可得当心呀，在家千日好，出门一时难。咱是小地方的，出去要夹着尾巴做人，千万不敢惹是生非，时间长了回来瞭一瞭你大你妈，不要忘了这个家……说着说着说不下去了，竟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哭得一家人心里都不好受，来虎也是热泪在眼眶里打转转。

突然，来虎站在地上，朝着父母二位大人双膝跪下含着泪说，大大妈妈，过去儿子不懂事，让你们受累了受气了，这次出去我一定好好干，要做出个样子来，跟二叔那样，让村里人高看咱们石家。

见儿子这样，桂桃赶紧下地想把儿子扶起来，可是，来虎就是跪着不动。我的儿呀！大大妈妈可就指望你了，一边哭一边抱住儿子，一手拍打着儿子的后背，我的儿呀……

六

来虎这次出去一共相跟了三个人，都是他们农林学校的同学，一个叫栓牛，一个叫狗顺。他们商量，咱们头一次出门，到大城市一点把握都没有，就到咱们的小县城看看，先试一试闯一闯再说。其实，县城他们以前偶尔也去过，当然那是跟在大人屁股后头，紧紧拽着父母的衣襟，瞪着两只小眼睛左顾右盼流连忘返，城里就是比农村好，平展展的马路宽宽的，各种形状的楼房高高的，衣着考究的路人多多的，特别是大小不一色彩各异的小汽车还有那么多自行车跑来跑去让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真好玩。对了，还有那么多好吃的好玩的，大大妈妈都舍不得，只给买了一点糖蛋蛋，跑了大半天还是啃得窝窝头就着老咸菜，真小气。后来，长大了明白了，不是大妈小气是他们没钱。再后来，他们也去过，但都是来去匆匆，他们只能算是城市短暂的过客，城市里没有他们的份，就连小县城也没有他们的份。现在，他们去了，尽管他们心里忐忑心里没底，就他们这个年龄段，面对一个陌生的世界这是必然的。他们需要自己鼓励自己，来虎给他俩也是给自己打气，挺起胸膛大声说，“喝令三山五岳开道，我来了——”

他们选了一个最便宜的小旅馆先住下，在这里他们没有一个人认识的人，也没有一点关系，两眼一抹黑，一切从零开始，一切从头做起，一切都靠自己。第二天，就到人才市场，跑了好几家才明白过来，这里不是他们该来的地方，这里要文凭，大专的大学的研究生的，但他们什么也没有，这里待遇挺高，工作不错，不是搞技术就是坐办公室，但这里不属于他们。有好心人说，你们应该去劳务市场，那里有许多工作岗位。

劳务市场跟人才市场就是不一样，人才市场尽是些文质彬彬的学生，大多数都是年轻面孔，衣着考究西装革履，手捧一沓厚厚的履历，在各招聘单位匆匆穿梭。而劳务市场更像是菜市场，有吆喝的有应对的闹哄哄的显得杂乱无章，应聘人员年龄参差不齐，大多数是中年人，也有年轻人，还有皮肤黝黑皱纹不少的中老年人，当然少不了满脸稚气还是孩子的十六七的毛头小伙子。他们三个一群五个一伙闲站在一起，说笑着等待着，他们粗衣烂衫衣着不整，还有的赤脚穿着脏兮兮的拖鞋，有人手里拿着大铁锹、瓦刀等工具。

来虎他们三个找了一个空地方，也学着别人的

样子在那里等。好长时间过来一个胖胖的中年人，看着他们，小伙子，你们能干些啥？石磊说，啥也能干！中年人笑了笑，你们够十八岁了？早够了。看你们个头还可以，就是个个跟豆芽似的，太嫩了，回家好好念几年书再出来吧，这么小就干苦力，可惜了。一上午，再没有人光顾他们。

第二天第三天还没有，其实，他们周围每天都有不少人被叫走了，一看就是壮劳力，大都是搬运工、装卸工，还有的是有些技术的泥瓦工、木工、钢筋工等等。石磊他们有些发愁了，他们原来想得太简单了太容易了，他们想年轻就是资本，还愁找不下工作？可是一到实际就不是那么回事了，一百八十斤的麻袋，你们能扛动吗？一天要扛六十袋，来回走十五里，你们行吗？曾经有一个人问过他们，他们三个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支支吾吾，他们哪干过这么重的活？那个人看看他们摇摇头走了。

还有人问他们，我们单位需要大量技术工，你们会啥？他们还是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他们遇到了前所未有的难题，要苦力没苦力，要技术没技术，咋办呀？难道就这样打道回府，不让乡亲们笑掉大牙才怪哩！

就在他们心灰意冷失去信心的时候，一天，一个打扮时髦的中年女性走近了他们，她上下左右打量着三个衣着还算干净的小伙子问，头一次出来找工作的吧？

石磊赶紧答到，头一次头一次。

看你们怯生生的样子，见了我还害羞哩。我就是要找你们这样的生瓜蛋子，老实不滑头好使唤，瓜太熟了容易烂。她自我介绍，我是黄河酒店的大堂经理，想找几个服务生，看你们几个年纪轻轻精干干符合条件，你们愿意去吗？

石磊他们三个齐声回答，愿意、愿意！

你们都十八了吧？

十八了十八了，过年就十九了。

好，我们可不违法乱纪，不敢用未成年人。好了，咱们丑话说在前头，酒店工作活不重，但时间长熬人，服务生主要为客人服务规矩很多，去了先培训，吃住免费，统一服装，每月工资四百五十块。愿意那就明天到酒店报道。

愿意愿意，意外的收获让他们三个喜出望外，连连给这个女经理点头哈腰。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感谢老天爷眷顾我们这些打工新兵。

这是一个坐落在县城繁华地段的酒店，二层小

楼，宽大的玻璃门上方醒目地闪亮着“黄河酒店”几个烫金大字，门面比较漂亮，在这个经济不发达的县城算是有档次的。石来虎他们三个站在茶色玻璃门前往里眺，里面模模糊糊看不清，倒是他们三个人的人影在玻璃上影影绰绰很是清楚。这时，里面出来一个漂亮的年轻姑娘问，你们是来应聘的吧？是哩！来虎说。那进来吧。姑娘把他们领到一层的一间小屋，里面正是他们见过的女经理。

今天，就算你们上班了。我先介绍一下，我们这个酒店在县城就是一张金字招牌，对面不远就是县委县政府，地理位置很重要，招待的客人大都是场面上的重要人物，千万马虎不得。一会儿，有人带你们到后面领工作服，安顿好你们住的地方，有人还要给你们讲讲各项规章制度，记住，违反了要扣除工资直至开除。以后，我就直接领导你们，我这个人脾气不好，眼睛里容不得沙子，在工作上不得有任何马虎，我们都要对老板负责，也是对自己负责。说这话的时候，她脸上没有一点笑容，冰冷冰冷的，来虎他们三个感觉周围的空气都冰镇了，不禁打了个冷战。末了，她说，我姓何，你们就叫我何经理吧！

晚上，他们睡在泡沫塑料搭建的简易工棚里。三个人围在一起来虎悄悄地跟他俩说，这个姓何的看样子挺厉害，咱们可得注意，栓牛，你小子马大哈，可不要给咱闯什么篓子。狗顺，你这个懒鬼，上班时间千万不要偷懒耍滑，要叫那个老太婆发现了，可就没有咱们的活头了。虎哥，你放心，我俩一定珍惜这次机会。

他们三个的具体工作就是负责一层大厅十张大圆桌，靠窗的六张小方桌还有四个包间的环境卫生，客人餐后残渣剩饭的清理，而点菜上菜菜单则由小姐负责。

工作不难就是时间太长，从早上九点一直熬的晚上十一二点，有时遇上讨厌的客人明明都半夜了，一群男女还在那里推杯换盏，吆五喝六，胡侃烂编，昏天黑地，在农村人来说，这叫夜猫子。来虎看着这些得意忘形的人，看着看着就有些迷糊了，眼皮子直打架，他想，这些人就不上班？其他地方早收拾好了，专等他们。十七八岁青春年少正是多觉的时候，第二天，可就苦了，强打精神拼命干活好赶走瞌睡虫。为防万一，来虎从后厨跟大师傅要了几个辣椒，实在不行了咬上一口，可是还是有防不胜防的时候。一天，狗顺躲在厕所一角眯糊，正好被来虎看见了，一脚踢醒他，你他妈的不想干了，咋

地跟你说的？狗顺一下子睁开猩红的眼睛眯瞪了一下，看看是虎哥，什么也没有说，立马跑出去了。这事人不知鬼不觉本来以为没事了，但第二天班前会，何经理宣布任狗顺上班睡觉扣除当月工资五十元。男厕所当时又没有人，她是咋知道的？看来这个酒店处处有密探，以后，更得注意了，那可是整整一巴掌呀，狗顺连后悔带心疼，晚上在被褥里偷偷地哭了一阵。

这个酒店的客人不少，经常是高朋满座，来者多是衣冠楚楚长相富态的官人或者大腹便便脖子上带手指粗细金项链的老板，他们身边常常伴影随行年轻漂亮衣着时髦的小姐，一看就不是普通老百姓或者穷酸的打工者。这里的包间分别被他们包了，点的许多菜来虎他们根本没没见过也没听过，粉红色张牙舞爪的龙什么虾，虎什么斑鱼等等，酒尽外国的，酒瓶圆圆的扁扁的，叫不来名字。听说一桌饭好几千，吓得他们直吐舌头。这些人大多文质彬彬，从不见他们猜拳喝令吆五喝六，他们吃的不多喝的不多话说得比较多，时间不会太长，走时饭菜常常会剩不少，有些菜基本上就没有动几筷子，酒有时也剩不少。他们进去收拾时，眼馋地这个瞅瞅那个看看，真想抓起来吃上一口，可是，他们不敢，纪律不容许，酒就更不敢动了。哎，这么好的东西倒掉太可惜了，有一次实在经不住哈喇子就要流出来的诱惑，他们三个趁外面没人，迅速关上门，各人抓起了一个自己相准的吃的送到嘴里。来虎拿了一块颜色白白的张牙舞爪的什么龙虾肉，细细品尝没什么味道，嘿！还不如咱们的猪肉好吃哩！狗顺、栓牛不知道抓了些啥，吃了感觉就那么回事，不香也不臭。真是想不通，就这些东西就这么贵，见鬼了。这一次他们没有被发现，不过他们以后再也没有想着要品尝，不稀罕。

何经理交代过，这些贵重菜不能随便倒掉，收集好端到后厨，其他的统统倒到垃圾桶里，有人还要花钱买这些脏东西，听说还能炼出什么油，噢——好像是什么地沟油什么的，城里人真是了不起。

有些人来的次数多了，就面熟了，有的人一个月就能来一二十次，奇怪，他们就没有家，他们就没有老婆，他们就不回家吃饭，他们有那么多钱吃馆子，他们能挣多少钱，他们的钱就不交给老婆？

后来，慢慢知道了，有些人吃馆子不用钱，吃完了在一张单单上龙飞凤舞地写上自己的名字就行了。天底下还有这等好事？祖祖辈辈也没有听说过，吃馆子要字不要钱，这个字可太值钱了。一次，石

来虎清理卫生到吧台跟前，里面的收银员小姐跟他发牢骚，胡吃海塞一顿，签几个破字，拍拍屁股就走人，你当我们的东西是西北风刮来的？哼！收银员是老板的亲妹妹。

我看签得啥，这么值钱？收银员拿出厚厚一沓不大的纸条，果然上面的字龙飞凤舞，来虎一个也认不得。

就不能跟他们要现钱？来虎问。

一般人当然要钱，就我哥指定的那些人可以不要，小姐说。

噢，知道了，肯定是当官的惹不起的用得着的。唉，这世道！什么时候咱也能这样就好了。

美得你？下辈子吧！

一晃两个月过去了，还不错，按月发工资一分不少，还给了一点奖金，来虎手里攒了一千零二十块钱。两个月，他基本上没怎么花钱，饭店员工吃的饭虽然不咋地，但比老家强多了，他们没有什么需要花钱的地方，只是那天下午休息时在酒店门口看见卖冰激凌的，是一个小纸盒装的那种，上学时就见过，但没钱买不起，口水只能往肚子里咽。现在咱有钱了，大大方方买一个，三块钱狠狠心就掏出来了。

晚上休息后，来虎跟他俩商量，咱们该回家看看了，我想我大我妈了，不说还好，一说，引得栓牛眼泪汪汪，我从小就没有离开过我妈这么长时间，我也想了。狗顺没有哭，但好久没有吭气，默默地低着头。其实，他们还都是半大的孩子，在家可能不听话可能成天惹大人生气，但真的离家时间长了，他们的心里也是空落落地不踏实。

来虎跟何经理请假，原先以为很难，踌躇了半天才开口，没想到何经理爽快地答应了。你们干得不错，好长时间没休息了，准你们三天假，但必须按时回来，行吗？

行，一定行，来虎频频点头。

七

头一次挣下钱孝敬大大妈妈心情是激动的。他们三个早早起来到商场商店，来虎给妈妈买了一件花上衣、一个丝绸头巾，给大大扯了一身藏蓝布，还买了许多从来没有吃过的鸡蛋糕、沙琪玛、夹心饼干、康师傅方便面、苹果、香蕉等等，满满的一大包。栓牛也买了不少，狗顺买得少一些，他说他妈不让他乱花钱，再说他比他俩少五十块，至今还

心疼着哩！

来虎本来是想给二叔买件什么礼物，自己头一次挣钱嘛，应该给二叔买，过去二叔可没有少给自己买过，可是转了半天也不知道该买啥，他知道二叔在省城，县城里的这点东西二叔肯定不稀罕，算啦，以后再说吧。

一见面，桂桃就哭了，娃呀，你咋怎么久才回来？在外面受苦了吧，让妈妈好好看看，她摸摸儿子的脸，左瞧瞧右看看，还好白白净净的，你来信说在酒店干活，我和你大就放心了一半。村西头柳家儿子半年回来，脸黑得跟包公一样，他是在外面干活哩。

妈，我知道，他是在建筑工地干活，当然晒黑了，可是人家挣得钱多呀。

你别啰嗦了，老太婆，让儿子坐下来歇一歇，只顾摸个啥？赶紧做饭去，吃炒豆腐油炸糕。

大大，别着急，看看我给你们买啥了？说着打开包袱，里面五颜六色花花绿绿的东西一下子就展现在他俩面前，尽是一些没见过的好东西。活了几十年还真没有见过，稀罕着哩，他俩傻傻地看着，呆在那里不知如何下手。

吃呀，好吃着哩，其实，好多东西来虎也是见过没吃过。他拿起沙琪玛给大大一包给妈妈一包自己拿了一包，妈妈拿起来就吃，虎子，啥东西软软地咬不下来，来虎一看，妈妈，外面是一层包装纸，是透明塑料纸，不能吃，我没吃过，但我见有人吃过，要把这层纸剥开，里面的才能吃。妈妈明白过来，笑得前仰后合，看来妈妈还真是傻老太婆。三个人吃着沙琪玛，一口就甜到心里面去了，这是石家人幸福的时刻。

第二天，来虎又给二叔去了一封信，告诉他这里的情况，说全家都好，让他放心。在酒店时，他也给二叔去过信。

三天时间太短了，明天下午又得走了，他抓紧时间到村里和附近几个朋友家看看，现如今农民的日子一天比一天忙了，一天比一天好了。年轻人好多都跑出去了，在外面在陌生世界打拼，没有走的大人和老人在地里忙活，炎炎夏日是庄稼生长的关键时期，需要精心护理，还有成片成片的经济林经济作物，这也是农民来钱的期盼。有盼头的日子就是充实的有希望的日子。

第三天下午，来虎依依不舍地离开了大大妈妈，离开了青山绿水满地金黄丰收在望的美丽的石沟村。

回到酒店，他们三个依然日复一日地忙乎着。其实，酒店里每天来来往往的人形形色色三教九流，啥人都可以光顾，酒店就是一个小社会，有时候乱得让人头疼。一天中午，酒店鱼贯似地串进来六七个小伙子还有两个小姑娘，他们跟一般人还真不一样，小伙子袒胸露背穿着短裤，裸露的前胸后背胳膊上印着不同颜色不同图案的花纹，有舞爪的龙有飞舞的凤有呲牙的虎还有一些看不懂的图画，好好的皮肉上为啥要搞这些，来虎不懂。更让来虎他们看不懂的是，那两个小姑娘坐下以后，超短裙露出了雪白的大腿，大腿根部居然也有图画，姑娘家家的也不害羞也不怕丢人。

点了菜要了一捆啤酒，吆五喝六地饕餮起来。到底是年轻人一阵风卷残云，一桌子饭菜已所剩不多。这时候正是用餐高峰，大厅里人声嘈杂。突然，一声尖叫，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这里，这是啥呀？你们看！一个胖子从椅子上弹起来，用手指着一个汤盆，叫你们老板来。来虎离得近，赶忙跑过去问，咋哩？

咋哩！朝蛋汤里看。来虎伸长脖子看见所剩不多的蛋汤上漂浮着一个黑色的小东西，圆圆的看不出是啥。

是啥，不知道？——苍蝇！瞎了你的狗眼，叫你们老板来！

我们酒店根本就没有苍蝇，睁开你的眼看看，来虎有些急更有些生气。其他几个男女“嗖”地都站起来，你再说一遍？好像再说一遍就会把他撕成碎片。

再说十遍也不怕，这个大厅里你们要是能找见一个苍蝇，我就把你们说的苍蝇吃了，信不信？

滚你娘的蛋，胖子对来虎凶神恶杀，什么他妈的破酒店，居然让老子吃了苍蝇。“哇”——巨大的呕吐声，装得还挺像，但什么也没有吐出来，我鄙视你们这些城里人，来虎心里想。

这时，何经理匆匆忙忙赶过来，面带微笑对几个年轻人说，小伙子，有什么问题我们会改的。

你们菜里吃出了苍蝇，咋办吧？

何经理将蛋汤盆端起来，仔细地端详，自言自语地说，看不出是啥呀。

睁大你的狗眼，好好看看，胖子依然咄咄逼人满嘴喷粪。

何经理，咱们酒店好长时间了，一个苍蝇也没有，我敢保证。要真是苍蝇刚刚飞进去，他的翅膀他的脑袋咋地就没有了？你看那小黑东西，如果真

是苍蝇也是他们专门从外面带进来的，他们想讹诈我们。

胖子一听冲过来就要打来虎，何经理朝来虎使个眼色吼道，滚一边去，这里没你说话的份。来虎悻悻然走开了。

这样吧，何经理依然对他们微笑着说，小兄弟们，这顿饭菜和酒水就算我请了，你们可以走了。

想得美，你打发要饭的哩，赔老子们健康损失费！

什么？要脸不要脸！也许何经理见这些赖皮见得多了，秀才遇上兵，有理说不清，她想息事宁人，酒店总这样会影响生意的，给你们二百块可以吧。

二百？少了一千不行，老子们十来个，每个人才一百。

那你们就看着办吧！何经理也火了。

那就砸她的店，一个家伙拿起一摞盘子就往地下扔，哗啦啦一阵脆响，瓷片散飞了一地，女人和孩子发出惊吓的尖叫。

正在这时，几个警察出现了，这期间不知谁报了警。一进来，警察就认出了他们，说，又是你们几个，小饭店还不行，居然跑到大饭店耍赖，带走！一见到警察刚才还趾高气扬目空一切的几个家伙，就好像老鼠见到猫，顿时乖乖地低眉顺眼弯腰塌背顺从地溜了。

一场风波很快过去了，事后，何经理在全店大会上表扬了石来虎，说他敢于同坏人坏事作斗争，勇于维护酒店的利益，全体员工应该向他学习，并当场奖励一百块。美得石来虎呀，好几天走路都是挺胸抬头，当然没有趾高气扬。

下班后，栓牛跟狗顺缠着来虎要他请客，虎哥，你小子得名又得利，该请请老弟了吧？

滚一边去，关键时刻你两个缩头乌龟躲哪去了？以后，跟我学着点。

抠屁眼缩指头，小气鬼！两人撅着嘴走开了。

他们这个县城在省里属于高寒地区，炎炎夏日时日不多，很快秋去冬来，元旦跟春节两大节日临近了，酒店又迎来了黄金时刻，最近客人增加了不少，酒店效益好，员工就可以多拿钱，人们在愉快的心情中勤奋着。可是，人们见何经理并没有跟大家一起高兴，而是眉头紧锁，在酒店常常骂人，谁干活稍有差错，就会招来一顿训斥毫不留情，她平时可不是这样，该不是更年期提前了吧，有些女工背地里悄悄骂她。来虎不知道啥是更年期，只知道小心翼翼地干活。

再就是何经理呆在酒店里的时间不长，管完事骂完人急匆匆地就走了，不知道她干啥去了。总之，人们觉得她心事重重，来虎曾经想问问她，是不是家里有什么事，我们几个小伙子可以帮忙，来虎想靠近领导，可是他不敢。

一年一度的春节在欢快紧张忙乱中度过了，来虎他们也没有回家，他们不敢张嘴请假，他们知道请假也不会批准，有一个女工想请假，叫何经理不客气地顶回来，自找没趣。他们把前几个月的工资给家里寄回去，又托人捎回去一些好吃的，大大妈妈终归是他们的牵挂。

有一天，何经理半晌午例外地早早回来了，她让人把店门关了，晚上不营业了，下午，全体员工开会。她说，大家辛苦了，近两年来，我们酒店的营业额、利润都不错，可是，我们挣了钱却收不回了，而且整年累积越积越多，资金运转越来越困难，现在终于断链子了。她说话有些激动，脸涨得红红的，她说，我们酒店每月得交租金、水费、电费，各种管理费、税金，开销也很大，这样，大家的工资和每天的进货资金就严重短缺，有些肉、蛋、菜供应商已经不再赊给我们了，酒店将难以为继。散客现吃现清，不存在问题，都是那些打白条的达官贵人，那些高高在上不知我们经营疾苦的人造成的。他们吃的喝的都是公款，都是纳税人的钱，也就是全国老百姓的血汗钱，他们成天吃的山珍海味，可是他们自己一分钱也不掏，所以，他们不怕花钱不怕花大钱，因为他们有权。可是，你们吃了，倒是把账给结了呀，他们不给你结，就给你打白条，你还不给不给他吃，你还得低眉顺眼，还不敢得罪他们，得罪了这帮老爷，拨拉几下手指头就让你酒店一天也过不下去，还是因为他们有权。

眼看资金跟不上了，年前我就跑到银行，想法子再贷些款，可银行说，你们开店时贷的款没有按时还上，不可能再给你们贷了。没法子，我硬着头皮去找政府部门，拿着欠条我一家一家地找，谁吃了咱们的就找谁，我觉得这是天经地义理直气壮，可是，我一个女人家走进漂亮的办公室，点头哈腰说明来意，得到的常常是冷脸冷屁股，一句话，没钱，你找领导去吧！当时的尴尬呀，弄得我真想跟土行孙一样一头钻到地底下。有几个领导还有些人性，跟我说，知道你们的困难，会想办法给你们打些款。可是杯水车薪，缺口太大了，就按白条统计，总共欠款二百八十六万，前后只给过六十多万，只给了个零头还不够，二百多万呀！没办法，我壮壮

胆直接闯进县长办公室，县长倒是官架子不大，耐心听我说完，摊开双手说，小何呀，你知道咱们县是国家级贫困县，上级每年就给那么点钱，可是僧多粥少，也是寅吃卯粮艰难度日。

你们没钱还成天大吃大喝？我大着胆说，我豁出去了。

那只是一部分干部，我会教育他们的，县长好像也觉得无奈。

大头头都找了，出来我依然是两手空空。我真不知道咱们这个酒店还能维持多久？

何经理一口气说了这么多心头积郁已久的话包括一些牢骚，神情似乎轻松了一些，看得出她因激动而眼里噙着泪水，对不起大家，是我领导无方管理不善，让大家辛苦了拿不到该有的，店里差你们两个月的工钱，我会想办法的。只是酒店能不能开下去，就不好说了，有门路的赶紧离开吧。说着，背过身去，双肩一耸一耸的。在场好多女工都哭了，来虎他们男子汉眼睛也是热热的，何经理说了这么多，有的听懂了有的还听不懂。可是结局让他心凉凉的，这么好的酒店，这么好的工作，这么短的时间就完蛋了，他不解他无奈他想不通，这是什么世道？

在惨淡经营中，酒店还是没有维持下去，时间不长，黄河酒店关门了。不过，他们担心的所欠工资都补齐了，何经理告诉大家，出来打工都不容易，我也是打工者，亏了谁也不应该亏了打工的。人们明白了，齐刷刷地给何经理深深地鞠了一大躬。



爱情魔法师

(网络小说 · 中篇连载)

□百川

【第二卷】

【03】

“所以，现如今她的身份，算是俘虏咯？”单秋拢了拢上衣前襟，半靠在沙发一角若有所思地点点头。

“避难，避难！”叶弦陪上一张笑脸急忙纠正，小心安抚着沙发另一边宛若冰霜的女人。简单解释完起因经过，叶弦宣布里昂暂时会在这里小住一段时间。

单秋满含怀疑的目光不断从两人微妙的脸上来回游移：“可你还是没有说清楚，到底使了什么方法把她降住……”

“这个——大人之间的事，说了你也不懂。”摆明了是搪塞，叶弦也只好硬接单秋一记白眼，“现在外面的形势不比从前，很快就会有更大的麻烦找上她。”

“比警察还厉害？”

“比警察更善追踪、更懂犯罪心理，也更了解

这次的敌人。”叶弦说完便轻叹了口气，不着痕迹地朝里昂看了一眼，又随之移开视线。

而懵懵懂懂的单秋似乎听出了话中所指：“虽然反目成为对手，但也不妨碍相爱。”

从刚才就一直在忍的里昂此时终于按耐不住，无比嫌弃地开口：“你们家孩子都已经烧得开始说胡话了。”

叶弦低着头呵呵一笑，似是也很满意这样画风清奇的组合：“不过说真的，如果何舒调转阵营改帮警方，单凭我们两个，想保住你确实不易。”

“我又没求你救我。”里昂语带傲慢地找了个舒服的姿势，将身体埋进沙发里。

“好啊，有骨气！那算我自作多情可以吗？”叶弦转身把门用力一拉，“敢迈出这个门，我叶弦敢用性命担保，不出24小时何舒一定会找到你。到时候，你怎么办？”

“月黑风高杀人夜，先灭口，再抛尸。”

叶弦朝单秋瞪了一眼，显然并不满意这个回答，转而继续发问：“一切偏激的手段，若非因为利益，那就只剩下恨意。你我都心知肚明，何舒并

不属于前两种，而他曾经那样维护过你——我不信，你忍心伤他！所以一旦你出了这门真被他找到，下场会是怎样？”

见里昂低头不语，似是被叶弦说动了心，当真考虑在这里住下。单秋马上抗议地摇头：“如果何舒真有你说的那么神，迟早也会发现里昂被你藏在家里。”

“能瞒一时就多瞒一时吧！”叶弦合上门，脸上也终于浮出一丝倦意。细想之下，从与关乐接洽开始，连轴转的日子便没有停歇。虽不及单秋的伤势严重，但身体初愈再加上长期积攒的疲累，第一次让叶弦突然意识到自己已不再年轻。

“还是家里好。”叶弦拿起桌上的遥控器把空调调高两度：“时间不早了，一会儿我扶单秋上楼，里昂睡我房间，我睡沙发，不许有异议。”

单秋刚要张口就被噎了回来：让他们两个睡楼下？把我一个人赶到楼上……

“我不同意！”单秋仗着自己是伤员，有特权，“她凭什么穿着我的睡衣睡你卧室？”

“你一身绷带，睡衣会蹭到伤口，就不用穿了。”叶弦回答的颇为官方。

“那我半夜想翻个身儿，喝口水，身边都没有人。你们就是这样照顾伤员的吗？”

叶弦抿了抿嘴，朝里昂无奈地看了一眼。

里昂则是一脸“你们家的事儿我不管”的表情，从沙发上起身直接走进一楼靠里的卧室。

“睡衣估计是要不回来了，我再给你拿一件，呃——你确定要穿？”

“穿！”

叶弦无奈地敲门走进卧室，不多一刻便抱着枕头和毯子出来，臂弯里还有一件宝蓝色的法兰绒睡袍。

“哼！穿什么穿，我就知道放你和她在一楼绝对不安全。”

叶弦歪着头，腾出一只手抵在腰上故意做出一脸不解。

“万一你走顺了腿儿，半夜摸进人姑娘的房间……”

“我像是那种人吗？”叶弦板起脸，抬手朝单秋的后脑佯装要给一巴掌，“既然连你都说何舒跟她有可能成为一对儿，这种墙角宁可不挖。”

“嘶——合着如果她俩人最后没成，你还真想过要——”见一只大手从侧面而来，单秋急忙一缩脖子却发现身体根本没动，心想这下是躲不开了，正要硬接可只有发顶被掌腹轻轻刮过这一点点触感。

单秋睁开眼，看了看笑得一脸得意的叶弦，又朝卧室方向深深看了一眼：“看来我的担心并不多余，我要替何舒盯紧你——们俩。”

待叶弦把单秋扶上二楼卧房，小家伙以俯趴的姿势被摆放在双人床中间。怕触及伤口会影响恢复，叶弦果真只将睡衣轻轻为他盖至腰际。

“冷——”

叶弦抬起头，明显能看出做了一个吞咽的动作：“不许胡说。”但说完，还是绕过床沿再次检查了窗户是否关紧。

随着叶弦的脚步声，单秋跟着把头转到了靠窗的一面。

“闭眼，不许说话，不许问问题。我不去找她，你若乖乖睡觉，我就在这儿陪你。”只留一盏台灯，叶弦随手拿起本书坐于灯下，熟稔地翻开有书签标记的一页。

难得的静谧将整个房间包围，单秋当真安安静静看着角落里那个仿佛每时每刻都能洞悉人心的男人，不多时，便无比心安地进入了梦乡。

叶弦合上书，将台灯熄灭，下至一楼。见自己卧室的门已开，低头思忖了片刻，方才不疾不徐地

套上大衣走进门内。

“不冷吗？”叶弦将衣襟又裹紧了些，甚至有些后悔怎么没把围巾也带进来。

“像我这种身份，不配享受安逸。”大开的窗口不断灌进冬夜凶猛的冷风，吹在里昂没有多少感情的脸上，叫人看了竟也有种说不清的怜惜。

“这里很安全。至少短时间内，我还能保护你安全。”

“不再想让我偿命了？”

“既然单秋没事，你便不必赴死。”

“何舒说，你不愿成为像我一类的人。自由自在，有何不可？”

“自由，并不等于为所欲为，也并不一定快乐。”叶弦始终不愿走近窗边，并不是怕里昂趁机行凶，只是单纯地畏寒。

“这都被你发现了。”

“其实不难。拿你自己来说，从我见你第一面起，就不曾见你笑过。”

“这很奇怪吗？”

“我的工作是为他人带来幸福。”

里昂这才想起前不久，刚刚领教过关于这个男人的手段。

“是不是比杀人更有效？”

“什么？”里昂怔怔地转过头看向叶弦的眼睛。

反倒是叶弦有些腼腆地低头一笑：“想惩罚一个人的方式多种多样，你赔上自己，换来的却只是作为仇恨的牺牲品。你真的会感到快乐吗？眼看着火光冲天吞噬生命，能给予你的是快感？还是另外一种目前我还不懂、但足以慰藉灵魂的东西？”

“你成全别人的爱情，又能得到什么？”也许当你不想去回答一个问题的最好方式，就是马上抛出另一个问题。

“满足。”叶弦不假思索，但声音却极为认真。

“满足？”大概像这样的回答已远超里昂当下的理解范围，她不断在口中呢喃着，却始终不得其意。

“让我们来换个话题。一个为国家征战四方的战士，作战指令便是他每一次行动的目标。在执行过程中，可能旗开得胜，也可能有最亲密的队友倒下，可能被俘虏，甚至可能殉国。对于既定目标的达成，每完成一项，并不会带来多少的满足感。因为每一个战士都知道，即使这一次的任务已经结束，还会有下一次。而这下一次，谁都不敢保证能否活下来。”

“那是他们的宿命，是战场选择了它们，由不得自己。”

“没错，像这座城市里终日忙忙碌碌的大多数人一样，他们都没得选择。可你呢？你选择的这条路，当真使你快乐吗？”叶弦被冷风吹拂得已无半点困意。远眺天边尽头处的黑暗，停了数秒，才又十分平静地开口：“还记得家在哪儿吗？”

里昂双目收缩低头不语。

“为什么纵火？”

依旧沉默。

“司马尚还活着，等风波过去，你一定还会紧追不饶。”

“是！”

“然后呢？”

“什么然后？”

“你的目标纷纷毙命以后，要靠什么来支撑你的内心继续下去？”见里昂目视窗外，凝重的侧影像是在认真思索叶弦所提出的问题，“谁家的孩子谁心疼，如果你父母看到现在的你，一定很难过。”

叶弦拽紧大衣走到里昂身后，想趁她出神将窗子关上。却没料到里昂竟突然转身，一双红红的眼睛里噙着泪，还带有一丝怒意瞪向叶弦。

先是一怔，可叶弦随即便张开双臂，等着迎接

面前的孩子。

里昂动作很快地拭去眼中的泪水，一抹冷笑划过嘴角：“叶先生，虽然如今得您庇护，但我并不想从此依靠别人生活。”

叶弦的手就这样尴尬地停在半空，张了张口，却想不出更好的回答。

可能越是伤痕累累的记忆就越是容易竖起难以逾越的心墙，只有把自己严严实实包裹在层层铠甲的伪装之下，才不会再一次受伤。

“这个给你，”里昂从腰间拿出一方黑布口袋，递到叶弦手上，“我知道你有很多门路，三天后，我要看到直飞菲律宾的机票和证件。”

掂了掂手上的重量，叶弦苦笑着把口袋里的金条倒在手中，语气也马上软了下来：“要你主动放弃寻仇这绝对不可能，你是怕——将来万一真的与何舒刀兵相见，自己会忍不住下杀手。”

“胡——”

“跟我嘴硬有什么了不起的，大大方方承认你对那男孩儿有好感怎么了？不犯法的！”叶弦越是说得轻松，里昂脸上的怒意就越是明显，“不过你可要想好，这一走，最好就别再回来。”

“司马尚我是一定不会放过的。”

叶弦被噎得一时无话反驳，低头看着手里的真金白银，终于语带严肃地重新开口：“大道理我不想多讲，总之为了何舒的前途，我请你，放下你心底的坚持和固执。你还年轻，还有大把的时间可以重新选择重新开始——只要你肯答应不再回来。”

第二天一早，寻着食物的香气，单秋竟主动扶着墙“艰难”下到一楼。抬眼便瞧见正满屋子擦擦抹抹的叶弦，和抱着水杯躲在一边，一脸“无法理解”的里昂。

“围裙真性感。”

叶弦闻声并没有着急回头：“怎么不多睡会

儿？”

像是被那人语气里的随意所感染，心情放松下来的单秋此时食欲大振。虽然餐桌上的各色美食多以清淡为主，一想到叶弦守了自己一夜又要准备早餐，现在还脚不沾地一个人收拾屋子，单秋当然不能辜负了这片苦心。

大约过了一刻钟，叶弦这边暂告一段落，把手洗净边解围裙边拉开凳子坐在餐桌前坐下：“这些，都是你一个人吃的？”

单秋抬头，又朝单人沙发望了望，嘴里的饭菜来不及吞下，有些含糊不清地开口：“介（这）个敲（超）好粗（吃）……”

叶弦抬手摸摸鼻子来掩饰笑意，“不够的话，我的这份儿也给你。”其实不用他说，在吃方面单秋还真没有跟任何人客气过。如果叶弦晚一会儿过来，一定只剩下一堆空盘。

眼见桌上的食物已所剩不多，单秋突然想起，房间里除了自己好像还有两个人：“呃，叫她们过来一起吃吧？”

叶弦正盯着手机回复着最近积攒的工作邮件，根本没抬头，看似无意地随口回道：“邀请女孩子要自己亲口去说，这是礼貌。”

单秋根本没料到竟是这样的回答。用余光一扫，里昂那表情摆明了不愿跟这里有太多交集。可再拖下去，很有可能这满满一桌食物最终都进了单秋一个人的肚子。

“多余的没有了，还剩一点儿粥，你不嫌弃吧？”叶弦放下手机，平和地看向沙发里的少女。

里昂慢慢点了点头，见叶弦端了两碗白粥从厨房回来，这才移步到餐桌旁坐下。

叶弦看着餐盘里最后一个煎蛋，同样单秋也已经盯了好久。

“为什么一定要杀人呢？”

里昂第一口粥刚送到嘴边，便叫单秋的话给拦

下。

“别忘了自己。无论到了何种时刻，人活的是自己，永远不要为了无关紧要的人虚耗时间。”

“这一点我完全同意单秋。”叶弦低头喝了口粥，方才继续道：“饭吃吧，一会儿换衣服带你们出门。”说罢用筷子夹起最后那枚煎蛋，递到里昂碗里。

脚踩过枯枝与落叶，发出吱呀的声响。韩队背着手走在前面，谙熟这里的每一条小路连接哪几栋教室，甚至记得靶场后面山上的柏树林，有十二株是清明前新栽的幼苗。

对于警校，其实何舒在心底并不愿回来。当走到实验室楼下，记忆中被“损坏”的公示牌已经全部换新。何舒放慢脚步，眼底带着一抹伤感，同时又有些自己都不曾察觉的愤懑涌上心头。

不知不觉，与前方的韩队竟拉开一段距离。

“哟！韩老师，”一个头戴橙黄色施工安全帽的男人从楼里出来，手上还拿着类似图纸一样的东西，“还有东西没带走吗？那您可得抓紧时间，再过两天，这里就要全面封闭了。”

韩队朝工人点点头，刚要开口，何舒的声音便从后面幽幽传来：“为什么要封锁学校？”

“这块儿地皮已经卖给南薪集团用作商业开发了，你没看见门口的公告？”

“公办学校也会关门？”何舒回身赶紧朝大门口方向看了看，忽然冷静下来，“这几年一直被沸沸扬扬炒作的大学城，原来就是为了这个。”

警校被摘牌自然是绝无可能的。其实稍加推敲问题便迎刃而解：警校最初建址在这样一个交通便利四季分明的城市近郊，也确实让许多开发商虎视眈眈。为了撬动更大利益，以南薪为首的几大财团买下了西南35公里处的一个县近一半的土地使用权，将城区主要大学的校址全部迁往新城，这其中

自然也包括何舒的母校。

“您把我硬拉来，是想让我再看它最后一眼吗？”

“不管记忆中所保留的是好是坏，这里都曾是我们人生中的一段见证。”韩队与工人道别，继续向前走，“抹不去，也忘不掉。”

何舒看着那背影，五味杂陈地抿了抿嘴，迈步跟上。

“不需要有太大压力，即使我现在还是无法原谅你，但毕竟那是你自己的选择。”

“老师……”

“能选择自己的生活，这一点上你已经超过了我。”隔着铁丝围网，射击场的步枪标靶出现在两人左前方。韩队难得露出一个浅浅的微笑，“也许从警校离开，之于你，是正确的选择。我教过的学生，大都身陷于去追逐各种权力的游戏，在里面几经浮沉，却乐此不疲。而我们真实的身份，只是高层可以随时牺牲的棋子，挥之则去，没人会记得我们的名字。”

“我的所有本领，全都是您手把手教会给我的，这一辈子，您都是我的老师。”

“说实话，能让我在警校的最后两年里发现你这么个苗子，真像得了块宝，见谁都想拿出来炫耀炫耀。只可惜……呵，下月一号，我也要正式退休了。如果你不打算离开这座城，以后逢年过节，还能来找我这个老头子喝喝茶。”

“可——可是里昂还没有抓到！您不能——”

“今天已经20号了，局长也当众发了话，不养闲人。谁有能力就把队伍交给谁带，该到退位让贤的时候了。”

何舒捏紧了拳头，当第一个字传进耳蜗里时才惊觉自己的声音竟然在颤抖：“老师，我知道，您一直希望看到我身穿警服站在队伍前列的国旗下，等着您为我亲自授勋的一刻，可是我……”

“不说了，不说了。”韩队拍了拍何舒的手臂，“这大概是你与我之间，共同的遗憾。”

朝阳终于冲破了冬日的云层，撒向大地一派和暖。叶弦笑盈盈从车里出来，连单秋都不免好奇这个人今天怎么会如此的高兴。

“老人家，早上好啊！”

看样子这屋里的住家应该是熟人，只可惜关于工作以外的事，单秋并没有太多机会了解。

里昂依旧不远不近地跟在最后，并不打算融入他们。待三人迈步走进前院儿，弯腰半蹲在菜园子边儿上的老人这才转过头看向他们。

“叶先生！好久不见，”老人家拍掉手上粘着的浮土，在阳光下翻起一簇簇小小的颗粒，“这是想好了要来接我这老头子的案子了吗？”

叶弦嘴角的笑容一僵，万没想到对方会这么直接，一上来就谈工作，下意识朝单秋的方向望了望——咦？那小家伙怎么也一副奇怪的表情。

单秋此时似笑非笑地回望着叶弦，心道：原来这也是工作。

叶弦清了清嗓，赶紧打破尴尬：“老人家交代的事，叶弦确实爱莫能助。所以今日斗胆上门请罪，看看能否做些力所能及的以示补偿。”

“居然有你‘爱莫能助’的事？”单秋眨了眨眼睛，故意说得漫不经心，并成功收获叶弦一记白眼。

里昂扬起头，似乎也在好奇究竟是何事难倒了那个人。

老人有些失落地叹了口气：“去，把地里的菜根儿翻进土里。翻过土之后洒上种子，肥料在柴房。”

叶弦还在努力消化着刚听到的这串儿“文言文”究竟是要表达什么意思，却见老人已经大摇大摆地撩起门帘进了屋。

“他刚说……让干啥？”

单秋拿眼睛撇了撇一旁的菜地：“那些烂在地里的白菜根儿，大概是要全部埋进去。”

一听这话，“好脾气”的叶弦差点儿没绷住，几句类似“你大爷的”问候在嘴边绕了几圈最终还是咽了回去。

里昂在后面双手抱胸直接翻了个白眼——几次见叶弦出街，无一不是定制西装加手工皮鞋，不管是去相亲或者选举，也一定叫人挑不出毛病。

像是同样觉得叶弦今天这身打扮实在不适合“下地务农”，单秋愣了好半天，忍不住问道：“这老爷子是谁呀？派头这么大，使唤起你来一点儿不含糊。是不是你有什么把柄落人家手里……”

“去！”叶弦眼睛一横，马上制止了单秋继续借题发挥，“进屋把门口桌上的篮子给我拿出来。”

“嗯？”

“去啊！”见单秋还愣在原地，叶弦提高声音又补了一句。

“我是伤员。”单秋扬起下巴，似乎还有一丝得意地挑了挑眉。看在叶弦眼里就像是在说——伤员有特权，可以免去一切劳务。

叶弦边走边点点头：“可以啊你，我的话你敢不听了！”

待脱下手套和西装上衣，里昂已撩帘儿从屋子里出来，手上提着的正是叶弦所要的篮子。

“给你搁这儿？”

“哦，好。”看着里昂把篮子放在菜地边上，叶弦伸手把衣服递给她暂为保管，心想竟没发现这小姑娘几时进的屋子。

事已至此，说干就干。将衬衣袖子挽起置身泥土中的叶弦，确实从刚才开始就已经在心底嗷嗷叫苦。和来时预想中的画面完全不一样，完全不一样！

“那里那里，要用手拨开，伸到下面去，抓紧了往外薅！”

在单秋有条不紊地指挥下，从没有下地干过农

活的叶弦状况百出，忙得七手八脚。

“你怎么那么笨啊！”

“噗！”一旁看热闹不嫌事儿大的里昂连忙以手掩笑。对于单秋嫌弃，叶弦也是一肚子委屈。

“你到底怎么得罪那老人家了？”

叶弦直起腰换了口气：“人想求我找一件东西，我找不来，案子没接，估计是生我气了。”

“怎么这么霸道啊！”

“财大气粗呗。”

叶弦随口一句，却叫单秋抬起头认真打量着整间小院儿：“也看不出比咱家好在哪儿嘛。”

说者无意，可听在叶弦心里竟有丝丝温暖。家这个字，在我们的文化里，实在承载着太多可以轻易叩响一个人心灵的情愫。

“小心！”

被单秋一声惊呼吓得差点儿闪到腰，本来一脚深一脚浅地踩在地里已经让叶弦分出一半的注意去保持重心和平衡。这么一叫，刚巧踩到一片腐叶的叶弦顿感脚底一滑——

“咚！”

后脑勺重重磕到了里昂的肩膀。

“嘶——疼！”

里昂弓步侧身抵住了叶弦的后肩，使得免去了直接仰摔倒地。

“呃，多谢。”叶弦一挺肚子重新站起，样子难得的狼狈。

“上来吧，在一边给我打下手。”里昂摘下兜帽，柔顺的黑发自然地散落在耳后，也跟着挽起袖子，一副换人上场之势。

叶弦认真地看了看她，像是得救一般地伸出一只手等着被拉上去，却再次尴尬地被无视在空中。

讪讪收回手，叶弦跳上来与单秋一起并肩站在阳光下。

“这姑娘真酷。”

“能不酷嘛，把杀人当成是理所应当，自己就足够审判一切。换作是我，我恐怕也做不到她那样。”叶弦搓着手上的泥土，望着里昂如鱼得水的身影终于平生头一次嫌弃自己笨手笨脚。

足足绕着整个学校走了一大圈，韩队与何舒终于重新回到正门口准备分别。

“过你想过的生活吧。可能以后，你的名字将永远不会编入体制，但至少也不会为它而去做无谓的牺牲。”

何舒的手此时还插在口袋里，面上的苦笑一闪而过，却双目闪烁着抬头看向面前的老师：“曾经，把从这里学到的一切用来打击犯罪就是我想要过的生活，现如今这个念头依然没变。”

“没人会承认你的身份。”

“可我只有这些本事。”何舒深吸一口气，平复了一下心情继续开口，“我一定，把里昂亲自交到您手上！”

“好意我领了，但有些事，还是顺其自然吧！”韩队一转身，朝路边一辆黑色中型越野车招了招手，随即走下一个人。

何舒看向来者，相貌三十岁上下，浅灰色的大衣刚好配上略微清瘦的脸颊，周身的感觉仿佛比这时的空气还多一丝冷峻。

“老师好。”来人走到韩队身旁驻足站定，颌首问候，转而又朝何舒深深看去。大约有几秒钟的停滞，突然机械地挂起一个微笑，“师弟，你好。”

何舒眨了眨眼，带着满腹狐疑望向韩队。

“这是萧末，大你四届。你入学的那一年他刚好毕业，现在回来，正好接替我的工作。”

“什么？”何舒一下睁大了眼，又转头看向姑且应该叫一声师哥的男人，却实在无法推测此人究竟有何本事竟可以凭现在的年纪就能够出任警队队长。

“听说师弟也对里昂的案子很感兴趣，恐怕日后免不了需要请教的地方，希望师弟尽可能协助警方，共同缉拿犯罪分子。”

“这个好说，反正这个案子与我也有牵连，师哥若有需要，随时传讯就好。”面对萧末的客套，何舒却一副公事公办的强硬口气，并未给多少好脸色。

萧末渐渐收起笑容，换上素日雷厉风行的一张面孔：“按理说这件案子要到下月才会正式移交到我手里，现在本不该我过问。”

何舒丝毫不掩饰地翻了个白眼，心道这人还真是耿直。

萧末仔细捕捉着何舒脸上每一丝表情的变化，忽然狡黠一笑：“好在我运气不差，八小时前，被我找到了里昂的藏身之处。”

车子在市区行驶了约二十分钟左右，何舒沉着脸，一直偏过头看向车窗外。但其实心里却十分在意萧末刚刚所说的最后一句话——若真如此，那此人的本事估计已远超过行业内大多数人，保不准有连老师也未曾听说过的手段。

当信号灯由红变绿通过路口时，何舒默念一遍便道旁静静伫立的路标，顿时对他们将要抵达的目标地在心里有了判断。

果然，虽没有亲自上门拜访过叶弦与单秋居所，但街区地址还是一早就被何舒牢牢印在脑中的。此时从车里下来，核对过门牌号再次确认是这间二层公寓以后，他转身朝萧末问：“里昂在里面？”

“我的线人昨晚发现，嫌疑人就藏匿在这间屋子里。”

“那你知不知道，里昂早在上一一起案子发生的时候，就已经和这间屋主结了仇？”何舒只是照实推理，而且凭之前的接触，他并不认为叶弦是一个可以摒弃恩怨宽忍大度的人。

萧末看着何舒抿了抿嘴角，并不打算直接回答，却换上一副溢满了自信的微笑：“我记得，师弟曾经是里昂应援会的发起者。”

“所以，现在是要收网了吗？”何舒凝起两片浓眉反问，“正好里面人赃俱获，只要里昂指认我是同党，连我也会被拿下，是不是？”

萧末朝路旁停车位上瞟了一眼：“师弟这是说的什么话，老师还在这儿，我也只能先帮着收集一下讯息，顺便出出建议。”

“不用废话了，既然嫌疑人已经找到，那就——”

“就不用通知警队了。”

话被打断的何舒带着满脸不解朝萧末看去，不过那人又是一副高深莫测的表情并不打算解释，只好暗暗咬紧牙根：“算了，反正来不来人结果都差不多，能抓住的话哪至于这么多次都被她全身而退。”

“没错！于是在发现里昂后，第一时间我就想到了你。”

“我？”

“找人这种事没人比我更拿手，可论起布控与诱敌，我尚有自信能和里昂较量一番。唯一现在，我还缺少一件筹码。”

何舒回头朝紧闭的公寓大门看了看，突然苦笑一下：“里昂根本不在里面。”

“哦？”嘴角的笑意更深，因为萧末发现自己这位小师弟，比预想中更加地给他惊喜。

重新抬起头，何舒的眼神中多了一丝锐利：“车库门口，有今早轮胎驶出的印记，房间里应该没人——而且，被当成别人的棋子，师哥恐怕高看何舒了。”

萧末当然听出了何舒的言外之意，马上又抛出新的动机：“我知道师弟这些年并非真心冷眼观世，不然明里暗里的自然也就不会如此维护里昂这么久

的时间。但你必须清楚，她是匪，犯了案，一样会被定罪判刑，之所以你会迷茫摇摆无非就是因为你的身份。如果你已经是一名在编警察，仔细想想，你还会放走她吗？”

何舒张了张口，却想不出更适合的答案。

如果我真是一名警察。

可我并不是。

难道，是我在一直纵容犯罪。

当萧末认为沉默已经足够久的时候，他轻轻揽过何舒的肩膀，一手拔出自己的佩枪交到何舒手上：“想好的话，我们就去见里昂。”

何舒一惊，睁大了眼睛看着比自己高半头的男人，握枪的手竟有一丝颤抖：“可，我并不是警察……”

“这件案子结束后，你就是了。”萧末拉开后门，看着何舒上车后才头也不回地绕过车头走向驾驶位。

何舒朝副驾上的老师望了望，由于空间受限，看不到任何表情。

“别紧张嘛，你那一侧的车门下边有杯水，专门为你准备的，以后成了同事可不能埋怨师哥不懂照顾人。”

何舒扫了眼倒车镜，见萧末已扣好安全带准备出发，并未多注意自己。这才伸手去摸保温杯，打开后确实还冒着热气，有橘皮和枸杞，还有淡淡的一股草药味。

时近中午，暖阳毫不吝惜地洒满了整间小院子，空气也不似早前那般冷冽。老人端来沏好的茶水刚迈步下了台阶，抬眼便瞧见叶弦正蹲在房檐下摆弄着手里的竹篮。

“兔崽子！你——你几时从屋里把它带出来

的？”

一直保持安安静静各司其职的三人似乎都没有预料，但当看到老人家气得颤巍巍的手指向叶弦，菜地边儿上的两人最先停下，全幸灾乐祸地朝蹲着那人看去。

“嘘——别吵，刚发现一点儿线索，容我再看看。”手捧竹篮定睛观瞧的叶弦反而十分平静地答道，虽然并不打算正式接手这个案子，但反正里昂那边也用不上自己，正好落得清闲。若是真发现了什么，如实相告，算是尽力也好。

这句话对于老人来讲简直相当好使，本还想再念几句，却不由得马上住口紧赶了几步，也蹲在叶弦面前：“看出什么了？”

叶弦将篮子托在手里，另一只手轻轻摸索着提手处的几个切面，突然眯起眼睛，似是在从记忆里搜寻着什么。

见眼前的年轻人表情严肃，老人家急在心里可又不好催他。还好静默的僵局只持续了一小会儿，叶弦转头朝老人投去一个幽幽的眼神：“老人家的口音，判断是京城人士不假。可令公子所留之物，却与江南水乡有关。这篮子所用的藤条枝蔓大约生长在湘黔地区，如果排除了此篮并非名贵之物，那么这篮子里原本所装的东西，才是令公子真正想要交给您的。”

“我儿子当时的买卖，确实开在了长沙。”老人迟疑了一下，但还是暂且选择相信叶弦的话。

得到证实的叶弦微微一笑，却叫站在单边的单秋无比惊讶地张大了嘴巴：“真的假的？连种地都不会的人居然能摸着十几年后的树皮说出这东西的产地！你——你到底都经历过些什么？”

“不会种怎么了，又不妨碍我认得它们。”叶弦语气里满是硬气，似乎不会种地才是理所应当。里昂低头掩笑，像是被这两人一个不停拆台数落，另一个自信博学又偶尔任性的关系感染，也不由地

放松下来。

余光轻轻朝远处菜地方向一带，叶弦半笑着很快又将视线移开：“老人家，令公子是和您一样，也做收藏这一类的生意吗？”

老人微微皱眉，盯着叶弦的眼神忽然间又似将两人隔得很远。

“不是哦？”叶弦瞥了眼老人的表情，看来答案并不是自己所估计那样。

“我不是什么收藏家，”老人拉过一条矮凳坐下，将目光移向远处，“就是个旧社会里靠手艺吃饭的手艺人，雕了几件摆件儿，拿去糊口的小老百姓罢了。”

叶弦抿着嘴，他当然清楚越是这样谦虚无非只有两种情况：一是手艺当真不咋地，二就是能耐通了天，被名声所累才不得已淡出江湖，隐姓埋名在这荒弃小院儿。

“那就不奇怪了，令公子既得了您的真传，在新城立脚想必不是什么难事。”

老人似是想了好久，才徐徐回答：“他……他并不会什么雕玉的手艺，连往机具案前待上五分钟都坐不住。却不知从哪里学来赌石的本领，竟被他在生意最不好做的那几年里周转四方，硬是保住了几间古玩铺子。”

叶弦瞧着老人渐渐浮现于脸上的得意，不免想到了斯人已逝这些年来对老人的打击，想问的话竟忽然哽在咽喉难于启齿。

“你想问，我儿子因何而死，是吧？”

叶弦点点头，也不否认。既然决定要寻找遗物，那么不管多久远的伤疤被重新撕开已是必然。

“实话讲，他那边的情况我其实知道的很少，后来听人说在当地同一个女人成了家，生意也越做越大。”

“既然是成亲，那您怎么没去？”

见老人沉默不语，叶弦已经猜到了这父子俩的

关系多半有些尴尬。既有难言之隐，也就不好强求，便随即转了话题：“老人家今日衣着光鲜，是要出门吗？”

其实老人的打扮与叶弦所着的服饰那根本是两个极端，甚至可以说两个时代的产物也不足为过。

单秋一脸听得不是很明白的样子朝已经站起身来的老人上下打量，还好老人家腰腹虽有些赘肉可身型挺拔，倒也衬着股子精神。

“是呀，今早我也看了黄历，宜破财挡灾。”

“所以您这是要？”

“走，捐款去！”

叶弦一下没控制住手劲儿，捏在手中的篮子应声给撅出一条裂痕。

单秋同样睁大了眼睛，回头朝里昂看了一眼。后者不动声色地把手里的锄头往背后一藏，一脚勾过地里的耙子，又用脚尖踢了几下浮土把一旁的镰刀盖上。

“唉唉，一会儿假如说老爷子要和叶弦拼命，我拉住一个，你护着叶弦快走！”

里昂质疑地回瞪向单秋，一副表情分明在说：老人的身材那么大块儿，你拉得住吗？

反倒是另一边，叶弦低着头，似乎也有些尴尬地盯着手上已被破坏的文物。

“你听到我要去捐款，这么大反应？”

“呃，我能问问，您打算捐多少吗？”

“听说最近政府有意重建福利院，我打算捐几栋宿舍。其他的我这个老头子也做不了，也不会做预算也不懂建筑施工，就不去给添乱了。”

“捐——几——栋！”叶弦使劲眨巴着眼睛，虽然这段时间大约已能感觉到老人的家底雄厚，但随随便便一开口就是捐楼，这种气势还被说成云淡风轻一般如同出胡同口买了碗豆浆似的——叶弦这时才意识到有钱人的世界他真的不是很懂。

“那得嘞，既然您有事儿，我们也不好耽误您

时间，这就告辞。”

“你弄坏我篮子，怎么算？”老人把脸一绷，倒是吓得叶弦心底一凉。

“呃……那您看，我们家小姑娘已经给您忙前忙后做了一个上午的农活儿，要不您看在……”

“不行！”

“那要不这样，今儿我给您当一天的免费司机，估计您这又跑银行又要排队还得到处填单子，且需要时间折腾着。留他们两个在这里看家，您觉着呢？”

里昂站在原地并没有听出有何不妥，旁边单秋却不加掩饰地冷哼一声：“好一副狗腿子模样，真应该给你找面镜子来你也自己欣赏欣赏。”

叶弦回瞪一眼，转头见老人当真在细想自己的建议。想来同政府部门打交道必然无法避免的要办许多手续。于是老人最终同意，由叶弦陪着，充当一天跟班和司机。

目送着二人前后脚迈步走出院门，在叶弦无微不至的“关照”下，老人家足足用了五分钟才从大门口走到了二百米外的停车处。等了大约几秒，见叶弦还没有从后面跟上，老人刚要自己伸手去拉车门。这时叶弦突然压低了声音，语气严肃到让人汗毛倒竖：“等等——”

“嗯？”老人没有急于回头，但心下已经感觉出情况不对。

“我——忘拿车钥匙了。”

老人把手从车门上慢慢撤回，表面上不动声色地用余光扫视着街头巷尾：“年纪轻轻的，做事如此马虎，这要是将来成了家，哪能被媳妇儿嫌弃数落的。快回去取钥匙吧，我就跟这儿等你。”

没多停留，也不敢耽搁，叶弦缓步往回走，一边从口袋里摸出手机低头敲出一行文字。眼看距离院门已经没剩几步，只见得脚下一停，突然转身提高了嗓子朝老人喊道：“老人家，今儿可是周六

啊，对公业务您得等到礼拜一，不然去了也是白跑一趟。”

“小兔崽子！怎么这会儿才告我，不办了不办了，下礼拜再去。”

叶弦向前紧跑两步一把搀住老人，使出全部力气快步走回小院儿插好门闩。单秋的手机屏幕刚刚由亮转暗，抬头便对上叶弦一张严肃的脸。两人相互交换了眼神，一齐把目光望向里昂。

巷尾的黑色中型越野车上，萧末与韩队将这一切尽收于眼底。

何舒靠在后座上渐渐苏醒，一手按着太阳穴，嗓子发干发紧：“我睡着了？”

只可惜前排两人谁都没有回答。

跟随视线方向目及所至，这边的情况何舒在记忆里反复比对，断定此前并不曾来过，只是韩队和萧末如此在意的那处院落，倒让何舒不得不引起注意。

“到我出场了吗？”

“师弟别急，我先帮你验证下，里昂是不是真在这里面。”

【待续】



葬礼

□任 勃

—

“爸呀，你咋给死了啊，你醒醒啊……”

众人的嚎哭声惊醒了沉睡中的我，身体僵直，猛地睁开双眼，月光从巨大的吊地窗斜照进我睡觉的房间，凄冷的青光印在脸上，让镜子中的自己格外苍白，仿佛是刚刚死而复生一般。

我揉了揉有些疼痛的太阳穴，意识也渐渐清醒起来。看了看桌子上的夜光表，凌晨三点出头。

刚才是在做梦吗？我问自己，可是，得到的却是心中无力的回声。我的大脑中一片空白，有如一台被全部格式化了的电脑。

哭声依旧，萦绕在我的房间里，卷起阵阵冷风。

我朝窗外看了看，对面的楼房灯居然全都开着，一层更是灯火通明。人影晃动，泣声涟涟。平时安静的小区也跟着喧闹起来。

“这是谁死了？”我高声问站在楼底下的邻居。

“对面儿一层的那个老头儿，就是那个喜欢天

天遛弯儿的那个！”邻居看见我探出头来，怕我听不到，扯着嗓子叫道。

我想了想，知道是谁了。

那家人姓孙，户主孙建功是个生意人，他有个八十多岁的老父，叫孙红旗，大家都叫他老孙头。老孙头最喜欢干的事情就是打麻将了，只要天气晴朗，他都会和附近的三姑六婆在楼角见光处开一桌，你就听吧，天黑前，搓牌叫糊声不断。其中还夹杂着老人爽朗的笑声：“你们看着吧，我肯定能活着见到我的曾孙！”

那么健康的老头儿居然死了？我有些意外，随即就感叹起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的老话儿了。

不过，他还算有个安逸的晚年，这倒是挺值得别人羡慕的。不像有的老人，子女个个狼心狗肺，最后孤苦无依地死去。

希望老孙头安息。

那家人在这个小区里口碑还不错，天亮后我也去看看吧！

一夜无话。

当我再次醒来时，天已经大亮，一层的门口也已经摆满了花圈，我换了件比较肃穆的衣服，前去见礼。

孙家门口挤挤攘攘的，狭小的楼道里站满了人，时不时从门里面有人出来，在人群中蹭来蹭去，口里说道：“劳驾挪个地方让我出去啊。”

户主一家不是本地人，由于事出突然，除了他们一家三口外，其他帮忙处理丧事的大都是附近的热心住户，来见礼的也是户主事业上的伙伴和生活中的朋友，亲戚之类的也没有几个。

我身上本来揣着两百元钱，可是那里门庭若市、鱼龙混杂，轮到我进去见礼时，一摸口袋，钱居然不翼而飞。坐在那里记账的老者还算不错，他看到我脸上的窘态，什么也没说就让我进去了。

“连别人的丧礼钱也偷，真是不怕晚上鬼敲门啊！”我心中暗暗咒骂那个该死的小偷。

房间客厅里摆了临时搭建起来的灵堂，正中间放着老孙头的黑白放大照片，旁边的门上挂着黑白两色布做成的花团，户主孙建功在外地做生意，现在还没有回来，跪坐在那里哭的只有他的妻子和女儿。

遗像前放了个脸盆，里面都是黑黄相间的纸灰，无风自飘，在遗像前晃来晃去，平白带着股神鬼灵异的味道。

在鞠躬的过程中，我注意到在灵堂的旁边有个房间，紧闭着门户，上面还搭了个白色的门帘。可是，其他的房间却是大开着的。

等家属还完礼，我并没有急着离开，站到了一旁，拽住个正在收拾东西的人，轻声问：“老兄，你看那个房间怎么是锁着的啊？”

这个男人虽然称不上帅，但是很有男人气：留

着不长的头发，脸颊消瘦，面色深棕，眼神锐利。

那个人把我拉到个角落里，悄声说：“你可能不知道，那房间里放着老孙头的尸体。一般咱们都是把尸体弄棺材里才建灵堂，老头儿死得突然，就只好空出个房间搁放他的尸体，三天后直接拉火葬场烧了。”

“那她们怎么不直接送到殡仪馆啊？”我瞥了那对母女一眼。

“这一家子是湖南湘西人，他们有一土规矩，丧事就得在家里办，死人才不会闹腾，一般是不去殡仪馆的。”那个人绘声绘色地说。

“哎，你怎么知道得这么详细啊？我怎么没见过你啊，你好像不是这个小区的住户吧！”我反问他。

“啊……”那个人拖长了音，好像在思索着什么，“我和她男人平时关系还不错，也是听他讲的……反正是这女人要这么搞，谁知道呢？”说完匆忙走开了。

“这个人还真是奇怪！”我自言自语。

“大师啊，您给看看这里风水怎么样。”女人特有的尖利嗓音打断了我的思绪。

我扭头望向声音的源头，见一位七十多岁的老太太领着个面色白晰的中年男子从门外走进来，一边还向孙建功的女人打招呼：“丽芬啊，我给你请了个大师。让他给看看风水，好让孙大哥早点驾鹤西归！”

我见过那个老太太，是老孙头的麻友之一。

又是封建迷信！我冷笑了一声，没有言语。

这个叫丽芬的女人站起身来，对那中年男子说：“大师，您就给看看吧！”

那个中年男人从随身的口袋里拿出个罗盘来，在客厅里走了一圈，大叫一声：“哎呀，老人身体

摆放的位置不好啊！”

他指了指那个锁着的房间说：“这个方位叫五黄，阴气过重，不吉利。”他又掐指一算，摇头晃脑道：“老人是土命，土生金，应该把他放在有金的房间里才好。”

那老太太一听就连连点头：“对，对，大师说得有道理！”

丽芬不解地说：“有金的房间里？您的意思是……”她做了别人不宜觉察的手势，我眼尖看到了，她指的是自己的戒指。

那中年男子一笑：“您真是明白人，一点就透。我就不多说什么了！”收拾好东西，转身就要走。

“大师，等一下，”丽芬叫住了那男的，给他包里塞了一些红色老人头，说：“小小心意，望大师收下！”

那大师一脸市侩把手伸到包里捻了一下，春风得意地离开了孙家。

闲得无聊，我看了看那老人的生辰八字，心中一算，顿时明白了许多。“看来这几天有好戏瞧了！”

我的嘴角微微向上撇了一下。

就在这个时候，我听到外面传出小孩子清脆的叫喊声：“你们看，来了来了。”

什么来了？

我走到窗前一一看，从小区外面来了个车队，足有十辆之多，车上都挂着红色的气球和彩带，停在了我家那座楼的楼道口。从装饰得最豪华的那辆轿车上下来个西装革履、打扮得很精神的年轻男人，他胸口上别了个红色的花衔，花衔上面用金漆印着“新郎”二字。

今天有人家结婚啊！

见那个年轻男人和自己的同伴一起跑进楼道口，随着繁杂拖沓的脚步声过后，一行人消失在黑

暗之中。

其他从车上下来的人对旁边的丧事于视无睹，开始张罗着办喜事。把几十个大红灯笼挂在楼与楼之间，在楼外侧楼道口正上方挂了个长宽约摸两米的烫金“囍”字，还在楼梯口挂了幅对联，然后就开始燃放数挂鞭炮，丝毫没有对面办丧事而冲淡喜庆的气氛。

丽芬也张望了一下，随即打定了主意说：“还是请各位邻居帮忙把花圈什么的搬进来吧！人家正好办喜事，红在白前，应该先让人家办才好，别让丧气冲了喜。”

在座的几个老人都点了点头，表示同意。

我看了看表，几近中午，便告辞离开。回到自家楼前时，仿佛打过仗一般，硝烟弥漫，本来是青灰色的地面也被五颜六色的残剩火药和花炮外皮所覆盖。

不远处，一只野狗蹲坐在寒风中，盯着孙家目露凶光，嘴里喷出白雾，使劲地抽动着鼻子。大喜之日，满世界却飘满了腥气。

动物的灵觉往往比人强，这只狗已经给自己预定好了座位。

希望不要乐极生悲才好！我抬头望了一下头顶上那个硕大的“囍”字，情不自禁地想。

很快，天就无可救药地黑了下来。今晚是十六，月白风清，夜凉如水。

在我们共同欣赏着美景的同时，似乎忽略了一件可大可小的事情：月光透过朝西的窗户，正好照在躺在床上的老孙头。他青灰色的脸上，仿佛蒙了一层薄薄的乳白色面纱。

谁也没注意到，他脸颊上的肌肉好像抽动了一下……

我静悄悄地潜伏在孙家附近，四周一片漆黑，

宛如同夜色融成一体。但我的眼睛并没有闲着，屏气凝神，时刻观察着楼下的动静。

白天的那只野狗不知去向，冬天里寒风肆虐，只有数十盏红色的灯笼在瑟瑟发抖，显得格外孤独。

这个时候，有个黑影出现了。

看到他闲庭信步的走法，估计是刚下班回家的人。他走到楼梯口时停住了脚步，踟躇了一下才缓缓地走进来。

他刚进去几秒钟，就听见一声“什么人”，紧接着一声凄厉的惨叫：“我的妈呀，诈尸了！”然后他就从楼道里窜了出来，没跑几步就倒在地上不动了。

那人昏了过去，嘴里还有浓重的酒味。

我赶紧跑到他们家的后面，趴在房间的凉台上往里一瞧：

床上空空如也。

老孙头哪儿去了？

难道刚才那人在楼道里看见老孙头了？

就在我胡思乱想的功夫，从窗户下面伸出半截脑袋来，顶子上戴了个皮帽子。我心里一紧，连忙闪身，躲进旁边的变电房里面。

听着身旁嗡嗡的响声，我感觉自己的汗毛全都竖了起来，顶得我背发痛。背后的砖墙又冷又黏，就像老孙头已经开始发硬的肢体。

那高大的黑影直撅撅地站起身来，向外面张望了一下，然后就低着头在房间里四处乱走，动作看起来很僵硬，光影闪动，似有似无。

月亮停在了一个古怪的位置上，我看不到里面的具体情况，也看不见那黑影子的相貌。但有一点我可以肯定，那皮帽子是孙建功买给老孙头过冬的。

房间里的就是老孙头！

不对呀！如果这个是老孙头，刚才那男的在楼

道里看到的又是谁？

事情远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简单。

二

陈鹏飞是孙建功的一个邻居。孙建功老子死的第二天，他被公司莫名其妙地开除了。

他想不通到底是为什么。只知道那天经理王祥让他离开公司的时候，平时和自己称兄道弟的那帮同事的眼神很怪，甚至有点幸灾乐祸的意味。

一群王八蛋！陈鹏飞差点儿破口大骂。

他一个人跑到小区前的酒楼里喝了个烂醉，他的双亲不在本地，老婆也跟别人跑了，没人同情他。

等到他回家的时候，已经是晚上六点多了。由于是隆冬季节，天黑得很早，路灯到八点时才会亮，所以他就着月光回家。

步履踉跄地走到楼道口，他看见楼道里的灯光微弱，一闪一闪的，就像随时会灭掉一样。搬到走廊里的花圈在灯光下恍恍惚惚，银白色的丧花成团绽放，反射过来的光照在他眼睛里，让他心里阵阵发凉。

他才猛然想起来，一楼的老孙头死了。望着那幽暗的楼道，心里感觉很膈应。被从走廊里钻出来的小凉风一吹脑门子，酒顿时醒了一半儿。他总觉得里面好像有什么东西在等着他，和他一起回家。

“我什么时候胆子变这么小了？我可是信仰马克思的共产党员，怎么能害怕那些虚幻的鬼神之说呢！”陈鹏飞自嘲地摸了摸头，湿乎乎的一片。

他使劲咽了口唾沫，心中默念着大悲咒，迈着大步走了进去。

刚走到一层时，就看见有个消瘦的黑影背对着他，孤零零地站在孙家门口，低着头，悉悉索索地，

不知道在干什么。

陈鹏飞以为是贼，过去用力一拍肩膀，大喝一声：“什么人？”

那人没扭头，而是把整个儿身体转了过来，与陈鹏飞四目相对。他的眼神呆滞且毫无生气，像对儿死鱼眼睛，裸露的头上还反射着从对面照过来的微弱灯光。

死的那个老孙头就是个秃子！

“我的妈呀，诈尸了！”陈鹏飞扭头撒腿就跑，刚冲出去没多远就感觉酒劲上头，倒在地上昏了过去。

在他完全失去知觉前，他看见一个黑影走到他身边，把那只冰凉的手放到了他的脖子上……

三

王祥是孙建功的朋友，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但大家都不知道的是，他同时也是孙建功老婆的情人。

孙建功一年到头都在外面做生意，很少回家。没过几年，他老婆丽芬耐不住寂寞了。她看丈夫的朋友王祥总是来她们家照顾她，而且王祥比自己的丈夫更有男子气概，就偷偷和他好上了。

可是王祥并不怎么喜欢丽芬，俗话说得好：女人三十豆腐渣。身为公司经理的他，有二十出头年轻貌美的女孩不去追，更何况是这个三十多岁的残花败柳！

他其实是惦记着孙建功家里的钱和金银首饰！

那天晚上他听说孙建功的父亲突然暴死，而且孙建功并不在家，只有丽芬和她年幼的女儿，他就琢磨着这是个好机会。

在老孙头葬礼的第一天上午，他假装来帮忙，

趁机和丽芬通了通口风。知道今天晚上就她们娘俩守灵，顿时就起了财色双收的贼心思。

晚上六点多钟，他悄无声息地来到了孙家。由于事先丽芬给了他家里的钥匙，所以一到门口就掏出钥匙准备开门。

可是，楼道里并没有灯光，他试了好几次都没能把门打开。而且，时间拖得越久，他就越紧张，手心里全是汗。

就在这个时候，他听见从外面传来了脚步声。

那人一身酒味，跌跌撞撞地走到王祥身后，重重地拍了他肩膀一下，还故意嚷：“什么人？”

王祥的肩膀一阵吃痛，就猛地转过身来打算和他理论。在黑暗之中，他看清了来人的相貌。

这不是我白天开除的那个陈鹏飞吗？他来这干什么？

王祥刚准备开口，就看见陈鹏飞突然惨叫一声：“我的妈呀，诈尸了！”然后整个人立刻消失在楼道口。

诈尸？诈什么尸？

难道他看见老孙头了？

王祥感觉浑身僵硬，一动也不敢动。他感觉身后好像有个东西在抚摸他的后背，即便隔着厚厚的羽绒服，他依旧能感受到那双冰凉的手掌。

他终于忍不住扭过头去看个究竟。

幽暗的光芒猛刺入瞳孔，如猫眼般极速放大，将那影子完全摄入大脑之中……

诡异的夜风从门外呼啸而入。

站在他背后的，不是老孙头，而是丽芬。她正呆呆地盯着他的脸，眼神中带有一丝莫名的怪异。

“你怎么把头发剃了？刚才差点把我吓死！”丽芬一边悄声问，一边把他让进了屋子。她女儿此刻并不在她身边，估计是睡着了。

“留着头发怕被别人认出来，”他一把搂住了丽芬的腰，亲了亲她的耳垂，“小乖乖，想我了吧？”

“别这样，你没看见那里摆着我公公的遗像吗？”丽芬意外地把他正在上下乱摸的手拿开了，指了指客厅的正中央。

老孙头的黑白照片被立在那里，眼神空洞，似笑非笑。

王祥突然打了个寒战，心里跟着一颤。他觉得这张照片有些与众不同，但他又说不上来到底是哪里不一样。

照片里的老孙头半张着嘴，仿佛要跟他说明原因似的。

“走，去你的房间。我看见这照片觉得渗得慌！”王祥心虚得很，一刻都不想看到老孙头的那张树皮脸了。

一番云雨过后，王祥说要上厕所，其实他要办正事了。

整个屋子沉浸在一片黑暗之中。

他蹑手蹑脚地来到陈放老孙头尸体的房门前，慢慢把门推开了一条缝，朝里面环视了一刻钟。

一个戴着皮帽子的黑影躺在单人床上，一动不动。

王祥记得，孙建功曾经托他买了顶皮帽子，说是给他父亲过冬用。那戴这帽子躺在那里的不是别人，肯定是老孙头！

他站在老孙头的尸体旁边鞠了几个躬，说：“您老人家千万莫怪啊！我最近手头有点紧，想来借点钱用，事后我一定给您多烧纸钱，千万别来找我啊！”

老孙头并没有什么反应，看来是默许了。

王祥长出了口气，把那紧张的感觉全都呼了出

去。立刻开始翻箱倒柜，寻找值钱的东西。

整个房间并不大，可是他除了一些金银首饰外，什么也没有找到。

他清楚，金银首饰是万万不能动的。这东西一旦不见了，丽芬肯定会怀疑是他拿走的。况且他也只想要现金。

就在他找钱找得焦头烂额的时候，突然，从他的背后伸过来一只手，搭在了他的肩膀上。

他脖子一缩，那些金银从他的手间滑落。

这个房间里，除了他以外，就剩下老孙头了。拍自己肩膀的是谁？

鬼都知道是谁拍的了！

没错，就是鬼！

王祥感觉自己的呼吸变得非常急促，心跳快得几乎要停止了，如果不是有胸腔挡着，自己的心脏也肯定离体逃走了。

他的两条腿也不听使唤了，软在那里，就像蛇的尾巴一样。

王祥梗着脖子，也没敢回头看，他怕自己回头一看就给活活吓死！他只好用颤抖的双手轻轻把那只手拿开，口齿不清地说：“我明白您的意思了！我现在马上就离开！”

他坐在地上，用屁股一点一点向前挪动着，直到出了房间。

房间里也恢复了平静，好像一切都只是他的幻觉一样。

王祥脸色难看地回到丽芬的房间，说自己公司里有事，仓皇逃出了孙家。他刚跑出楼道口，就看见有个人迎面朝他走来，看样子是刚从对面家庭婚宴里出来的。那人和自己一样，也是个光头，只是步履有些蹒跚而已。

月亮已经到了楼的背后，他没有看清楚来人是

谁，只看清楚那人走进了自己出来的那个楼道。

同时他还注意到，有条野狗，始终蹲坐在楼侧面的黑暗中，朝他冷冷凝视，灯笼映在它的双眼里，闪出两点残忍的红。

一个人趴在附近的水泥地上，生死不知。

两只乌鸦在树上盘旋着，发出难听的叫声。

王祥看过《倩女幽魂》，他感觉自己正置身于蓝若寺之中，死一般的寂静中充满了危险的气味。

四

张德新有两个工作，白天到街上摆摊子当半仙，晚上撬门爬窗当飞贼。

他一般有固定的工作地点，也有一帮子回头客，生意也算兴隆。再加上晚上闯个空门什么的，可以说生活富裕、吃穿不愁。

其中有个老太太特别信他说的话，也特别能给他钱。所以没生意的时候，他也很喜欢和这老太太聊天，增进一下感情，好让她下次出更多的钱。

这天清早，他刚刚把摊子架好，那老太太就来了。看起来行色匆匆的，可能有什么急事。

“张先生啊，我们小区有个老人给去世了。正好他也是我一个朋友，麻烦先生您去看看。”老太太恳求他，也不忘往他手里搁了五十。

张德新点了点头，收拾了一下东西就跟着那老太太去了。进到屋子里，他看到很多人忙里忙外的，估计他家还算有钱，不趁机坑一笔太亏待自己了。

他一进来，那些人就停下了手头的工作，不约而同地望着他，那些眼神让他有些不舒服。

张德新假模假样地从随身的布袋里拿出个罗盘，随意在屋子里走了一圈，发现放尸首的那个房间是密闭的，于是就说：“这个方位叫五黄，阴气

过重，不吉利。”

他其实是想让别人把尸体抬到有个窗户的房间里。

然后又偷瞟了一眼老人的生辰八字，学电视里那些得道高人掐指一算，胡乱地说：“老人是土命，土生金，应该把他放在有金的房间里才好。”

他想让主人把钱和首饰都放在尸体身边，好让他去偷。

他刚说完话，就扫视了一下在场众人。那些年老糊涂的、年幼无知的、封建迷信的，都通通点头哈腰，齐声说对。

可是他也注意到，在屋子的一角站了个年轻人，迟疑片刻后就冲他使了个眼色，同时还冷笑一声。

他难道懂阴阳五行八卦，看出了里面的门道？

张德新心里非常紧张，他生怕那个年轻人拆穿他的西洋镜。所以说完这话就急着要离开，不过那女主人还不错，临走时还给了他不少钱。

他并没有走多远，一直守在孙家附近。他还打听到那女主人相信了他所说的，把老孙头的尸体放在朝西的房间里，同时那个房间没有安装防盗窗。

七点多钟的时候，张德新换好了夜行衣，悄悄躲在那个房间窗户下面。听到里面没有动静，而且灯也是熄灭的，就顺着窗棂爬进了房间。

他进来的时候，老孙头死死地仰面躺在床上，头上戴了顶皮帽子。

“哎哟，这帽子不错嘛！您老也用不着了，干脆给我得了！”张德新慢慢地把皮帽子从老孙头的头上摘下来，月光透进来，他的光头上反射着青蓝色的光辉。

张德新不晓得，动死人的东西没好果子吃。

就在他转身找东西的一瞬间，一个黑影从他背

后闪过。

“谁？”张德新扭过头来，手中紧攥着锋利的裁纸刀，这是他唯一的自卫用品。

没有多出来的人，只有少出来的东西。

老孙头的尸体不见了！

刚才他的尸体还在的，怎么一转眼就消失了？

他赶紧检查了一下门窗，自从进来以后，就没有打开过的痕迹。

老孙头没有出去，他就在这房间里的某一个角落，正用他那已非活人的没有瞳孔的眼睛虎视眈眈地注视着自己，还流出血一般的口水。

张德新突然感觉到周围的空气顿时降低到零度一下，滴水成冰。而且整间屋子里鬼气森森，群魔乱舞。

那老孙头估计变僵尸了！一个可怕的念头在张德新的脑中产生。他好像听到了从无边的黑暗之中传出尖利的磨牙声和粗重的低吼声，宛如一头准备进餐的野兽。

他呆立当场，筛糠一般颤抖着，牙齿捉对厮杀。

这个时候，他听到门响了一声，就像被踩了尾巴的猫一样惊得跳了起来。

是谁？是人是鬼？

管不了那么多了，张德新赶紧躺在床上装死。如果是人的话，他希望能蒙混过关；如果是鬼的话，希望他大鬼大量，饶他不死。

从门缝里闪进个人来，张德新不怎么害怕了。

那人一进来就走到张德新面前，痴痴地望着他的脸。张德新以为被认出来了，刚准备喊，就听见那人说：“您老人家千万莫怪啊！我最近手头有点紧，想来借点钱用，事后我一定给您多烧纸钱，千万别来找我啊！”

原来和自己一样，也是个打秋风的。

得吓唬他一下，别让他把值钱的东西都拿了。

那个人正背对着他忘我地找东西时，张德新清了下嗓子，故意把手搭在那人的肩膀上。

“咚”，那人一下坐在了地上，不动了。屋子里太黑，不知道他在干什么。

过了一会儿，那人轻轻把他的手放回原处，然后说了声：“我明白您的意思了！我现在马上就离开！”话一说完，就挪着屁股出去了。

等外面没动静了之后，张德新慢慢坐了起来。但是，他忽然感觉到背后有人在注视着。

他的背后就是窗户。

他回头一看，窗外一个人也没有，只有变电房发出“嗡嗡”的声响。

他起身下床，前后走了走，看了看没什么值钱的东西，随便拿里两件东西就翻窗离开了。在走之前，他还心有余悸地望了望那扇窗户。可是就在那一刹那间，他看到了这样的情形：

一个光着脑袋的黑影走进房间，然后硬梆梆倒在床上不动了。

“啊……”张德新狂奔而去，神经也失了常。



甲午返乡

(外一章)

□ 潘洪科

2014年12月19日凌晨六点，我还在睡梦中，被手机吵醒。一听是华表哥打来的，他说你姑不行了！我一下子醒了，坐了起来，说我知道了，当天就回，表哥便挂了电话。躺回床上，我和妻子说，姑去世了。便再无睡意，随后起来，准备回乡的事宜。在准备的过程中，我来到女儿的房间，叫醒了正上大四在家实习的女儿，让她打开电脑上网订一张回去的车票。

因刚六点钟，天仍黑着，网络七点钟才放票，我让女儿等至七点，第一次刷了一张上铺，我考虑到上下不方便，让女儿重新刷了一次，这一次刷了一张中铺。订过票后，回到自己的房间，我逐一地整理着需要带的物件和路上穿的衣服，因数九寒天，室外的温度零下二度到零下十二度，家乡也是寒风刺骨；虽然没有太原冷，但室外和室内的温度一样，那种冷是彻骨的，我深有感触，

有深切体会！

在整理物件的过程中，我问妻子，可否陪我一起回去？妻子说，女儿刚好在家，若女儿在学校，她就陪我一起回去。我理解，说由她吧！让我没有想到的是，在我到女儿的房间取手机充电器时，顺便问女儿：“是否愿意和我们一起回去？”女儿说行，她随即下地，再次坐到电脑前，打开网上订票系统，输入身份证号码，给她和妻子分别刷了一张上铺和下铺。

订过票后，已近八点，三人各自准备着要带的物品。我在八点半钟，给单位领导告过假，说暂时得晚去一会儿，并说了事情的缘由。妻子和女儿也分别和各自单位的领导和实习单位请过假。我把该带的物品准备过后，于九点钟来到单位，把手中的一应事情处理过后，于十一点钟准时离开办公室，向火车站赶去。因在我上午离家时，和她们约定，

十二点准时在火车站候车大厅门口汇合。在我乘车途经大南门时，接到妻子的电话，问我到了哪里？我说已在路上，再有十多分钟就到了。到车站下车，妻和女儿已经在自动取票机上取过票，我们一同进站，过安检，进入候车大厅上车。于十二点四十七分，列车准时启动，离开了太原。

经过十五个小时的颠簸，在第二天凌晨四点五十在南阳下车，我们踏着夜幕，赶往长途汽车站，乘上第一趟去油田的汽车；下车后赶到华表哥家，天已经大亮了。姑的遗体已经穿戴整齐，停放在老宅上房正中的正间里，我们进门直奔遗体停放处，还未到近前，我便失声痛哭起来，我可怜的姑呀，科和家人我们一同回来看您了！哭过之后，我们依次给姑叩过三个头，上过三柱香后，我站起身，在表姐的陪同下，揭去姑脸上罩着的白色方巾，看过姑的遗容，发现姑的嘴依然张

着。我把方巾重又罩上后，对姑说：科已经回来了，和改风、孩子我们全家；您合上嘴吧！表姐也这样说。

展仰过姑的遗容，我们随华表哥在前院用过早餐，顺便给大表哥军去了电话，告诉他我们已经进家。因为在前一天下午我们在列车上，当车行至晋南临近运城时，接到了军表哥的电话，问我可否回来，我说我们已经在车上了，立马就到三门峡了。他明显还有话要说，见我这样说，道：知道你回来就好。我说，一切等我回去了再说，就挂断了电话。饭后返回后院，四十分钟过去了，仍不见大表哥军过来，我有些坐不住了，就起身到大表哥军家的院门口，用力地敲门，原以为大表哥军不在，等了一会儿，听见院内上房门转动，知道军表哥出来了，我随华表哥来到上房正间，问大表哥道：我进门打过电话已经四十分钟了，你忙什么，不见过去？我就过来看看有何的事情比这重要？大表哥见我这样说，沉默了一会儿，他打电话约了两位朋友，说舅家老表来了，几分钟后，那两位朋友赶了过来，我和大表哥说，我来征求一下姑的后事该怎样办，你是大表哥，计划怎样安排？兄弟俩商量没有？何时出殡，亲戚通知没有，墓地人手安排等事宜？大表哥说，老二让人来过三次，我还没过去，

没有商议。我说，我已经几千里地赶了回来，有何的事情，兄弟俩不能坐在一起，把事情说开了去？姑的事，没有你老大牵头，是不行的。人已经去了，入土为安，何的事大过这事！见我这样说，大表哥也没有再说什么。他只是说，他老二就不应该过来告诉我一声吗？我没有再接大表哥的话，起身直接来到了前院，在姑的灵柩前刚坐下，大表哥便跟了过来，我当着俩表哥的面，说现在两位老表都在这里，姑的事怎样安排，看还有什么要办的？咱们商议一下。二表哥说，一切已经安排就序，出殡定在明天上午，阴阳先生说了，明天是本月的最后一天，因是白事，不能隔月，要是隔月，就得拖到五、六号了；棺材下午运到，打墓的人也已经安排了，亲戚们均已通知，明天九点前赶到，九点二十出殡，十一点之前入土。大表哥问，阴阳请的是哪的？表姐说，是营里的。看还有什么遗漏的？大家都想一想，我说，并看着大表哥。大表哥沉思了一下，又和二表哥就明天礼账人选的安排进行了交流，意见统一后，二表哥说，下午四点钟送路，我们都知道了。随后，大家都在灵堂边守着，有一搭没一搭地唠着闲话，我和大表哥说，怎么没见嫂子？大表哥说，她在一个月前去了海南儿子那里，儿子、媳妇单位工作忙，

需人照顾，抽不开身，就不回来了。我知道了，和表哥说。我起身给姑上过三柱香，对姑说，大表哥已经来了，表嫂子在海南照顾孩子回不来了，你合上嘴吧！

四点钟的送路非常隆重，我们四点准时出发，在唢呐响气开路的前奏中，大队人马沿村中大路，经过村中向南，再折向西；再由西向北出了高庄村口。交上公路后，转向东，每走百步，鞭炮炸响，全体人员止步、叩头，起身再向前；直至墓地，送路结束。那种场面，甚为壮观，是城里人见不到的。

送路回来，已近六点，用过晚饭后，我来到后院老宅，为姑守灵。我们共同坐到九点，夜已经深了，改风和孩子由于坐了一晚上的车，早已经困了，她们回到前院休息了，我陪表姐和二老表坐到快一点，表姐说，你也去前院休息一会儿，我们替换着休息一会就是了。我说，陪老姑也就最后一晚上了，科为老姑守灵是应该的。表姐说你也坐了一晚上的车，过去少休息一会儿，再过来。我拗不过表姐，在临近一点钟时，到前院和衣躺下，睡到凌晨四点，便起来了，来到后院，只见姑的孙子小豹在灵柩边围着被子坐着，我说，你去睡一会儿，由我和你姑在就是了。我和表姐唠着往事。四点半钟，去墓地的人已经陆续到了，他们在院中的

空地烤了一会儿火，等人到齐，简单吃了些儿早饭，便去地里了。冬天的夜，显得悠长，六点半钟，天才渐渐亮了，人们陆续地起来了。

上午九点之前，亲戚们大都到了，又等了十多分钟，待枣园的两位表哥到齐后，出殡正式开始，按前一天送路的线路，前边喇叭开道，我和大表哥走在最前，依次是男宾、女宾的大队人马，再后来是灵车和本家族送葬的队伍。到墓地已经十点半了，墓室和墓基早已就绪，众人目送钩机把棺木吊起放入墓室，所有送葬的人跪地叩过头后，看着把墓顶盖板封实，我们便回去了。

待墓地的人全部回来，已经中午。

在老宅和二表哥家的院门前共开了二十六桌，以答谢亲朋好友和所有帮忙的人员。我因是舅家老表和远道回来，被安排在男宾的上席，妻和女儿在女宾的上席，枣园的二表哥和大姑家的四老表作陪，因都是多年未见，叙不完的情长。饭后，我们又到前院坐到临近五点方散。

众人走后，我和华表哥说，一会儿我们去大表哥那里坐坐，姑的事已告一段落，兄弟俩把事情说开了去就是了，我明天还要回街上老宅看看，计划在家住一晚，给父母上上坟，后天就离开了。见我这样说，华表哥说，今

天不用去了，忙了几天，都累了，也好休息休息，不在乎这半天，明天再去。我想，也是。

第二天早饭后，华表哥开车陪我们回了白秋街上，当天街上正好逢集，我们在南街停车买了两份上坟用的火纸、鞭炮和供香，随后上车，直接来到潘庄坟地，给爷、奶、老坟和父母上了坟，在爷、奶、父母的坟前我双膝跪地，叩了三个头，对他们说，我和改风、孩子都回来了，给你们上坟后就走了，待下次回来再来看你们。随后改风和孩子同样叩了三个头后，我们便去了寨外五哥的墓地，五哥是一个月前因脑溢血去世的，给五哥上过坟后，中午在兄弟小满家用过午餐，饭后回到街上自己家中看了看，我们只待了有十多分钟，便离开了，在路过街上有珠家时，停车看了看有珠表叔和表婶，表叔明显上了年岁，身体大不如前了，苍老了许多。

离开白秋，回到表哥家，已经午后四点钟了，我给军表哥去了电话，告知他我和二表哥一会儿过去，让他好有个准备。我们在喝过一杯茶后，来到大表哥家，我说姑的事已告一段落，现兄弟俩坐在一起，把一应花费过一下，好做到心中有数；另，因我单位上的工作，明天就要返晋了。两位表哥结账的间隙，我接到了连合的电话，让晚上到油田聚聚，

说你难得回来一趟，是他的一片心意。我推不过，只得答应。待表哥俩把账结清后，我说了连合的心意，看他们谁陪我过去，华表哥说，让老大陪你吧，他有点累了。事情说定后，由于时间尚早，我们离开大表哥家，回到前院，又喝了一会儿茶，在六点钟时，华表哥安排过司机，我和大表哥上车，出村上了公路，向油田驶去。当晚连合请了他学校单位的领导和县、镇上的同事、同窗作陪，场面非常融洽。酒过三巡，我因不胜酒力，只能勉强应付，九点钟席散，别过连合众人，在饭店门口上车，回到高庄，在路过大表哥家门口路边时，大表哥下车，他说因时候不早了，他就不过前院了。我说，我们一早起来便返晋了，下次回来再见。表哥说，回来见。

回到前院华表哥家，大家都还没睡，在正间坐着等我们回来。表姐因要给三姑圆三天坟，故不能回去；华表哥和表嫂也难得静心地坐下来，我们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往事，直坐到十一点钟，才休息。

第二天早上起来，华表哥天不亮，便因生意上的事出去了。我们在早饭后，没等华表哥回来，便告别众人，由油田坐车到南阳，返回了太原。

2015年1月21日晨太原

故地重游官地情

2016年10月16日是星期天。周六、日两天，单位上、下午和晚上共有六场大型国学讲座活动，周六值了一天班，回家进门已近夜里十点钟了。今日难得休息一天，又逢秋季每年地面单位例行的停电大检修，家里没电什么也干不成。上午只好到外面走了走，办了些事。中午妻子中学同学聚会，我和孩子去了矿上岳母家，原本想岳母家停电，计划和岳母一起去下边用餐。岳母说矿上没有停电，不让去外边，说饭店的饭油腻大，对身体不好，就在家吃。

吃饭的过程中，女儿问我下午可有别的安排？说要是没有别的安排，她想到我早年参加工作时的地方去看看，加深一下记忆。我说行，我也有些年没有故地重游了。

饭后，已经一点多了。我和女儿从岳母家出来，沿着北山上坡的沙石路向前走。物是人非，随着时光的更迭变迁，30多年过去了！路旁的七校、四中还立在原来的地方，没有大的改观；再往前，路有点儿不通了，我们原来住的地方已经盖起了崭新的楼房，我们在楼房中很找了几圈，确定了原来位置的山坡，但过去的硫磺厂和厂下的山坡、与一排

排平房已经不复存在，被铲平盖起了新的楼房，成为了历史，永远地留在记忆里了！

我们从小区出来，交上主路，向前走了一段路程；我告诉女儿，路的左边是原来的十三楼单身职工宿舍，再往上是采掘食堂；食堂上边是十四楼家属楼，相当于今天的干部住宅，只有是矿上双职工的家庭才有资格住的！当时住十四楼的人，进进出出每天身板都挺的笔直，那种优越感是无法比拟的。十四楼的对面是六楼和五楼两幢单身职工楼，在两幢楼的连接处，留有两米宽的过道，沿过道上去，是一个豆腐房，再往上就是我家的平房了；平房原来一间，是父亲一位同事加老乡调离矿上时留下的，转赠给了父亲。我没参加工作前，在四中上学就和父亲住在那里，在参加工作后，在山墙的北边又接了一间，成为了两间。又把院子跟着扩了扩，成为了一个长方形的院子。院门口有一个自来水龙头，是从山上引下来的自来水，供周围山坡上的住户饮用。

我家往北后边的一排，住了有十几户人家，相距有五六十米远。一年四季，人们都会沿着山坡的小路，下到水龙头处排队担水，成为当时的一道风景。

在担水的人流中，有一位我四中的同学叫黄凤英，每天上、放学我们都会照面，那种清纯靚

丽与朦胧的好感是入心的。彼此都留下了青春美好的印象。后来我家搬离时，便再也没有见到过她。此刻回忆起来特别难忘！希望她生活过得幸福。

十四楼的上边是十五楼，当时三妹成家就在此楼上。她和妹夫在此楼生活了十五、六年之久，后来才在下边买房搬了下去。十五楼的再上边是一片空地，后来，在空地上建起了职工培训基地，是一座六层的培训大楼。我不知因何事曾上去过一次。矿上职工的培训都在这里。走到十四楼口，我们便不计划往前走了，按原路回返。在十三楼的边上，有一条上山的小路，直通山顶，在山腰处，立有一个亭子；女儿说，那是什么地方？我说是南山公园，原先是一片坡地，长有果树杂木等，后来建成了南山公园，供人们假期休闲、爬山锻炼。

下午三点钟的时候，我们下到山底，上车返回。

2016年10月16日晚



(一)

我生长在长江之滨，赤水河畔，从小听惯了川江的号子和船工的故事。不论何时何地，只要在报刊或影视屏幕上，看见纤夫们近乎赤裸，脚蹬石头手扒岩滩艰难爬行的画面；听见“吆啊吆啊耶莫，耶莫吆耶莫，啊啮……嘿嘿……”的号子声，往事就会在脑海里一幕幕浮现。

长江上游从四川宜宾到湖北宜昌全长约 1044 公里，自古被称为川江。重庆直辖后，川江流经四川境内虽然只有 200 多公里，但川江之名并没因此改变。其中还包括 30 多条大小支流。在没有轮船、汽车、火车、飞机等现代交通工具的年代，川江是大西南客货运输的黄金水道。人工推桡摇拉纤的大小木船是最主要的交通工具，小船只要几个船工，大船有几十个船工。

船不论大小，都有严密的组织纪律。船上地位最高的是驾长，又称领江。大船有两个驾长，前领江看水路，后驾长掌舵把。推第三把桡片的“三桡”是主管，负责安全和后勤，工资比普通船工多两成。上岸拉纤的第一人称为“纤头”，这人拉纤藤的姿势与众不同，是侧着身子拉，称为

“三掉身”。他既要注意船的运行情况，又要关照后面的纤夫，发现有人不使力气，就要破口大骂，兄弟父子也不例外。

川江绵延几千多里，许多河段水流湍急，险滩密布，礁石林立。没当逆江上行特别是船过险

川江号子

□ 何国银

滩的时候，船工就得上岸拉纤。为了协调步伐，鼓舞士气，船工们就通过喊号子统一指挥。年复一年，日复一日，逐渐形成了原生态的川江号子。

“一根纤藤九丈三，父子代代肩上传；踏穿岩石无人问，谁知纤夫心里寒”，“脚蹬石块手抓沙，为了糊口和养家；纤藤勒进肉里头，眼泪汪汪往前爬……”川江纤夫是世上少有的吃苦耐劳群体。一个船工一部血泪史，揪心的号子声唱出了船工的辛酸与苦难。

船工很讲情义，人们都称赞船夫子是“忤孽找来和气吃”，别看他们拉纤时说活不留情面，一幅凶神恶煞的样子，休息时却十分和气，喝茶饮酒，争着开钱，豪爽仗义。

随着江河航运事业的发展，

川江号子逐步形成了包括大河号子、小河号子，上滩号子、下滩号子，竖桅号子、起帆号子，拉纤号子、闯滩号子、拼命号子等数十种类别和数以千计曲目的川江水系音乐文化。在长期传唱中，又吸收了川剧、竹琴、扬琴、金钱板等地方音乐艺术的元素，以及民间传说和戏文故事等内容。

川江号子是一种“野生”的一领众和的歌唱形式，由号工一人领唱，众船工帮腔合唱。号工又叫号子头或号子哥，职责就是领唱号子，地位仅次于驾长。在行船过程中，随着水情的变化，所有劳动工序的衔接，劳动强度的张弛，船行船停，该快该慢，都由号子头唱腔的变化来调度指挥。号子头在船工中备受尊崇，比普通船工要多吃三成到五成的“份粮”。号子头就像乐队指挥，要求很高。既要嗓音洪亮，音域宽广，声调高亢；又要熟悉水性，了解两岸风土人情；还要脑筋灵活，擅长即兴创作，见啥唱啥。优秀的号子头往往都是出色的地方戏曲演唱者，可以从合江石磐角一直喊唱到重庆朝天门，四百多里水路不翻豆秆，不打重台。

川江号子的节奏变化很大，时而舒缓悠扬，时而急促高昂。

在最危急处唱的“拼命号子”气壮山河，雄壮紧张到极致，以同生死共存亡的决心和意志，把船工弟兄们的信心凝聚起来，浑身力气调动起来，同心协力与险滩恶水抗争。这是船工们的生命之力与大自然的壮烈拼搏，荡气回肠的川江号子，是大气磅礴的战斗号角。

(二)

川江号子的唱词，同样充满了浓郁的生活气息和时代精神。内容大致可分为三类：一是抒情类，如“今天出门好灵光，看到情妹洗衣裳；找个媒婆把线牵，选个吉日就拜堂；我吃红苕你吃米，你管家务我拉船；把你养得白又胖，跟我生个状元郎”；二是时政类，如“好男当兵上前线，抗日队伍出四川；前方打了大胜仗，写封家信给婆娘；抗战胜利时运转，你我全家就团圆”；三是地方特色类，如“资中妹儿美如花，内江糖果香脆甜；富顺县城出才子，自流贡井产盐巴”，“泸州有个蓝田坝，最好吃是猪儿粑；合江荔枝大又圆，豆花饭香价又廉；朝天门是重庆港，嘉陵江水汇长江”，等等。

号子头最怕伤风凉寒，影响嗓子，喊声乏力。一个动人的故事在川江上广为流传：有个号

工一次伤风感冒喉咙痛，在挣滩领喊时中气不足，声音嘶哑。船到一个江深流急、风劲滩陡的滩口拉上水时，无论如何都没法把船工的力量调动起来，船儿节节倒退。眼看纤夫们就要被下滑的木船拖下悬崖，一场船毁人亡的惨剧就要上演！千钧一发之时，驾长对女儿大喊一声：“么姑儿上！”么姑儿应声出舱，不慌不忙，站立船头，眸子一闪，秀发一甩，柳腰一摆，银铃般的嗓音喊出一串清脆悦耳的号子：

“二四八月天气长，情妹下河洗衣裳；清水洗来米汤浆，情哥穿起好赶场”，“哟——嗬——嗬……哟——嗬——嗬……”，

“浪打船帮千面鼓，脚踏风波万里路；三声号子过险滩，两步就到重庆府”，“哟——嗬——嗬……哟——嗬——嗬……”一声号子一身汗，一声号子一身胆，一下就把船夫们的莽劲提起来了，木船在湍急的江流中昂首高翘，逆水上行，冲滩过险，顺利闯过鬼门关。在长江、赤水河上，每逢浪高水深、滩长流急的险滩，单靠每个船自身的船工无法闯滩斗水，就几个船的工人联合起来，或雇请当地民工协助拉滩，所有人工都由号子头用号子声统一指挥。号子头在前面高声领唱，纤夫们一起随声附和，发

出排山倒海的吼声。

惊心动魄的号子声，引领船工们战险滩，斗恶浪，一双双筋暴暴的赤脚深深地踩进河沙卵石里挣扎爬行，众志成城，齐心协力，把一只只满载客货的木船安然送过激流险滩，场面极其壮观。孩童时代，我曾在长江边石滩角亲眼目睹过那激动人心的场景，声声号子震撼心灵，留下永不磨灭的记忆。

千百年来，川江号子对川江航运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解放后，人民政府大力整治川江，疏通河道，炸掉险滩，使激流险滩成为追忆。伴随经济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铁质机动船逐渐代替了人工木船，汽笛声代替了号子声，古老的木船航运业逐渐萎缩，川江号子逐步失去了原有的生态环境和生存空间。昔日拼急流、闯险滩、手爬岩石肩拉纤的船工身影和动人的号子声渐渐远去。

(作者单位：金信公司)



父亲

□ 李虎林

父亲离开我已有三十八个年头了。说来惭愧，对于父亲的一生，我这个为儿的实在知之甚少，因他在生前从未跟我谈论过他的身世，当然，我也从未询问过他的履历，现在，我只能凭感知，凭见闻，凭他人的只言片语，来对父亲作一简单回忆。

一

在我很小的时候就记得，每逢新年到来，县委就给我家寄来一封信，启封后，里面是一张八开大的红色有光纸，抬头印有“慰问信”三个醒目的大隶字，后面是满纸的小字，三兄念上一番后，便和新买的日历并排贴在了刚粉刷过的墙上。信的内容记不得多少，只记得一句话：“老干部是革命的宝贵财富”。那时我还不解其意，且颇为疑惑，为啥县里每年都要给我家寄来这么一封信呢？后来无论客人来我家，还是

我跟父亲走出去，有不少人管我父亲叫老师，从此我才知道，父亲原来是个老师。有一次，我的老师让我把一百多块钱转交给我父亲，说这是我父亲三个月的工资，我才知道父亲原来还是个挣钱的。

虽说父亲是个老师，但我却从未见过他到学校讲过课，他也从不手把手地教我读书写字。只是见学校常常停下课来，或组织学生四处劳动，或请村支书到学校讲课，学生以劳动表现论英雄，而我这个学生又不好好学习，父亲便牢骚大发：哼！现在的老师，不备课、不辅导、不总结……总之，他不这不那地，在有关一连串教学术语的前面加了一个“不”，以示对当时学校教育现状的不满。听了父亲的这些牢骚话，我实在不解其义，只觉得父亲很不合时宜，很是可笑，所以，我从不把父亲当老师，也

从不听他那一套，只听学校老师的。

学习上，我既笨又懒，成绩很差，尽管如此，父亲也从未打骂过我一回，只是每当我在平素说话时，因用字发音不准，他总是气愤地当场大声责骂我一顿，骂得我一时不知所措，很是尴尬。既学习不好，又很贪玩，既贪玩，又容易惹是生非，招人责骂。每每我惹出有损我家声誉的是非来，父亲总是非常恼怒，毫不留情地挥起手来将我教训一番。后来，慢慢地，我略有所悟，即使小伙伴们跟我无理取闹，我也强压怒火，一忍再忍，让他们去占点嘴上手上的便宜算了。有时，即使我表现良好，取得了让人满意的成绩，父亲也从未给我以亲昵和夸赞。所以他给我的印象，总是一本正经、严肃庄重。

上小学时，我看到读初中的大哥哥们，他们用钢笔在粉连纸

订成的本子上写字,虽没有格子,但字写得一行一行,整整齐齐,特有味道,我很羡慕。我想,我何时也能拥有一支钢笔,就像大哥哥们那样写字呢?每每我在父亲面前流露出这些意思时,他总是说,你有一块石板和一支石笔足够啦。我的愿望与父亲的要求相差天地,我有何办法呢!

有一个夜晚,机会难得,父亲的衣服在被子上放着,我乘着暗淡的煤油灯光线,悄悄从父亲的衣袋里摸出了五元钱,次日,我便将这五元钱递给了我的老师,让他给我买一只钢笔。一周后,老师给我买了一支天津产的又黑又亮的长虹牌依金钢笔,我爱若珍宝,在红旗本上认真写字、做作业。不料,此事竟让母亲知道了,她当着父亲的面揭露、批评我,我顿时毛发竖起,心想:这下可大祸临头了!谁知父亲对此竟保持了沉默,这让我感到十分意外。

在我上初中时的一个暑假日的午后,我在家无聊地坐着,父亲便督促说:“你现在没有事,也该好好看看书呀!”但我却是“潦倒不通庶务,愚顽怕读文章。”心想,我这样子也配读书吗?且一会的工夫能起作用吗?所以,当时我实在是羞于读书,懒于读书,将父亲的教导当做了耳旁风,宁可白白地在那里坐着,也不去看一下书。哪知这是父亲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督促我看书学习了。我想:当时我在父亲眼里可能已是一株朽木啦。

在我读高中时,父亲离开了我,那时我才意识到他让我读书的意义有多么重要,可是他再也不会让我读书了,自此,我在母亲的支持下,开始发奋读书,到现在,我便养成了一种有空就想阅报读书的习惯。

二

我们兄弟姐妹共八个,我最小,虽然如此,父亲却从未因为我最小而偏袒我。一次,饭糊在了锅上,气味很是难闻,母亲将这糊了的饭,每人盛了一碗,哥哥姐姐们都二话没说,端起碗来悄悄地吃着,我吃着这又黑又苦又难下咽的糊饭,不禁皱起了眉头,实在想哭出声来,此时不知是谁哄我说,吃下这样的饭眼睛会更加明亮。我将信将疑,父亲表情又很严肃,我不敢造次,只好慢慢地吃了下去。又一次,一个夏日的早晨,家里就我和父亲俩人,已是九点多了,他还不给做饭,我饿得很。他将剩下数天的高粱面河捞简单炒了一下,让我吃,谁知这饭又酸又臭又粘,根本就不能下咽,我一脸沮丧,赌气一口也没吃。父亲见状,可能略有恻隐之心,便轻声说,不行给你重做点吧,话虽这么说,却只管他大口大口地吃,始终不见其行动。平时吃饭若要掉下一粒,父亲总要把它找回来吃下去,因而我也一直有这个习惯,只是出门做客时怕人笑话,所以才不去轻易吃掉下的饭粒。

有一次,父亲的两个小腿起

了浓疮,且越来越重,街坊邻里根据他的职业判断,可能是阴冷潮湿所致,于是,你家送一个偏方,他家给一个秘方,我家照其行事,结果,事与愿违,病情更糟。后经亲戚联系,到数十里外驻扎的解放军医院治疗,大夫说,主要是缺乏营养。本来父亲是因病而休的,又因营养不良,所以,他的身体一直都很瘦弱多病。

因为兄弟姐妹多,也因为我不顽皮捣蛋,所以,有新衣服、好衣服总是先让他们穿,等他们穿旧了、穿小了才轮到我穿。我呢,自己本来就不省俭,还好穿个新的、好看的,也好在同伴面前荣耀一番,岂料,我家的具体情况是,别说没有多少新衣让我们穿,即使有,宁可放着也不会让我碰一下。有一次,亲戚送给我家一双军用胶鞋,我偷着试了试,正合适,于是我便穿在脚上,谁知,父亲对此十分不快,脸色很是难看,我迫于父亲的脸色,只好脱下了那双新鞋放在那里。最后,我的脚也长大了,那双鞋也不能穿了,只得在那里闲放着。

当时我在想,父亲还是个挣钱的,可我穿得还不如村里那些不挣钱的人家的孩子那么好,我很郁闷。不过有一年夏天,六一节到了,母亲去四川姨娘家看我姥姥已经半年不在家了,父亲却突然从供销社给我买来了一条崭新的蓝色西式裤子,还穿了一条紫色皮带,让我穿上。我当时只感到特别高兴,其他并无什么,后来我才慢慢品味到父亲的这份

爱意，也更加理解了大人的一片苦心，完全理解了我为什么总是穿一些破旧的衣服。从此以后，我对穿衣也不是怎么太讲究了。

有人曾问我，你怎么不抽烟呢？从小就这样吗？我说，是的。记得在我上初中时的一个冬日的早晨，我起床后无所事事，看到洋柜上放着因我参加大队组织的文艺演出而奖励我的两包香烟，我想，这是我自己挣下的，现在抽它该没错吧，于是，我抽出一支烟卷燃着，坐在小板凳上背靠洋柜抽了起来。父亲在炕上叠被子，他看见我小小年纪叼着烟卷流里流气，心里很不舒服，便只说了一句话：“啊呀呀，我看你实在难看哩！”他虽没有骂我打我，但他这一句话说得比骂我打我还难受，我当下就把那支烟卷灭掉，从此，我对抽烟就再也没有兴趣了。

三

父亲与人为善，自我记事起到他去世，很少见他跟街坊邻里有过什么争长论短、面红耳赤，所以，他无论走到哪、遇到谁，人们大都格外地尊重他。一个隆冬的早晨，太阳尚未照到我家，可邻居家的院里已洒满阳光，屋檐下暖洋洋的。我家一只小猪跑到了他家屋檐下晒太阳，晒就晒吧，又一点规矩不懂，到邻居院里照样不听话，到处招惹是非，邻居主人很不客气，打了它一下，谁知竟打破了耳朵，流出血来。我母亲不高兴了，叫嚷了起来。

次日，邻居男主人身背篓子、镢头要下地干活，顺便来我家道歉，父亲不但没有一丝一毫的埋怨，反而还宽慰了他许多，那邻居心头渐渐热乎了起来，便开始走了。当邻居快要走出我家大门时，父亲又把他叫回来，给他点了一支烟，邻居深受感动，边走边自语：

“我给你赔礼，你还给我抽烟，唉……”从此，那邻居对我父亲更加尊重，两家相处得更加和睦，最后，我家与他家竟成了亲家，他女儿成了我的嫂子。

不过有一次，一位县里派来的工作人员，大概姓陈，胖乎乎的，两眼眯成了一条缝，他来我家吃饭，饭后，不知何故，父亲与他话不投机，争论了起来，面红耳赤，且好一阵子，争论的话题大致是当时的形势与政策。父亲居然能与客人争论起来，真是鲜有啊！

父亲也许是与人为善，也许他是个老师，所以他在乡里很有名气，他在县里也小有名气。他的姓名在当时当地，就是一张很好的名片，我们兄弟姐妹们大都有这样一种感受，出门办事，一提起父亲的名字，人们便会另眼相看，甚至开启绿灯，这是我们在家里所体会不到的一种优越感。

记得一次冬日早饭后，我与村里的伙伴们到一个叫界石洼的山上去砍柴，谁想，忽有一个老头在山下一面大喊大叫、骂骂咧咧，一面急急忙忙上山追赶我们，佯装要打我们，伙伴们吓得四处

逃散。我跑得慢，被老头抓住，训斥了半天，最后问我是谁家的孩子，我吓得如实招来，那老头听说我父亲的名字后，他便慢慢地转变了态度，改变了口气，比较客气地给我解释了一番，说这是他们正沟村的林地，是禁止人们砍柴的。他还让我父亲替他做做宣传，不要让人们来这里砍柴。可是他对我的那些伙伴们却仍然不依不饶，继续喊叫，继续追赶。从此我深深懂得，父亲的名气对我是多么得重要！不过，我们这些儿女跟上父亲也有抬不起头来的时候，那便是“文革”中。

四

父亲有一张早年的照片，穿着朴素，戴一副眼镜，胸前佩有一枚徽章，上书“山西大学”四个楷字。当时我对这四个字与父亲的关系一直不很理解，后来才从亲戚们那里得知，父亲在山西大学曾学习过美术，虽然如此，但我从未见过他在家画过画，只记得小时候，我经常看一些儿童连环画，其中有一本叫《小山羊复仇记》，给我印象深刻，据说那是父亲的手笔，真与假不得而知。不过父亲另有个爱好，特别喜爱种植花木。

小时候，我家房前屋后的小块地里，父亲都种上了瓜果蔬菜，其余荒地他便种花植树。到后来哥哥们能参加生产劳动了，生活略得宽裕，父亲索性将原来种瓜蔬的小块地也种植了花卉树木。屋前屋后，房上房下，方圆数十

米，有杏树、果树和梨树，有松树、槐树和榆树，还有白桦、麻栎和垂柳，更有丁香、玫瑰、芍药、迎春花、月季花和洋牡丹等好多好多我不知其名的花卉。金针花更是自强不息，四处蔓延，到处都是它的身影。在我家，各种花卉争奇斗艳，从春开到夏，从夏开到秋。这也许是父亲绘就的一幅别样的画作吧。邻里们都常来我家赏花、乘凉、聊天。记得一个午后，公社和县里的一些干部下乡开会，事后路过我家时，偶尔发现这边绿肥红浓、风景独好，他们连连称奇，便驻足观赏、拍照。其实，村里家家户户都有植树种花的习惯，只不过我家较为突出罢了。

父亲不很健谈，每当他劳累时、寂寞时，或者烦恼苦闷时，他总是在心里憋着，不愿说出口，不过，他偶尔也会借助音乐来抒发一下自己的内心情感。记得一个夏日午后，村里充满了夕照，此时父亲又正好得闲，不知是忧是喜，只见他兴致昂然，从东房里间的板壁上取下一枚长长的竹箫，倚在炕沿边，吹奏了起来，声音低沉、悠长，也不知是何曲子。

人都说父亲书有一笔好字，但我从未见他在家铺纸挥毫，留下什么墨迹，只是我家盖起了新房，两个柱子才贴上了父亲手写的对联，留下了他的墨迹。那时，对联刚一贴出，满院顿然增色，全家喜气洋洋。二兄对书法较感兴趣，每每劳动回来，他便

站在院中，一面拂去身上的尘土，一面总爱抬头对父亲书写的对联加以品味赞赏。村人串门时，也会领略一番。这副对联的个别字迹，至今仍依稀可见。逢年过节或谁家平素有什么事情，人们总会找上门来让父亲代笔，不是红纸便是信纸，不是毛笔便是钢笔。同时，父亲还根据形势需要，在村中显眼的地方，书写一些大型的标语、口号等，使整个村庄洋溢着浓浓的文化气息。记得公社一位林场的干部曾经说，小中咀村是一个“文化村”，我想，这与父亲可能多少也有点关系吧。当村里要传达上级精神，父亲会前来和大家一起学习。有一次，林彪事件后，村里召开大会，组织村民传达有关揭发林彪罪行的一些材料，当念到林彪要设国家主席时，村民们误将“设”当做了“杀”，父亲将这两个字给解释了一番，才消除了误会。

父亲爱听广播、喜读报纸，所以，乡村邮递员是他的常客、好友。随着父亲年岁的增加，阅读报纸时放大镜代替了老花镜，患白内障后，报纸、信件等只得由我来念给父亲听。

我18岁那年，父亲病故。那时，正值改革开放前夜，家里穷到了极点，他的后人，即我们这些兄与弟，对有关父亲的遗物，真可谓“子孙视之亦不甚惜，举以予人如弃草芥”，将一篮一篮的古书统统贱卖，以换取几个零钱，好解解燃眉之急，哪顾得上什么未来的价值所在。不过，我

发现父亲的一个小笔记本，上面所写的字很好，便将其留下，临摹，但又不得法，不多时也便放弃了。

有一次，我去十五里外的公社所在地——滩上村去办事，无意间坐在街头的一群老汉中，有人发出了这样的感叹：“唉！李先生也死啦，将他肚里的那点文化也带走了！”我听后大为惊讶：这些老汉们怎么比我还了解父亲呢！后来我很后悔，我们再穷也不该将父亲遗留的那些书籍，一股脑儿地卖掉，真是愧对父亲。父亲的遗物，几乎被我们变卖殆尽，所幸还留下了一部《康熙字典》，一个笔记本，一把裁纸刀，一方铜墨盒，一个笔筒，三兄拿走了《康熙字典》，其余四件均归我收藏。

我能继承父亲的，我所继承父亲的也只有这些。我的文化素养远没有父亲那样深厚，我写的字也根本不能像父亲那样能上得台面。我原本也很想到学校当名老师，好像父亲那样去教书育人，然而，因种种原因未能如愿，甚是遗憾。



乡情三章

□ 郭宏伟

玉米情

我不能忘记家乡的秋。小时候，随大人一起在刚收之后的麦茬地里，一手拿着镢头，一手拿着种子，一捏捏地将金黄的玉米粒放进土里，用脚一踩即可，过不了几日，青青的幼苗就破土而出，每每看到这些，就有一种力量的感觉。

待玉米秧长到半腿高，就开始剔苗，把一窝中的弱小的瘦苗拔掉，保留最壮实的苗。待长到齐人高时，我们这些玩耍的伙伴就开始享受了，折断相中的玉米秆，折几节就开始吮吸了，那甜味不亚于甘蔗。往往大人们收工时，小伙伴们都抱一捆或半箩筐。后来，情况就有变了，折“甘”时，得用嘴先品尝，有的不可以吃了，味道变臊了，这种“甘”一尝就知道是才上了化肥，待金黄色的棒子结满时，也是我们最快乐的日子，要么掰几个鲜嫩的棒子在地头用小棍子串着烧烤；要么大人掰一箩筐嫩的回家煮一锅，那味道，至今忆起，仍留恋回味。

高高的天空，淡淡的云，一望无际的田野中，鸟儿的歌声和万千只昆虫的嘤嘤声，充满在空

中。伴着那柔和的田野的风，那成片金黄的秋，我们曾在那碧波金浪里追逐喜耍，度过一年中最好的时光，度过了几度快乐的童年。田间用包谷秆搭成的人字形小庵，那是羊胡大爷的“别墅”，他老人家一年中几个月都在庵里度过，中间横着一门板，那是羊胡大爷的床，后边堵的也是玉米秆，用来防雨遮风。靠这瓜庵，羊胡大爷常与星月为友，每到假期，瓜庵便是我们的乐园，时常替羊胡大爷看瓜，老人家总是挑最甜的、熟得最透的沙瓤西瓜给我们吃，真是过足了瓜瘾。那时的日子真是很惬意，待月光如镜，满天星斗时，听着大爷那栩栩如生的故事：猴子捞月亮、狗吃月亮、二小砍柴，还有聊斋……听着听着，不知何时已进入了梦乡。听了聊斋，时常一个人不敢回家，总觉得走路身后有人跟着似的。夏末秋初，一场突如其来的倾盆大雨，把我和凤儿姐堵在了瓜庵里，幼年的记忆，又变得那样的清新。凤儿姐的母亲是四川人，她是被母亲带来的，她聪慧、秀气。我俩都淋得像落汤鸡似的，雨水顺着脸颊往下滴，待雨小了些，凤儿姐让我转过身去，她脱去的确良上衣，用双手拧了一把

水，然后让我也脱下上衣，她帮助我拧了拧，擦了擦我的脑袋，然后，一同消失在暮霭中……

用玉米秆带根，也曾是农人的好把式。清水河在缓缓地流淌，清水可边，凤儿妈正用玉米根捣洗着半箩筐芋头，一场小小的意外发生了，两个男人上前拽着了凤儿妈，凤儿妈长得风韵，个头不算高，怎经得这劲头，使劲呼喊，引来了凤儿爸富贵等一拥而上，“三下五除二”把那两个男人扭到了大队里，其中一个便是凤儿的亲爸，因他常赌博而穷困潦倒，凤儿妈怎么也不跟他回去。这事后，凤儿的后爸对她妈看管了许多日子……后来，凤儿出嫁了，凤儿妈又为她添了姊妹两个，最后，她还是离开了。好像过了好几年，连凤儿也不知她去哪了……

玉米芯、高粱芯也曾是我们孩童的宝贝。羊胡子大爷能用它加工后，编织成像亭子似的小笼子。听着那叫声宏大，清脆悦耳的蛐蛐声，小伙伴们可眼馋了。黑蛋哥是捉蛐蛐的高手，我、凤儿等几个跟在他身后，寻着大豆叶上的鸣声，稍有动静，蛐蛐好长时间保持安静，黑蛋在前边耐心潜伏等待，听到它再叫时，悄

悄靠近，发现蝓蝓后，身手矫健地向前一个猛扑，将其扣在手中。但常常也有落空的时候。抓住后，将粉肚皮膀大翅长的蝓蝓放在笼中，挂在屋檐下，内心增加了许多惬意和成就感。

包谷叶也是农人的好材料。母亲常常采下一背脊叶片，洗干净，然后用它来作为蒸馍的垫子，蒸出的馍，味道格外香甜。

带回家的玉米秆，或用它扎成篱笆，围成菜园，或用它堆成“人”字形、圆锥形的小垛。我家门前的圆锥形小垛，曾孕育了生命。大地落霜的时候，天刚蒙蒙亮，听到小垛里传来唧唧的叫声，好奇地扒垛口看去，一窝新生命昨晚诞生了，一共有四只，它们身上没长出多少毛，却知道一动一动地吸乳了。一连两天，狗妈妈都没出窝，待第三天，狗妈妈临时出去一会，我乘机光顾了它们，一共四只小崽，毛绒绒的，一只白的，一只花的，两只黑的，四个小家伙头都拱在一起，挺可爱的……村上的秸秆垛，曾是我们捉迷藏的掩护地，时常早上上学，天不亮时，在它的怀抱里又睡了一觉，那里曾是我们心有灵犀的地方，那是我们放飞童心的乐园。

在地上架起中间大两头小的铁锅，叫“转炉”，将玉米粒、糖放入后，下面烧火，手握把，不停地旋转，加热到一定程度，对着一只长长的袋口，一只脚踩着开关，“砰”的一声，爆米全都飞出锅外面了，冷却几秒钟，把袋口打开，一锅热腾腾的爆米花制成了。它曾是过新年孩子

们最爱吃的美食之一。清代学者赵冀曾赋《爆字姿诗》：“东入吴门十万家，家家爆谷卜年华。就锅排下黄金粟，转手翻成白玉花。”诗人笔下的爆米花洋溢着生活的情趣。范成大在《吴郡志风俗》中记载：“上元，……每人自爆，以卜一年之休咎”。在新春来临之际，宋人用爆米花来卜知一年的凶吉。

玉米糝也分为两种，带皮的与不带皮的；以前在老家磨出的带皮的玉米糝，有着浓浓的香甜味，总觉得比超市内出售的精细玉米糝味道总要好得多。难怪家乡的闺女都出落得那么水灵，小伙大都长得那么壮实。我想，与常吃玉米总有些关联吧。不信，你看一些数字，从一些权威资料上得知：玉米也叫包谷、苞米、棒子，素有长寿食品的美称，含有丰富的蛋白质、脂肪、维生素、微量元素、纤维素及多糖等，曾是人类粮食的主要来源，维生素含量是稻米、小麦的5-10倍。

玉米分为黄、白两种，黄玉米含有较多的维生素A，对人的视力十分有益，经常食用能预防心脑血管疾病、高胆固醇血症、高血压等病，还有抗衰老的作用。

有人调查过，非洲从事农业劳动的妇女以玉米为主食，她们患肠癌的机率很低，玉米含有胡萝卜素的量是大豆的5倍多，对致癌也有抵制作用。

时光过得真快，仿佛转眼间，我和当年的同伴们都已成年了，连续几年的秋季干旱，使玉米几乎陷入绝收的境地。

“万里悲秋常作客”，近几

年，因环境污染，在我们脑海中曾经美好的玉米秆成为了焚烧的对象，“秸秆禁烧”这个新名词应运而生。为做好这项工作，一级约束一级，到了最基层的乡村级，一到秋季，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包村人员不论节假日，全天候坚守在田间地头，唯恐着火，唯恐被卫星拍到。去年，某乡一位领导就因为一把火烧“掉”了，有些让人匪夷所思。

再回首想想，近些年的日子，像田野里的田埂，弯弯曲曲地过来了，且越来越宽阔起来了，农人的思想也愈来愈宽了，已没了任何的羁绊，怎么说呢？干掉的玉米秆便没了归宿，放在地边影响下一季的播种；拿回去吧，现在又不用烧火做饭，也不用它做篱笆了，总会有更好的方法吧。

每天早上到地头迎接太阳的先遣——第一抹晨光，傍晚在地里送日头。在暮色中，严防死守，这就是乡村的干部……顺手在田间拔下一棵青青的玉米秆，放在嘴里品味，怎么也没有了小时候的甘甜味。天幕上的繁星冷冷的，露水沾湿了田埂上的野草，四下里虫声唧唧。脑海中涌出无穷无尽童趣的话题。那种甘甜的滋味久久地萦绕在思绪里……

红薯谣

“红薯汤、红薯馍，离了红薯不能活。”这是生活在七、八十年代农人们再熟悉不过的顺口溜。上世纪八十年代以前出生的农村孩子的命运，大都和红薯紧密相连。

说到红薯，在我的家乡，

还有一段浪漫的故事，是关于我的一个远房三婶的艳事。红薯可熬成糖稀，做成红薯糖。手巧的媳妇将含淀粉量大的红薯清洗干净，放到锅里，文火细煮，熬出黏稠的糖稀。故事就从这里开始：那时的市场经济在慢慢开始蠕动，霜降过后，农人们都在地里忙着，一些外地的艺人，将这种糖稀吹成糖人、小鸟、小动物等各式各样的艺术品。外地的一个吹糖人，时常在我们村庄串门。丰润得三婶长得又很俊俏，时常到他的摊位为孩子买几件，还为自己买呢，那糖人捏得真是栩栩如生，关羽、张飞、七仙女让三婶很是欣赏，那吹糖人，还时时赠送三婶三两个，一来二往，慢慢地俩人就熟了，又渐渐地越发展越近，时常三婶还偷偷为他送饭吃……后来，三婶和他一起“私奔了”。三叔知道后，恼羞成怒，组织家乡亲邻带着干粮、路费，去南方找了几次，杳无音信。后来，就彻底放弃了，辛辛苦苦拉扯着两个孩子。

红薯为多种食物中的“抗癌之王”。明《本草纲目拾遗》记载有“补虚乏，益气力，健脾胃，强肾阴”的功效，使人“长寿少疾”。红薯中含有丰富的淀粉、胡萝卜素、钾、铁等10多种微量元素。能保护人体上皮细胞的结构完整，抵制病毒活性，阻断毒金属的致癌过程。1996年，日本国立癌症中心公布的20种抗癌蔬菜，熟红薯的抑癌效应（98.7%），生红薯（94.4%），其次是芦笋、花椰菜、卷心菜等。红薯还能够辅助降压，主要归功

于它含有丰富的钾元素，人体摄入足够的钾，就能够促进多余的钠排出，还能促进体内矿物质水平均衡，起到辅助降压的作用。红薯能抗衰老，它含有一种类似雌性激素的物质，能抵制黑色素的产生，防止雀斑和老年斑的出现。能有效保护人体皮肤，抑制皮肤老化，保持肌肤弹性，有利于减肥、健美。红薯含有大量的膳食纤维，在肠道内无法被消化吸收，能刺激肠道，增加蠕动，通便排毒，阻止糖类变成脂肪，达到减肥的目的。红薯保护心血管，胡萝卜素和维生素C能够帮助抗氧化，预防动脉粥样硬化；钾元素有助于人体细胞液和电解质平衡，红薯叶有提高免疫力、降糖、解毒等保健功能。

红薯的种植方法很简单，分为“芽子”和“节子”两种，“芽子”是春天种的，面积小，“节子”是秋天插苗的，面积较大。待麦收后，下过透墒雨，家乡人就用担子挑箩筐到已爬满秧的芽子地里剪下一捆捆红薯秧，妇女或老人们坐在小凳子上，在田地头再剪成一小节一小节的，说笑声、吆喝声和孩子们的追逐玩耍声混成一片，甚是热闹，把这剪下的小枝条一节节插进地块里。一年红薯半年粮，到霜降前后，是红薯的收获季节，每家每户，大人都起早摸黑地在田地里忙碌，把新鲜的红薯储存到自己挖的土窖里，一直可吃到来年开春。把其余的用“擦子”擦成红薯片，摆满刚犁过的土地上，白花花一片，晒几日后，待鼓起片时，便捡起打包拉回去储存。至今仍难以忘

怀，一到假期，我们成群的伙伴拎着箩筐，在那空旷的田野里跟着拖拉机后不停地奔跑，捡到一个大个红薯，心里就美滋滋的，不知收获了多少童年的快乐。但现今，听说有的种的特大红薯，我也亲眼见过个特别大又好看，但再一想，美的东西未必都鲜艳好看，好看的东西未必都美。后来才知道，这些大个红薯被打过膨大剂了，多少有点让人心酸，红薯也有假了。

红薯的用途可大了。明朝医药学家李时珍有“海中之人多寿，而食甘薯故也”。红薯可蒸着吃、煮着吃、烤着吃。小时候，闻到一锅蒸好的红薯味，嘴里马上涌现了甜丝丝的甘甜韵味，多少岁月，吃着玉米糝丢红薯的早餐，一顿吃几碗，吃得是那样的甜。那个时代虽然贫穷，常常与红薯作伴，但村庄上得癌症的人是少之又少呀，家乡人都把这种病当作稀奇病。我想，除了环境之外，和我们经常吃红薯会有很大的关联的。红薯叶也是宝，它的叶嫩绿，茸毛少，口感鲜嫩滑爽，既可炒、蒸，又可下锅、凉拌，营养丰富，是天然无污染的绿色蔬菜，被誉为“蔬菜皇后”。红薯还可加工成粉，故乡人大多是制作能手，他们把红薯打成浆，加工成细长、晶莹剔透的粉条、粉皮，这种粉必须晚上在水里过冻成硬梆梆的，第二天晾晒，外形呈灰色细长条状，莹亮透明，一到过年过节，招待亲朋好友，土猪肉炖粉条，那可是家乡人的上等佳肴。红薯加工成粉面，是摊煎饼的上佳原料。

家乡这块绵长神奇的图，截下的这段关于红薯的故事，曾经让我心荡神迷。在那里，我们曾经收获过欢笑，收获过幸福。难怪家乡的姑娘都出落得那么俊秀，小伙子都长得那么壮实，与红薯有关吧。时代进步了，生活水平提高了，以红薯为主食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但每每看到绵甜酥软的熟红薯，就忆起了那艰苦生活里品着一丝丝的醇厚甘甜的薯味，舌根上还久久留着甜味。

垂钓

深秋的早晨，几个朋友约我去乡下钓鱼。

清风凉凉的、细细地吹着。我们一行五人都穿着运动鞋、骑着电动车或自行车到离城二十几里的王村去。

这是一个面积约十几亩的湖面，湖大约呈不规则的长方形，湖里盈着绿绿的碧水，在清风的吹拂下闪着粼粼的波光，湖沿的蒿草已枯黄，边沿的柳树枝儿在风中摇曳着，湖那边一群群野鸭在波纹上来回闪动，湖面的上空时而有一群群鸽子在盘旋。大伙各自选好钓位，打开钓具包，拿出鱼杆、鱼饵、钓墩、鱼包，先试一试水的深浅，根据此调整浮子的定位。对于钓鱼，我是外行，看着他几个试钩、甩杆，仿佛寄予了一定的希望。

老余点了支烟。我在他旁边蹲下，边观边聆听他细细的述说。

“今上午不是钓鱼的最佳日子，天太凉，鱼的活动量也在减少。”过了好一会，连一条鱼也

未上钩，正应了老余的话。我有些急了，老余劝解道：“这钓鱼得有耐心，它能培养你的专注度。你看，你这会儿，什么也不想，眼只盯着浮子，平心静气，多么安静。”老余侃侃而谈，“这叫养生，遵循大自然的发展规律，人与自然融为一体，吸收了新鲜空气，肌肤的纹理畅通，精气更新充盈，提高自身的免疫力。这才是真正懂生活的人。用其新，弃其陈，腠理遂通。精气日新，邪气尽去，及其天气。此之谓真人。唉，这可是《吕氏春秋》上说的”。我想，这也是一种美，此情此景，你只有心灵和眼睛在活动，水面尽收眼底，心情平淡如水。远离了尘世的喧嚣，避开了嘈杂的人海，隔开了所有的干扰。这，是在钓生活的真谛。

我们不知不觉地接受了阳光的问讯。你看，老余的浮子猛地下沉了，我想，一条大鱼上钩了吧？老余嘻嘻一笑，甩出了一条小鲫鱼。

“伙计，浮子越沉得快，鱼越小，真正的大鱼吃钩，浮子才慢慢下沉呢。”哦，原来如此，钓鱼也有这么多诀窍。

午后，湖水在阳光的照射下，现出一片柔和的波光，风儿也和煦了许多，野鸭在远处水面上拍打着翅膀嬉戏。“伙计，想钓大鱼吗？这要用海钩。”一同的小马支起了短短的海杆。先是拿出了一盒香香的鱼饵抛入远水中，他说：“这叫‘打窝’”。然后用双手齧了一个四四方方的大鱼饵，随后，抛起钓线使劲扔出，够远的，大约距岸边二十几米处。

老余又钓出了一条约4斤重的草鱼。一会儿，又一条鱼上钩了，约1斤重，老余顺手把它又放进了湖里。我有些遗憾。

“这叫放生，这条鱼正长着呢。”原来如此。“我们做什么事情都应把握好度，要留下余地。这可是孔夫子所说的‘中庸’：要求人的行为、待人处事，既不能太过，也不可不及。”听了老余的一番话，我想，这哪是在钓鱼，分明是钓人生嘛！

风很柔和，水也增加了不少活力。小李子什么也没钓着，舒了舒筋骨，从行李袋中拿出了葫芦丝，《月光下的凤尾竹》在湖面上荡漾。蓝天、白云、乐声、鸟嬉、斜阳、馨风……不疾不徐，似乎和大自然的节拍韵律有机地交织在一起，那么和谐，那么融洽。我似乎一下彻悟了许多，我们哪是在钓鱼，这不钓出一幅美好的自然风景画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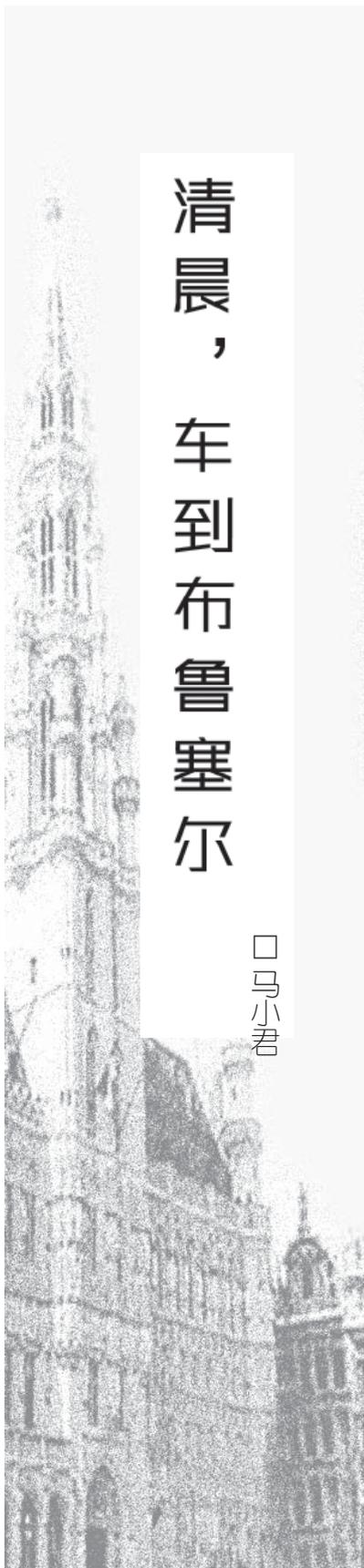
暮色渐渐铺满湖面时，叮铃铃、叮铃铃……小马的海钩响了，我们几个都立起，慢慢地拉着线向边移动，左移移右拽拽，呼隆一声，一条十几斤重的大鱼钻入湖底，线断了。我茫然了，老余抹了把脸，好像并没有那么失望。

“别灰心，这说明你离成功越来越近了，修行暂时还未达到，下次努力吧。”我醒悟了，只要潜心，相信终会有收获的。这不是钓出一种境界吗？

垂钓，收获在心灵中。这是在钓生活、钓人生、钓自然、钓境界。它，是一种情调，是一种修养，是一种底蕴。情一样深，梦一样迷。

清晨，
车到布鲁塞尔

□马小君



旅游大巴从法国出境走了不到两小时，停在了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市郊外，此时是当地时间清晨7点多，车上是我们参加欧洲8国游的中国游客。

女导游小宋和开车的奥地利籍司机一人拿着一部手机，紧张地分别和他们的上司通着电话。

公路两旁静悄悄的，车辆很少，行人更难得一见。

“布鲁塞尔是欧盟和北约总部所在地。今天全城警戒级别升到最高，说有可能遭遇恐怖分子袭击，所以不让游客进城游览。”小宋对大家解释说，“待会儿我有可能给大家发一张表，填一下，证明不是我没有带大家来这个景点儿，确实是遇上突发事件、特殊情况，希望大家给予理解。”

司机师傅通完话，跟小宋咕噜了几句，大巴又启动了，悄无声息地朝着布鲁塞尔城内驶去。

车内空气有些沉闷，我开玩笑地对大家说：“各位注意，万一听到路边有枪声，你就就地在座位底下趴下，千万不要向窗外张望！”另一位老者则调侃道：

“欧洲赔偿率高，咱要是在这儿拉倒了，能给儿女们弄不少欧元……”两个年轻的姑娘则瞪大了眼睛，不时惊恐地看看窗外，不知她们心里是不是后悔这次来欧洲旅游了。

布鲁塞尔市内高楼林立，街道干净、整洁，且出奇地安静。是我们来的早，还是因为戒严，街上同样极少车辆和行人。大巴

开到一条石块儿铺就的斜坡街道上，再次停了下来。

由于不是旅游旺季，我们这个旅游团连导游算上一行才11人，是2015年11月12日从北京出发到欧洲的。先是到了德国的慕尼黑，接着又去了奥地利、意大利、梵蒂冈、瑞士、法国，还剩下比利时和荷兰两个国家。最后要从阿姆斯特丹乘飞机到迪拜再转机回中国，整个行程是某旅行社组织的欧洲8国13日游。让大家没想到的是，进入欧洲的第二天，就赶上了震惊世界的致多人伤亡的巴黎暴恐枪击案，而我们此行的行程恰恰包括去巴黎，还要在那儿停留三天。所以可以这样说，这次出国游除了领略欧洲灿烂的历史文明、感受欧洲的浪漫文化之外，还额外增加了一项重要内容：零距离地体验国际反恐。这一经历无疑将令你终身难忘。

那天，我们一行从瑞士进入法国，过海关时导游和司机下车去办手续。过去只需要10分钟的事儿，等了半个多小时还不放行。几位全副武装的边防警察上了车，从车头巡视到车尾，然后打开大巴下面的行李厢，翻开车上司机的工具箱，一一仔细查看。

检查完，一位身材高大的警察走到前排座位，对女导游说：

“帕斯泡特（护照）。”小宋把装有大家护照的包一并递过去，那警察从中掏出一本，看着护照上的拉丁文拼音名字，“某某！”一位女游客举手：“我的。”说

着站立起来，警察对着护照上的照片看了看，微笑着点点头，示意坐下。然后，他走到这位女游客面前，让女游客伸手到包内再随意抽出一本护照。警察接过来打开：“MAXIAOJUN！”

“我的！”我边举手边看着警察。他看看我，对了护照，微笑着点了一下头。全车就抽查了我们两人的，那位警察把护照连包一起还给导游，然后向大家挥了挥手：“桑扣由，拜拜！”下了车，随之边防卡的栏杆抬起，放行。

车发动了，导游小宋惊魂未定，说自己干导游十多年了，从未遇到过这样严格的检查。的确，她真有点后怕，万一哪个游客或者司机有什么不当的地方，还得找大使馆或者领事馆交涉，难免要耽误大家的行程。

我们进入法国时，是巴黎发生暴恐袭击事件后的第五天，当局刚刚解除了警戒。卢浮宫、巴黎圣母院等一些重要景点得以重新开放，只是埃菲尔铁塔不让靠

近。大家觉得还算幸运，此行毕竟没有白来。当然，无论是参观景点，还是进大商场购物，警方对游客的安检力度感觉还是挺大的。

我们在布鲁塞尔街上又等了半个多小时，有警察过来，好像说可以进去了。小宋不敢贸然让大家行动，她决定自己先进去看情况，若没事，咱们再按计划游览，不行就另说。大家说让她带个伴儿，于是团里一个女孩自愿跟她一起进去。

街上的行人明显增多了，还有些背包客，三三两两地穿行在社区、广场。一会儿，小宋她们俩回来了，跟大家报了平安。车重新启动，进入市中心，我们下了车，步行游览，街上还是静悄悄的。

布鲁塞尔最著名的景点是中心大广场，它是联合国世界文化遗产之一。此时，大广场已经来了不少游人，面对始建于12世纪宏伟壮观的建筑群，大家赞叹不已。在广场的西北角，一辆绿色

的装甲运兵车停放在那里，几位全副武装的士兵挎着冲锋枪警惕地观察着广场上的行人。他们的军装很漂亮，人也英武精神，几个年轻女孩走过去站在他们身边照相，他们也没表示反对。“咔嚓”、“咔嚓”，大家把欧洲街头反恐的独特风景留在了相机中。

在广场出口过道上，我们观看了“睡着的维纳斯”，又到不远处见到布鲁塞尔城市的标识——雕塑“尿尿的小男孩于连”，在那儿拍照留念。午饭后，大巴离开市区驶入国际公路，向旅途的最后一站荷兰首都阿姆斯特丹奔去，据说那里也进入了反恐戒备状态。

这次欧洲行是我第二次去，本来是想再探讨一下欧洲文艺复兴的历史成果，感受一下当今欧洲文明的最新进程，结果却目睹和体验了域外的反恐斗争，这不能不说是一个意外收获。

（作者为集团公司机关退休干部）

赵克诚在全国楹联大赛中获奖

简

讯

由中宣部宣教局组织，中宣部时事报告杂志社、中国楹联学会联合举办的“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喜庆祥和过大年”征联大赛结果日前揭晓，经评审，从参赛的2.1万副有效联作中筛选出1000副入围作品，评选出优秀作品300副，其中，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20名，优秀奖265名。赵克诚获优秀作品奖。山西省楹联界共有8人获奖，赵克诚的获奖联是：看五千载中华，德弘天下；喜廿四番花信，春满人间。

（联文）

尺有所长，寸有所短，人生得失取舍重在选择。月有阴晴圆缺，月盈时的圆满，月弯时的俊俏，各有千秋。

人到中年诸事繁忙，除了来去匆匆奔波在单位与家的路上外，上有老下有小，大家族成员之间不免有男婚女嫁的，生病住院的，就连回家看老母亲也被所谓的忙碌一拖再拖。每天早晨上班的路上，见众多居民在楼下体育场长年累月坚持晨练，有位师傅一个人拳打脚踢后再打篮球；一位80多岁的老大爷身着红色运动服带领一群男女练气功，无论刮风下雨雷打不动；有一群红男绿女干练快乐地踢毽子，毽子在他们的脚下犹如彩燕翻飞；还有一群随着音乐做保健操的阿姨姐妹们；有位年轻女子，家有三岁的宝宝，白天上班每天晚上坚持领着大家做广场舞，那优美的舞姿、旺盛的精力，乐于奉献的精神，现在的年轻人能够如此兼顾，真是不易啊。这样一来，古交矿区在旭日东升之时，就是一派繁忙的晨练景象，我在羡慕敬佩之余，心总在想，现在没有时间，等退休后也过这样的生活吧。

于是在客观原因及种种借口下，每天多恋几分床，直到近期陪侍丈夫两次住院，排队、缴费、取药、检查、拍片、化验、输液、拔牙、治疗等事宜忙得不可开交，那份疲惫和无奈，一下子强烈地意识到，人们由于生活方式的不

同，导致身体素质的不等。

回头再看运动场上的他们，脸色红光满面，走路如风，健美的身材，矫健的步伐，做操如体育运动员，每天听着音乐活动筋

人生得与失

□马国牌

骨，心宽体健，如此结果是他们长年累月冬练三九夏练三伏，付出时间和体力得到的结果。

有一部分病人或因劳累过度，或因好吃懒做贪图享受，或饮食习惯不科学，管不住嘴放不开腿，缺少锻炼导致疾病缠身。这就是有的人未老先衰年龄不大看似不小了，而有的人鹤发童颜年龄挺大看得显小的原因所在。有位邻居任何时候都见他忙忙碌碌，几十年未见他与肥胖有缘，后来才得知，他除了工作骨干外，回家还要忙家务，不仅勤快而且干净，业余时间到河滩开荒种地当做锻炼身体乐在其中，笑容一直挂在脸上，他不停忙碌付出的收获是健康快乐，充实的生活内容和不用花钱就能吃上自己种植的绿色蔬菜……

我们经常说一分耕耘一份收获，是啊，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的道理谁都懂，但真正能够掌控人生朝正确的道路上走，就不尽相同了。当然每天往麻将馆赌场

跑的人，也有他们的得失，赢钱时一瞬间快乐的同时，“享受”着乌烟瘴气的熏烤，遇到牌风不好的人，一输钱翻脸不认人，拍桌子瞪眼，不仅伤了和气还丢了人格。钱来得容易，去得也痛快，轻者夫妻吵架家庭不睦，重者债台高筑家破人亡，麻将桌上心梗脑梗犯者有之，尽管如此弊大于利，仍然有许多人乐此不疲，如此人生观价值观的不同，导致人生得失有别。

有些离退休老同志，有的报考老年大学，练书法、参加老年合唱团，有的发挥余热照看儿孙、利用自己的特长组办培训班……他们同样付出了时间，却过着高雅的、有意义、有趣味、有品位、有质量的生活。全身心投入到实验室的人付出，必然会结出科研的丰硕果实，凡此种种不一而足。

总之，因果得失自然形成，付出才有可能收获，但不付出绝对没有收获。而在哪里付出、付出什么、收获什么，是值得我们深思取舍的。



寂寞的世界

—张爱玲逝世21周年记

□李军利

民国女作家张爱玲出身于张佩纶等晚清重臣的联姻世家，在深入她的故事前，我们一定会觉得她应该生活在一种华美绚烂中，可是她的一生是寂寞的。

那样的显赫世家，张爱玲父亲却是一介平庸之辈，时代的脚步早已进入民国，而张父仍是一派遗少作风，吸食鸦片，养姨太太。终于，张的母亲，一个新式女性，接受不了张父，在张爱玲四岁时离开张家，循着张爱玲姑姑的踪踪远游欧洲。

一个孩子幼年失母是一种无法弥补的缺失，稍长大后，继母进门，在佣仆成群的豪宅里，张爱玲在精神与物质上受尽继母压榨，张爱玲寄居学校还得为一点零用钱而苦恼，身上穿着继母带来的华衣，在校园素淡的女生群里，张爱玲低头独往，内心的孤寂只是诉诸笔下，她的作文在学校是一流的。

张爱玲所就读的女子学校是当年她母亲通过百般努力争取入读的，毕业在即，躺在烟榻上的父亲却只字不提再升学的事情，不仅仅因为学费问题，更由于这位遗少丝毫没有受到更朝换代的影响。

继母滋事生非，至使张爱玲被父亲一顿暴打，尔后关在黑屋子里，其时，正值日本侵华，张爱玲蜷缩在黑屋子里，听着日机远远近近的轰炸，她捂着耳朵，“炸吧，把这座坟墓似的宅子炸个粉碎吧，最好与他们同归于尽！”这就是张爱玲当时内心里

的呐喊！可是，父亲早已携眷属避难到英租界，留下看守仆佣还有黑屋子里的张爱玲。

轰炸渐渐平息，父亲携眷归来。张爱玲被关了半年之久后，在一个墨黑的夜晚，在仆妈的冒险救护下，张爱玲得以逃脱来到姑姑家，母亲在此之前为了张爱玲的升学问题已回到上海，母女则与姑姑同住，姑姑与母亲同样是新式女性，一直独身。此后姑姑那儿就成了张爱玲的家，母亲间忽回来也住那儿。

在母亲努力下，张爱玲参加英国伦敦大学考试，她以远东第一名成绩被伦敦大学录取，可是，战争中断了她的前程，后又转入香港大学。

纤纤小草，给一点阳光就焕发无限活力，在港大，张爱玲刻苦用功，她以优异的成绩赢得了奖学金，在此，她做文章也是突飞猛进，《我的天才梦》在当时一家畅销刊物的一次征文中获奖。1942年，张爱玲学业只剩半年的时候，日本侵华战争已蔓延到香港，港大在劫难逃，一个弱女子在硝烟中又回到上海姑姑家。

回到上海的张爱玲退而求其次，想在上海一所大学做插班生补足港大剩下的半年学业，以求一纸文凭。不灭的求学梦让张爱玲在弟弟的引领下，在局促不安中见了父亲一面，为的是这半年的费用，这次父亲出乎意料地痛快，答应了张的学费，却没有过问生活费，长大了的张爱玲再也

不愿向别人伸手，不久即中途退学。从此，她干脆坐到了案前——写作卖文为生！

张爱玲另一种不平凡的人生开始了！

张爱玲有生以来对文字的热爱与平日里的勤耕不辍，使得她不久便跃为当时上海文艺界一颗璀璨的巨星。

树大招风，其时，供职于大汉奸汪精卫府下的胡兰成无意中看到张爱玲的作品即为文惊叹，并登门造访。当时从不轻易见客的张爱玲竟在不觉中被窗外的胡兰成所吸引，加之此前曾耳闻胡兰成文章做得好，她收起了胡兰成从门缝里推进来的一纸地址，第二日张回访了胡兰成。她忽略了胡在汪伪政府当差的身份，因为她平日里只写普通老百姓琐琐碎碎的故事，并不涉足政治。

在胡兰成处，谈吐不凡的胡紧紧吸引着张爱玲，互有相见恨晚之感。

接下来的爱情故事让张爱玲充满了无限幸福感。可是昙花一现，她们的婚姻仅维持了近三年时间，其中，后一年半张爱玲已在考虑和胡的分手问题，之前，胡兰成在任职《大楚报》期间与战后逃亡中先后同居了两位女人。这，就是后来让张爱玲受尽牵累并背上“文艺汉奸”黑锅的那场短暂爱情！

至此，回望张爱玲二十七年来走过的路，幼时母亲离开，父无慈却严，继而继母走入她家庭，后来张爱玲逃离父亲家，到

姑姑处与姑姑一起生活，姑姑这个留过洋的新式女性对张爱玲的亲情，很大程度是用同志朋友式来表达的。后来，年长十四岁的胡兰成走近她，一个成熟男人的关怀让她那颗孤寂的心得到从未有过的慰藉，她沉醉了。可这份爱情如夜空中绚烂的烟花，瞬间消散，留给她一片黑暗的天空。

复归宁静并不代表回到从前，一颗受伤的心是无法回到从前的。创作是张爱玲认为自己存在的唯一理由，她把自己埋在创作里，她作品里那些人物爱着，恨着，热闹着，观众也跟着热闹着，而她自己的内心世界却是寂寞的。

母亲在张爱玲的成长里起了决定性作用，总是在入学、升学的关键时候出现，但她没能像庸常母亲一样照顾张爱玲，在张爱玲生活里，母亲永远是一颗遥远的星，向她散发着淡淡的清辉，可望而不可及。当然，母亲的这片清辉也不能够慰藉张爱玲那颗寂寞的心。

1952年，曾在上海名噪一时，后又受胡兰成牵累而宁静下来的张爱玲悄然离开上海到香港，后又到美国，到美国那年她37岁，在文艺营里，她结识一位大她29岁的美国剧作家，精神相通让他们很快生活在一起，可是高龄的剧作家不久就中风，疾病困扰着他们，没有固定的经济来源，生活拮据，几近潦倒。最可惜的是，张爱玲一个作家宝贵的时间就在她照料年迈丈夫的

琐琐碎碎中流走，她47岁那年，她年迈的丈夫永远走了，至此，他们的婚姻走过整整11个年头。可以说，这段感情生活带给张爱玲的温暖也是那么一瞬，时间、体力与经济上的拖累却是持久的。

晚年，不知觉中来临的心理疾病困扰着张爱玲，在她感觉中，无处不在的蚤子无时不刻啃咬着，她一直搬家，躲着感觉中所谓的蚤子，家中可谓家徒四壁，家俱等都在频繁的搬家中扔掉了。

“人生就是一袭华美的袍，上面爬满了蚤子！”张爱玲这样形容自己的人生。

1995年9月8日，正值中秋节前夕，张爱玲在美国一所公寓悄然离世，一周后才被发现。当代著名学者余秋雨先生在一家媒体邀请下曾以文悼念这位民国年间的同籍同仁，其中一句“张爱玲寂寞的死正如她寂寞的生一样！”最令人回味无穷……

张爱玲享年75岁，她一生内心里是寂寞的。

（作者单位：铁路公司）



写给父亲

□ 吕灵芝

一年了，我依然无法接受父亲去世的事实，感觉父亲仍在家乡，仍在村头老树下等我回去……清明节前夕，我又一次匆匆返乡，而看到的父亲却是青冢一座。现实告诉我父亲真的走了，父亲在地下，我在地上，已阴阳两隔，父女再难相见，霎时热泪肆流，长声哭泣。

父亲离世一年间，我的生活全是灰暗，全是空虚，从前那颗充满热情和幸福的心，就在父亲入土那一刻，变得完全黑暗，无处捉摸！这一年，我几次提起笔，可每忆及父亲，刺心刺骨的痛便吞噬着我的躯体和灵魂，更挽不住如澜的狂泪，大脑瞬间皆空，心魂俱散。今夜，我强咽痛楚，拨开血肉模糊、不能触碰的伤痛和深悲极恸的往事，重理心上创痕，将心底最深刻、最酸楚的几页写记下来，奉献给我慈爱的父亲在天之灵。

我怎会相信又怎能接受，就在乙未年二月初七那个即将春暖花开的日子，我那下了一辈子矿井87岁的父亲在坚毅地挺过一个严冬后，竟突然故去了。噩耗

传来，犹晴天霹雳，令正在开早会的我浑身颤栗，心痛如绞，欲哭无泪。父亲，我不相信您就这么走了，我想您也不以为自己要走了，因为您吃得香、睡得甜、行得稳，您还边穿衣起床、边拖着长韵唱梆子戏，而一韵未尽便悠悠睡去。您肯定认为是自己把调定得太高了，躺一躺缓缓气再接着唱，否则，您怎么没交待任何身后事？您却长眠未醒。

父亲，咱俩不是已说定，下周的清明节小长假我回去陪您去医院做保健理疗吗？您怎么没留一句叮嘱、一丝牵挂便悄无声息地走了？我不相信您真的没有牵挂，就在这个春节，当您从电视里看到煤矿不能按时发工资时，已有些轻度老年痴呆和严重耳背的您，还让兄长当着您的面给我打电话，让我和孩子花您的退休金过年，别受了委屈……我知道您一直牵挂留在矿山的小女儿。

我清楚地记得，是2007年早春的一个晚上，突然接到您次日到太原的电话，我当时的第一反应是您在老家待闷了。可不凑巧的是当夜大风寒流，气温骤降

十多度。当时的绿皮火车没有空调，您又没买上坐票，也舍不得补个卧铺，不敢想象年近八旬的您那晚是怎样在困顿饥寒中直楞楞地站了长达16小时的旅程。我只记得清晨6时到火车站接您时，您浑身发抖，脸色铁青，宛若石像。我心像被锥刺一般，泪水倾流，赶紧给您披上我一直揣在怀里的棉衣。您却抚抚我的头说不碍事，我感觉到您的手铁冰冰刺骨地凉。然而神奇的是，原本患有先天性贫血、冠心病、煤矸肺等多种宿疾，身体极其孱弱的您，却没因此染上风寒，我好生费解。待您返乡后母亲告诉我：“这次你爹去太原是拎包就走，知道劝不住，我也没强拦多问。这不，昨天回来才告诉我，是那天午睡时梦见你在太原受人欺负，心里着急，才起身就走。”噢！我霎时明白了风刀霜剑缘何难近父身的原由：一是父亲的心一直提着，神经紧绷；二是见我平安无事方释怀，身体免疫力自然提高了。“万爱千恩百苦，疼我孰如父母？”我挚爱的父亲，您育我养我，含辛茹苦，可至今让您

牵肠挂肚、操心劳神，如此厚爱，我受之有愧！我倾其一生也难报您的恩慈于万一！人常说，父亲最疼女儿，而今我亲身体会，令我温暖终生，永志不忘！

父亲啊！您这次走得如此决然、如此匆忙，无征无兆。看来您这次是彻底把女儿放下了，怎不令我痛断肝肠……

我像迷了心窍，一直怀疑父亲的死讯，必须即刻赶回家验证真伪！而这条我曾经走过百余遍的路，那天却感觉格外漫长，漫长得不知何为尽头，像穿越炼狱般恐惧和苦痛。就是在这条路上，32年前父亲牵着正读高三的我第一次走出家门追寻梦想。而今我心急火燎、一路疾驰，满腹酸涩、行囊空空，竟是赶回去……悲、痛、悔、绝望，千般苦绪将我缠绕、将我碾压，碾我为微尘、绞我为汁液！

也是这条路，父亲从故乡走到异乡，从青春走到暮年。从衣难遮体、食不果腹赤条条一人的“逃离”，到躲过矿井下的百劫千难完好无损地平安还乡，其间飞越几重关山？枕过几处冷月？饮过几多风霜？踏平几多坎坷？父亲啊！只有您明了和独自默默承受！只有这条路记得！您一次次满载妻儿的牵挂和思念依依离去，又一次次怀揣从矿上用生命换来的微薄工资和对家人的无限爱恋返回家园，可谓历尽千辛万苦。然而父亲，您虽然劳苦却也功高，能把曾孙带得读了高中，生命极为圆满。

当天18时许，我赶至家中。

果真是瑟声凄婉，果真是白幡高悬……虽然一路上我千番万番地想象到家时的情形，可无论多么强大的内心也经不住如此重击，我呼父不应，叫父不醒，悲恸欲绝，真想从棺木里把您拉起来，从死神手里夺回父命，然而，一切都是妄想……尽管我一整夜倔强地跪在棺木旁屏息盯着，巴望着您一声长嘘，悠然醒来，叫我扶您坐起。可注定是虚妄，是绝望。

人生最痛莫过于死别。那段日子里，我感觉周遭皆是无边的黑暗和空虚，自己仿佛是身置荒野的无告孤儿，独自赤足踏过万重火焰和冰山！惟哀思和追忆将心填满。

父亲解放初期由中原到山西当了矿工，把此生最好时光留在了矿山。退休返乡后您基本上每年到矿上住些日子，每次都是将井口、宿舍、工友们等看个遍才安心离去。可最近两年，我每次要接您过来时，您总是摇摇头说：“不禁折腾了，不去了。”随后便是无声地呜咽。我明白，您是放不下矿山、想念工友，也不想给我添麻烦，就安慰您说：“马上就是您的米寿了，到时候我把矿上工会的领导和你的老伙伴们都接来给你祝寿。”您确信无疑，出门逢人便说：“明年矿上来给我祝贺生日，我给大家请大戏，你们都来热闹呵！”据母亲说，在您临终的几日里，醒里梦里叫的都是工友的名字，念叨的也是你们一起搞跃进、夺高产的事情。

米寿，88岁生日，就差一

年了！父亲却没能等到！“子欲养而亲不待”，这是世间最悲苦的哀痛和遗憾！父亲啊！此生我欠您一个温馨快乐的生日！我悔青肝肠！

父亲生性憨直纯朴，有一颗善良悲悯的心。您不仅爱家人，对世人世事皆存爱心，别看就那点退休工资，建学校您捐钱，铺油路您捐钱，请戏班您捐钱，修庙宇您捐钱。早年有讨饭的上门，您总是把人家叫到家里热汤热水吃个饱；家里做了好吃的，您总是端一碗到门口饭场上给邻里的孩子们一人分一份才安稳地坐下吃；孤寡老人病了，您给送药烧水；早年矿上遇矿难，只要您认识，都要自告奋勇把死者护送回乡……父亲就是这样，凡事全心全意付出热情和爱心。

二月十二日，在乡亲们和工友的簇拥下父亲平安下葬，接着的一场大雨，溢平了沟壑，掩盖了过往。结束了，过去这一生中这一段慈爱，一段恩情。从此宇宙中有补不尽的缺憾，心灵上有填不满的空虚。而今，幸有母亲和亲朋，兹此我当永远勉励自己，以父亲之心为心，永远疼爱呵护他们。

窗外苦雨，窗内孤灯。写至此觉得四顾彷徨，一颗无告的心，无处安放！惟求上苍点化我，护佑我，扶助我，使我能成为像父亲那样的人！惟愿父亲在天国安享诸乐！

二零一六年清明节 于西山

感恩是一种处世哲学，也是一种生活智慧。

走过了不惑的日子，接近了知天命的年龄。我们经历了许多事情，有美好温暖的，也有让人不愿回想的……不管怎样，这一切都没能使我们变得对人对事耿耿于怀，相反，随着岁月的流逝，我们的心理却渐渐清晰了一个概念，这就是“感恩”。

“感恩”一词原本是舶来语，是指人们在餐前餐后对上帝的一种感谢。有人说感恩是一种领悟，是一种回报；有人说感恩是一种知足，是一种踏实；也有人说感恩是一种富有，是一种宽容；是一种接纳，是一种给予；更有人说感恩是饥时的一碗粥，是渴时的一碗水，是雪中的一块炭，是难时的一声问候；还有人说感恩是生命灿烂时的一种淡定，是生命终结时的一种从容……说到底，感恩是一种亏欠，感恩是一种报答；感恩能使我们经常保持一种健康的心态、完美的人格和积极进取的信念去面对我们的工作和生活。

是啊！“感恩”。什么是“感恩”，为什么要“感恩”，怎样“感恩”。我们不是托尔斯泰笔下的忏悔贵族聂赫留朵夫，没必要为自己所代表的阶级赎罪，没必要为自己曾经的纨绔行为后悔；我们也不是晨钟暮鼓，青灯黄卷的佛家子弟，每天自我修行，安贫乐道，劝人行善；我们更不是富有的慈善家，热衷于用钱购买博爱的标签。我们只是一个普通的人，那么，我们有什么资格说“感恩”呢？

白鸥绕帆，羊羔跪乳。其实，我们每个人，无论财富多与少，权利大与小，真正活得是一个心态，一种境界，一个胸怀，一种格局。“感恩”的内涵，就是一个好心态，一种高境界，一个大

胸怀，一种大格局。有了感恩的心，我们手里哪怕只有一块钱，也是富有的，我们也一定会在有人需要我们的时候及时地伸出我们温暖而有力的双手。只有有了“感恩”的心态，我们的生活才会充满阳光，少些阴暗；充满温暖，少些仇恨；充满恩泽，少些索取……自有人类社会以来，不论哪朝哪

让我们一起感恩

□申德华

代，每一个人的一生都是极其短暂的，就像一粒尘埃，转瞬即逝。如果有幸能够生活在一个相对稳定祥和的年代，这个年代的人无疑是幸福的。尽管他可能没有感知到，或是根本就不懂得去感知。纵观中国历史上的盛世，有从“文景之治”到“武帝极盛”再到“昭宣中兴”的西汉盛世；有从“贞观之治”到“开元全盛”的大唐盛世；还有清代的“康雍乾盛世”这三大盛世。这种盛世是经过大乱到大治相对稳定的历史阶段，政治清明，社会发展，人民的生活安宁祥和。再看世界历史上的动乱年代，无论是二十世纪的第一、二次世界大战及世纪交替的中东战争；还是中国近、现代发生的旧、新民主革命战争，包括反对外族侵略的抗日战争。哪一场战争不是乌云蔽日，血雨腥风，尸横遍野，民不聊生。战争，就像一个巨大的“绞肉机”，它绞碎的，绝不仅仅是一个个鲜活的生命，它践踏的是整个人类的文明和人类的尊严。试想，假如生活在这样的年代，我们还讲什么美好生活；

假如生活在这样的年代，我们还讲什么快乐工作；假如生活在这样的年代，我们还有什么人性的尊严；假如生活在这样的年代，我们还有什么高贵的人格。海兰泡惨案我们没有忘记，奥斯维辛集中营我们记得，南京大屠杀像是发生在昨天，今天的中东大地依然响着邪恶的炮火……到处是无奈的眼神，遍地是难忍的饥饿，母亲的胸膛在刺刀前裸露，死去的孩子两眼望着苍天，似乎在问：这一切都是为什么……

生命不息，感恩永存！当我们每一天都能睁开双眼，目睹这翠绿的草地，鲜艳的花朵的时候；当我们每一天都能迈开双腿，感受这川流的人群，嘶鸣的汽笛的时候；让我们一起感恩吧！感恩我们还是这大自然中的一份子，感恩我们的生命还是那样的朝气蓬勃；当我们能够坐在丰盛的宴席旁，举杯换盏，觥筹交错，海阔天空的时候，让我们一起感恩吧！感恩我们还能彼此沐浴人间的亲情和友谊，感恩我们还可以享受这美好的生活；当我们为了生存愁眉不展的时候，让我们一起感恩吧！感恩我们还有健全的四肢，可以为了生活忙碌奔波；当我们为了事业痛苦烦恼的时候，让我们一起感恩吧！感恩我们还有一颗强劲跳动的心脏，能为这个世界，为人们去劳累，工作……

让我们一起感恩吧！感恩这太阳、月亮、高山、大海、鲜花、小草，把我们的生命滋润得这样鲜活；让我们一起感恩吧！感恩这和平的世界，使我们的生活免遭战争的掠夺；让我们一起感恩吧！感恩这和谐的社会，感恩这繁荣的祖国；让我们一起感恩吧！感恩这快乐的工作，感恩这富足的生活……

海南岛三日游

□ 张来香

2016年3月2日 星期三 晴

早晨六点，接团的车已停在门口，一个小时就到了海口。四天三晚，三天两晚，两天一晚，分别组团，导游接团，驱车出发。

我与老伴选择的是三天两晚游，导游姓李，我们依当地习惯，称导游李振鹏为阿鹏。阿鹏二十七岁，做导游已六七个年头，声音极具磁性，又很幽默，三言两语就能叫大家开怀大笑。脸面白净，一双秀眉，不笑也像在笑。有人叫秀鹏，有人叫帅鹏，大家开始了快乐的旅程。

海南一年四季，草长莺飞，绿色葱茏。汽车在浓荫大道上穿行。阿鹏指着高大的椰子树说：“它叫大王椰子，雄伟高大，是我们海岛男人树。”路过一片林子，他接着介绍：“它叫槟榔树，纤细苗条，婀娜多姿，我们叫它女人树。”他滔滔不绝，发现有人打瞌睡，就开个玩笑：“旅游就是到别人住的地方看看，要睁大眼睛，眼小就看不见了。”一句话提起了大伙儿精神。

汽车驶在海口的滨海大道。右边是繁华的闹市，左边则是蔚蓝的大海。闹市区车水马龙，川流不息；海面白帆点点，千帆竞发，百舸争流。

海口，顾名思义，就是大河入海之口。这条河名叫南渡河，发源于五指山，流经八方土，吸纳万条溪，汇聚了沿途的喜气、灵气、运气、福气，阿鹏深情地说：“南渡河是我们海口人的母亲河啊！”

在欢乐的气氛中，我们驶入琼海。琼海虽然古老，但并不出名。它的属下博鳌却名扬四海。有人称博鳌是东方文化的盛苑、可以触摸的海市蜃楼。有人甚至说，来海南不看博鳌，就如同到西安不到兵马俑。这句话更激发人们游博鳌的兴趣。

博鳌隶于琼海，地处海南省东中部。九曲江万泉河龙滚河交汇于此。我们乘318号游船，登上世界上分隔海与河最长的天然海滩——玉带滩，观赏此处独特的风景。玉带滩有长度没宽度，长呢根本望不到头；宽呢最宽的地方也就几十米，窄的地方只有十几米了。它如一道天然屏障，将海与河分割。滩的北面是明净的海水，滩的南面是滚滚的江流。尽管沙粒粗糙，有些硌脚，有些人还是勇敢地脱去鞋袜，大步在沙滩上行走，有人则这边撩撩海水那边踩踩浪花。滩上到处是当地渔民抱着张牙舞爪的海龟寻找游客合影。胆小的一看撒腿就跑，生怕被海龟咬住不放。胆大的则与之亲密接触，肩扛着背负着摆各种造型留影。阳光、沙滩、江流、海龟、人群，多么和谐。四十分钟的游览，仿佛就在一瞬间。

站在海滩北望，一排排白色的海景房映入眼帘。别墅高楼不在话下，另一种房却不能不说。这里有一种房只买不住，且造型奇特。它一头大一头小，一头高一头低，活像棺材似的。导游说，它确实叫棺材房。房主叫潘石屹，著名的地产商。许多人不解其意，嘲讽他脑子进了水，钱多了撑的。

直到有一天，一位风水先生路过这里，发现棺材房大声叫好：“此乃升官发财也！”潘石屹见此人解开禅宗，随即捧为上宾，至诚款待，大有相见恨晚之意。风水先生指出，这博鳌实属风水宝地，将来必定财源滚滚，但也存在一些不足，真正的水风水宝地，必定是“前有罩后有靠。”此地前有水，水为罩，水为财，但它后无靠。靠为山，可惜它无山可靠。建议他在北面修座庙宇作为靠。潘石屹悉心听领。于是就有了如今的“博鳌禅寺”。今天的博鳌闻名全球，已成为亚洲经济论坛，每年有来自世界各地的首脑及经济学家，云集于此，讨论世界经济的发展。2016年博鳌论坛的主题是：亚洲新未来新活力新愿景。

说来话长。博鳌原来只是几十户人家的小鱼村，名不见经传。改革开放后，一批有志者到处寻找发展机遇。一个来自京城的年轻人，慧眼识珠，一下子看中博鳌这块土地。博鳌，好个神奇的名字。博者大也；鳌者肥鱼也。博鳌鱼大鱼肥也。意义深远，博大精深，独占鳌头。于是，他下大力气，投下巨资，埋头苦干，成就卓著。于是才有了后来潘石屹的棺材房。

发现博鳌开发博鳌的这个年轻人叫蒋晓峰。

说起蒋晓峰人们比较陌生。说到他母亲白杨，在上个世纪可是大名鼎鼎。她主演过许多优秀影片，抗战片《一江春水向东流》，鲁迅著名小说《祝福》至今脍炙人口，主人公的形象刻画得栩栩如生。儿子秉承母亲的聪明

才智，借助改革开放的东风，成就了一番事业，被誉为“博鳌之父”。

如今的博鳌，兴隆无比，有人用一副古老的对联形容它：“生意兴隆通四海，财源广进达三江。”当时还指狭义的四海（渤海、东海、黄海、南海）三江（九曲江、万泉河、龙滚河），如今岂指这些，随着一带一路的启动，博鳌直通四大洋五大洲了。

人们开玩笑，旅游团如同敢（赶）死队。离开博鳌，刹那就到东山岭。话虽有点夸张，但也反映出行动迅速。当地有句名言：羊肥爱灵芝，好茶伴名泉。一路上羊群不少，叫东山羊。羊咬食鲜美的青草，肉质极佳，是款待客人的上等菜肴。

东山岭，人称海南第一山。其实它并不高，海拔只有200米。古代为不毛之地，是朝廷打发政敌的地方。这里巨石磊磊，皆为黛色。大约一亿五千万年前，地质变迁，岩浆喷发，形成这些石头，奇特怪状，立的、坐的、卧的、躺的，随遇而安，各展风采，但有一点相似，都没棱角，大概是许久的风吹日晒雨淋，打磨了它们的锐气，但稳固的姿态仍被人赞不绝口。这里有许多摩崖石刻。一个叫冯健的书有“奇甸岱宗”，笔力道劲。“岱宗”为泰山的别称，“奇”有非凡之意，甸为宝地。综观其意，应该是东山岭气势非凡，是块宝地，可与泰山媲美。一路前行，石刻比比皆是，在石缝穿行，左弯右突，难免磕碰。儿子再三告诫我小心，安全第一，走路不观景，观景不走路，可我控制不住观景的热情，儿子只好张开双臂，保驾护航。扑面又见一石，名曰凌霄耸壑，字体俊秀清新，我很喜欢，便录了下来。

石山成翠岭，空海喜登临；

综览连山碧，俯观遍地金。

田畴描彩色，乡镇奏清音；

此处春长驻，新风涤衣襟。

这是一首古体新诗，今人所作，能携刻于此，绝非等闲之辈。

我们来到一块石碑前，上书三个字：李纲像。周围没有找见像。仅有这个碑，也没有生卒年代，学过历史的人，都知道李纲是北宋末年的一位良相。在位时正遭外族入侵。他极力主张抗击，但遭主降派反对。昏庸的皇帝良莠不分，把这样爱国的栋梁之材贬到荒蛮之地。“独上高楼望帝京，鸟飞还是半年程”，满目的狂花杂草中游荡着这位衣衫褴褛的落拓之人。他以笔墨消遣，写下“潮自空中起，音从海外来”的佳句。报国无门，郁郁寡欢，53岁就与世长辞，东山岭也就成为他的葬身之地。唉，葬骨何须桑梓地，人生到处有青山，虽然无奈，也算一种境界，如此而已。

穿过石隙，顺着蜿蜒小路，领略浓荫绿色，信步下山，来到东山岭牌楼前。牌楼气势恢宏，柱子攀龙附凤，点缀云朵浪花，牌楼上“东山岭”三个字庄严肃穆，落款为赵朴初。赵朴初赫赫有名，他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任佛教会长，精通金石，有他墨宝在此，更让东山岭熠熠生辉。走出牌楼门，回头仰望，高大的乔木，丛生的灌木，芊芊莽莽，好一派佛家胜地。

2016年3月3日 星期四 晴

从万宁市兴隆酒店出发，驱车约10分钟就到了兴隆南药植物园，那是个绿的世界药的宝库。成千上万种树就是成千上万种药，成千上万棵草也是成千上万种药，闻所未闻见所未见，如同刘姥姥进了大观园，目不暇接，在荟萃了热带奇花异草的世界里，观赏了罕见的物种。

原始的药材基地，弥漫着浓浓的药味。各种药味混杂，究竟是什么味道说不出来。

紧跟导游，才能掏出他肚子里的知识。路是石板铺成，一步一块，踩偏了容易歪脚。或者踏践了园里的药草。高大的乔木，树冠茂密，如同一把伞，遮住了灼热的阳光。我如同一

个无知而贪食的孩子，啥也不懂，啥也新鲜，啥也想问。导游见一位白发老太太如此专注，讲得格外认真。我如饥似渴，边听边看边记。恨不得把整个药园收入囊中，一路下来，很累但很高兴。

南药植物园，有四种主打药：槟榔、巴戟天、益智、阳春砂仁。不仅因为盛产，还因为特殊功效。药园专门设置橱窗，图片展出。游客可以从其树干、树叶、花朵和果实记住它们的特征和性能。

有四种树，大号字体标出，并配有图画。

大叶藤黄——大自然的巨伞；

海南花梨——无价之树；

见血封喉——世界上最毒的树；

越南清化桂——抗美援朝战争见证。

药用树是人们最感兴趣的，它如同一个个药方，但因后面参观团队接踵而至，导游只好加快进度，我的记录也只好挂一漏万了。

对叶榕，产于中国，乔木，主治感冒气管炎。

大叶丁香，乔木，主治脾胃虚寒。

野龙眼，产于福建两广，乔木，治疗心悸、风湿。

人心果，产于中美洲，树根树皮均可入药，清心润肺，树胶是上好的口香糖原料。

降香，人称止泻树。降香的种类很多，降香黄檀降香花梨等等，都属乔木，止泻止血止疼。降香花梨制成的花梨精油，号称“肌肤活力剂”。

薄荷，产于地中海，散热风，清头目，利咽喉，疏肝气。它有着与众不同的双向功效，热时能清凉，冷时能温暖。

薰衣草，别名香水植物，灵香草，薰香草等等。茎叶入药，健脾发汗止疼。这种香草植物，古称“香草之后”，适合任何皮肤，能促进细胞再生，加快伤口愈合，改善减轻脓肿湿疹，对

烧、烫、灼、晒有奇效，可抑制细菌，减少伤疤。

听了薰衣草的介绍，我不禁汗颜，因为和我对它的理解大相径庭。我以为，薰衣草么，不就是薰薰衣服，防虫防蛀，穿时香气袭人。如果不是这次参观南药园，我会把这种错误带进棺材。行万里路如读万卷书，确实啊！

我不停地听着记着，常常被导游招呼“跟上跟上”，老伴只好向导游解释：“她有知识饥渴症，请原谅。”一句话逗得大伙儿笑了，对我的厌烦情绪就消失了。

终于从药园出来。

直奔亚龙湾。这个号称天下“第一湾”的地方，最具特色的是它的沙滩，也称白金海岸，那沙“白如雪，软如棉，细如面”。如果说玉带滩还有些许草棵绿色的话，这里可称白沙一色茫茫一片了。站在沙滩坐在沙滩甚至躺在沙滩都很舒服，但千万注意一点，别叫眯了眼睛，那微小的沙粒刺激得眼球发红流泪不止，如果用手揉会加倍难受，古人早有名言：眼里容不得沙子！

前面是蔚蓝的大海，后面是无垠的沙滩，眼界开阔让心胸也开阔起来。我脱掉鞋袜，挽起裤腿，把双腿双脚埋进沙子里，暖烘烘，很舒坦，老伴戏称我沙疗。极目远眺，前面有个小小的礁石，如同一条鱼脊，海水涌动，时隐时现，突然一个球落在我的臂上，不疼，有点痒痒，原来是一家三口在沙滩玩儿沙滩气球。孩子约两三岁，笑着追着，母亲像老鹰张开两臂护驾孩子，父亲用指头不停顶动气球，众人看着帮着，多么欢快的一个场面。

进亚龙湾景区时，见拱门上写着“海底世界”，直到走进好长好长一段沙滩，也没发现海底世界的入口。只是看见一座浮桥从岸边通往水的中央，是不是这座浮桥就可以进入海底世界进入龙王爷的水晶宫？再一想这个问题是不是太幼稚，从一个古稀老

太口中提出，会不会让别人笑掉大牙！所以这个问题至今还窝在心里。

这里的另一种景物也很诱人，那就是螺。虽为人工，但模样逼真，活灵活现，颜色鲜艳。我一边拍照，一边记忆，凤尾螺、万宝螺、唐冠螺、鹦鹉螺……

中午在露天餐厅吃饭。说露天还真没“露天”，因为有顶棚，只是四壁无墙，风可以从东南西北任何一个角落自由吹入。四周的山野尽在环视之中，真叫个“眼观六路耳听八方”。野风习习，菜香酒香随处飘散，不受腥膻杂味之苦，一顿饭，好赖不论，抹嘴走人。

下一个景点，南山佛教文化，瞻仰雄伟的大雄宝殿，膜拜世纪之作108米高的海上三面观音。

108米高的观音圣像座落在辽阔的海面，在蓝色海水映衬下庄严圣洁，为保持圣像的长久性，制作者煞费苦心，决定用钛合金材料。钛合金很昂贵，是制作飞机的材料，轻便、防风、防浪、防腐蚀。人们从不同角度可以看见不同的观音，人称三面观音，一面花、一面篋、一面珠。花代表慈悲，篋代表智慧，珠代表和平。突显和平安宁幸福吉祥。蓝天碧海，阳光沙滩，山林绿草，佛光普照，多么和谐的自然造化啊！

瞻仰佛教，烧香跪拜，善男信女，虔诚许愿，有人误认为是迷信，其实这是一种文化、一种境界。上香一柱，合十叩头，浮躁褪去，深思沉淀。深层次讲，上香实际是品香，是香道。香道是历史悠久的传统艺术。通过目视手触鼻嗅心念等多种形式，对名贵香料进行全身心的浸润鉴赏品评和感悟，提升念想，升华境界，颐养心身，祛病疗疾养神养生。在馨悦中调动心智的灵性，于有形无形之中，调息、通鼻、开窍，升华。南山作为中国佛教文化的新胜地，山海形性，如世外桃源，有着特殊的佛教因缘，人未到香已至，闻香知禅，动中求静，天远

地清。

2016年3月4日 星期五 晴

早餐后，乘车前往椰田古寨，走进祖国最南端民风淳朴的黎苗部落，观赏原生态的生活场景。

上车后不久就来了个小插曲。阿鹏说：“大伙有什么尽管找我，我是在坐的一张船票，一张车票，一张门票，甚至一张饭票。”

“咱们的阿鹏很会开玩笑，轻松幽默地把话说透了。”一位扎着马尾巴的女孩站起来呼应，“我们就是一张钞票。现实生活中有各种需要，不定哪一天，我们会成为各种票，你就是一张钞票，茫茫宇宙，造化就如此公道。”

说笑中，古寨到了。

这是个全封闭式的寨子。寨门有棵大树叫大板根树，裸露出来的根像粗壮汉的筋脉，粗壮结实。一根根不规则的根呈长方形嵌在地上。根坚固，树高大，又有良好的药用价值，是黎药的主要成分，黎族人视它为神树。进寨门前，阿鹏叮嘱：“我们一定要尊重少数民族的习俗，不要伸出一个指头指指点点。另外我教大家几句日常用语。我们也就临时抱佛脚跟着学。

苗语：换顶（您好），背邦（谢谢）。

黎语：摩顶（您好），奥童摸（欢迎你），拜拜嘿（再见）。

黎族和苗族可以从服饰上分辨出来。苗族无领，腰间系一条绸带，下穿短裙，色彩艳丽；黎族有领，多为皂色。

穿过寨门时，两个美丽的苗家姑娘已在两侧迎接。面如桃花，眸如葡萄，朱唇微启，略有笑意。头上精美的银饰，仿佛汉族的风冠。细细碎碎的银丝银片连缀穿插，极为复杂而又有序。脖子上的项圈宽至双肩，遮住胸口。凡是进门的游客，不管你愿意不愿意，摄影师都会给你与美女合影。一张30元。大多落落大方接受，个

别男士，心有顾虑，忍疼割爱。据说，苗女出嫁时，肩上的银饰有十几斤，显示尊贵富有。

转弯处，大树下，茅屋前，黎家妇女在悠闲地织锦。一袭黑色的衣裤，衣领上绣着粉红的条形图案。织锦者大多为上了年纪的女性，头上挽着髻，插一支三叶银饰。席地而坐，伸直双腿，双脚撑着经线，双手左右穿梭织着纬线。经线色彩搭配早已固定，纬线在挑拨穿插中编织出各种花纹，看似随意，胸有成竹。织布机十分简陋，几条木片，几支木棍，横横纵纵就成织机，黎家人太有智慧了。黎锦纯手工制作，一条三千多元。黎锦是黎族传统工艺中的奇葩。据说，黎族人很早就懂得用木棉作纺织原料，黄道婆就是从黎族人手里学到纺织技术，回到故乡乌泥径（今上海市）把技术推广开来。黎族人住船形房，茅草竹子泥巴筑成，象征祖先是乘船渡海迁移而来，是海岛最早的居民。房前挂满牛头骨，成排成排，显示对牛的敬重，把牛视为图腾。再往前走，就是二层竹楼了。屋顶茅草苫盖。上层住人，下层存物，房檐下挂着一串槟榔果。我驻足观看，此景曾似相识。噢，想起来了，上个世纪中叶，著名军旅歌唱家马玉涛一支《马儿啊，你慢些走》，唱响大江南北，其中就提到竹楼槟榔，“马儿啊，你慢些走呀慢些走，我要把这迷人的景色看个够，没见过万绿丛中又有新村，没见过槟榔树下有竹楼，有竹楼……”马玉涛曾到苗寨采风，从而反映了苗家人解放后的新生活。苗族有语言无文字，许多优秀的东西就是靠口口相传手手教授。比如，苗家人视蝴蝶为图腾。看见翩翩飞舞的蝴蝶，驻足观赏，绝不追逐捉捕。苗家有一种“蛊文化”，就是把有毒的蛇蝎等动物，用酒泡制成药治病。苗人有一个简称“一小锤”。“一小锤”走遍天下，吃遍天下，是苗家人的绝活。小锤是手工制作银器的重要工具。

一块银子，一把小锤，敲、打、锻、插、鉴、拉、刻，一番制作后，一件精美的饰器完成了。

我们参观的椰田古寨只是一个历史遗存。黎苗民族最早居住在深山老林，过着原始部落生活。解放后，生活有了改观，尤其改革开放，少数民族脱贫致富，搬进繁华地带，有了新房。这个古寨只是在传承一种文化。吹萧的、舞蹈的、织锦的、制银器的，客人来前，他们上班，客人走后他们下班，过着都市生活，享受现代文明。

下一个景点就是久负盛名的天涯海角。“天涯海角”四个字，大多数人一直认为是宋代大文豪苏东坡被贬流放海南时写的。我也一样，甚至根据一些传闻把这一观点传授给学生，谬种流传，误人不浅。其实，苏东坡只到过儋州，没有到过崖县，那么，是谁还原了历史真面目的呢？这还要从头说起。

1961年，甲骨文金鼎文大书法家、时任文化部部长、后任中国科学院院长的郭沫若去海南旅游，发现“天涯”二字与苏东坡手法“殊不类”，从此心存疑惑，决心弄个明白。1962年，郭老再去海南，翻阅了《崖州志》，得知“天涯”二字为清朝雍正初年崖州知府程哲所书。找到理论依据，重返崖州目验，轻轻抹去岩上陈旧的泥土，在“天涯”二字的右下方确实发现一行小字依稀可辨，为“雍正十一年程哲”。郭老深思而慎取的严谨治学精神令人敬佩！在景点的入口处，有一幅楹联：海角尚非尖，天涯更有天。就是郭老第一次去海南时，写的一首五律的首句。

我们兴致勃勃往前走，年轻人纷纷举起相机准备留影，阿鹏不温不火地开了个玩笑，说：“天之涯海之角就是尽头啊，年纪轻轻，干什么要留下‘尽头’呢！有人仕途正顺，去尽头好吗？”果然有两人停住了。人们哄笑一番继续前行。从陆上到海边是

下坡，有人又举起镜头，阿鹏又悠悠说：“人生最忌讳走下坡，上坡步步高升，事业兴旺啊！”于是又有些人收回镜头。我是一个古稀之人，俗话说黄土埋到脖子，我怕什么！不听他胡说，这是头一次，恐怕也是最后一次，游览一回，不留纪念，莫大遗憾。于是我自己照，也请别人帮着照，自己也帮助别人照。人应该有自己的主见，不能活在别人的世界里。

沿着月牙形的海湾，赤脚踏着绵软的沙滩，寻找心中的目标，看见“天涯石”了！一块高大的石头上，大红色的“天涯”二字，特别醒目，与“天涯”相对的是另一块巨石上刻有“海角”，为抗日战争时期琼崖守备司令王毅将军题留。此情此景我很肃穆。华夏大地的每一寸土地，每一块石头都很神圣不可侵犯。即使是天涯海角。中华民族历史悠久，无论是文官还是武将，这爱国情愫永远一致，刻骨铭心。天涯海角的字里行间，我们可以触摸到忠臣烈士们那对国家的至诚至爱。我始终认为，任何一位前人的伟大，在于他的业绩泽被民间，在于他的形象印于民间，在于他的影响最终渗入后人的具体生活。做到这一点，他们就永远活着。写到这里，心里涌出这么一首小诗：

南国海疆山水中，
天涯海角字字红；
激涛浩瀚同赞赏，
千秋万代风雅颂。

（作者单位：西山高级中学）





老子不是一般人，是小学二班的。

老子这个人，唉，怎么说呢？要论长相，呲牙咧嘴，刚过知命之年，就已有耄耋之貌；要论学历，初中都怕是不够格，实在没什么可炫耀的。可就是这样一个人，愣是在大小报上发了几十篇文章，获奖不少，被转载的文章也不少。最近几年，又玩上了影视剧创作，写了几个本子，还客串了几个角色，虽未名扬四海，但在西山这个土窝窝里，也算有夺目之光了。老子的QQ空间里有很多美女与其勾肩搭背的合影，看了着实羡慕，更觉得不可思议。

我始终认为，能写好故事的人，学历太高是一个障碍。你想啊，高中以前上十二年学，大学又在校园里熬四年，如果考上个研究生又三年，咱就别说博士了。出来又忙工作，稍微理出个头绪，冷不丁已鬓染银霜。最应该了解世界的年龄却都耗在了单纯的学校，哪还会有什么故事？可人家老子高中没上过，小学、初中想象也不会是老师眼里的好学生，自幼冷眼、斜眼、白眼，什么没经历过；三教九流，什么类型的人没接触过。耳闻目睹，耳濡目染，就练出个耳听八方、察言观色的本事，社会大学里学的可是实实在在的东西啊。所以，只要老子一开口，满肚子的故事便噼里啪啦地呼之欲出，倾泻一地。

以老子这样的身份，按理应鸿儒不至、白丁盈门，可就是有一帮知识分子爱往他跟前凑。在单位里装孙子装久了想释放一下的时候，就想起老子了，考虑到他虽不至家徒四壁，但也银两有限，便带些酒菜，到他家小酌一番。

其间理想、人生、政治、经济、文学、音乐以及女人，无所不谈，每次盗走他的故事和歪理邪说，便觉开心畅快，人生充实，实在美好。

老子有口吃的毛病，但语言表达能力却有准度有力度，常常能口吐莲花，妙语连珠，遭人喜欢，也遭人嫉妒。

老子没文凭，但不缺文采。除了爱看书，还时常读字典，有朋友送了老子一本《现代汉语词典》，老子爱不释手，置于枕边，啃了不少字典里的东西，经常拿出来和我这个教书匠PK，每次回答不了老子的问题或是不认识哪个生字，看到我的窘状，老子便洋洋得意、趾高气扬，颐指气使地借机讽刺挖苦一番，好像他没上过大学成了他自豪的理由。不过你得承认，老子文化水平的高度，是实实在在下功夫啃出来的。想想我们的中学生，有几人经常翻字典？有几人经常看教材以外的书？光靠把一篇课文分析得支离破碎、血肉横飞，能把语文学好？所以，在老子面前，我是经常感到汗颜的。

只有感恩生活的人才会歌颂生活。老子在西山生活了五十多年，对西山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了如指掌。我一直觉得，现代社会，男人不上四十岁是没有资格写好散文的。为什么是四十岁呢？因为散文需要对生活有“悟”，不惑之年才有可能大彻大悟。为什么又是现代社会呢？因为过去的学校并不像现在这么刻板，学生与社会接触得较早，世态炎凉便很早就悟出了。所以朱自清、郁达夫们二三十多岁也可以写出很有生活底蕴的散文。不要忘了，朱自清

写《荷塘月色》时虽然才29岁，但已是4个孩子的父亲了，生活的重负早让他苦不堪言，他要在这个世界上继续存在，就必须找到存在的理由，于是感悟油然而生，散文也就应运而来了。而现代社会校园生活封闭且时间长，人们成熟较晚，对人生的感悟当然也就迟到了。老于过早地接触社会，所以比一般人成熟早。二十多岁就写散文，一直写到现在，越写越好。文中时不时冒出的火花就证明了他深刻的生活体验。你看，码个煤糕，都能想到：“一个冬天的温暖和生活、生命的希望就码放在心里了。”看到万丈楼群，也能涌出杜甫“安得广厦千万间”的情怀。游览狼坡，也会禁不住感慨拥有随便游览的权力“可真幸运”。就是躺在家里，也会升腾起在家里可以“完成所有丑陋难看的行为和事情”的幸福感。他对生活太敏感了，我们对是否给父母端过一杯水的问题浑然不觉，而他却被这人性的锋芒刺痛了。

我有时也照猫画虎学写散文，写好后拿给他看，想讨两句美言享受一下，几乎每次都受打击：“一看你这说话的方式，就不懂散文。”我本来是有些不服气的，但看了他的散文，我只能无语。是的，老于写散文是很讲究用词的，颇有“语不惊人死不休”的蛮劲。你瞧，当年打煤糕这种又脏又累的活儿，在他笔下就像艺术创作：“三四锹煤面儿，配一锹黄土，配比好了，一伙人用锹将煤面儿黄土翻来倒去弄匀了，挖出一个大坑，向坑里注水，像一个微缩的天池景观。”让现在干净惯了的人都恨不得回到过去煤堆里滚上一把。

散文是文学，文学重在用形象说话。让你形容一下见过高楼、住过高楼的人的得意劲儿，你会怎么形容？得意洋洋？天花乱坠？滔滔不绝？高人一等？看我们老于怎么形容：“把高楼的气势转加到自己身上”，“那种气壮山河的语气压得听讲的人乖乖把自己当成了刘姥姥”。此时，说话的人和听话的人都神态毕现、活灵活现地展现在你面前。

在《狼坡》一篇里，老于巧妙地把过去我们心里狰狞的狼和现在的美丽风光联系在一起：“狼的爪印已被深埋在崭新的路面下，狼的窝穴已被彩亭清池装修一新，狼的嚎叫已被汽车里传出的乐曲声掩盖，狼的凶残已被游人的欢声笑语驱散。”于是有狼的恐惧和今日的欢乐交织在一起，让人顿生感慨。

自从老于北漂了多年，学了编剧这个活，下笔就更老道了，最近读了老于的新作《幸福原来与温度有关》，感觉老于胆子也练大了，这么深重的话题他也敢写？

可是你看了就知道了，文章写的平淡，但却不失厚重，虽不是大手笔，却非一般人所能及，正如老于这个人，虽无雅相，但却不俗，虽不甚好看，但却胸有华采。

希望老于不要懒，多写几篇好散文出来让我们看看。



幸福原来跟温度有关

□ 于园伟

一直搞不懂幸福这个词是名词还是形容词，还是别的什么词汇，每次听到有人说幸福这个词，都是一头雾水，大为迷惑，幸福到底是个啥？

活着活着，就渐渐明白了，幸福原来跟温度有关。

不信你看。

先从这几天说起，天气越来越凉，晚上睡觉前钻被窝哆哆嗦嗦咬紧牙关打着冷颤，没有一点幸福感可言，儿子给网购了一床电褥子，睡前提前预热，钻被窝的时候暖暖和和浑身舒坦，就感觉幸福得不行。其实这种幸福的感觉是温度给予的。

再看。

夏日酷暑，热得难受，汗流浹背，口干舌燥，没有丝毫的幸福感，可是一个电扇，一个空调，或是一根冰棍，一杯冰水，更或是一丝凉风，一阵小雨，都会带给你一种幸福的感觉，原因是温度起了作用。

还有。

寒冷的天气在外面奔波了一天，又冷又饿，回到家喝一碗热乎乎的羊汤面，心里暖暖的，就觉得很幸福，实际是温度安慰了你，才会有幸福的感觉。

还有还有。

生病的人，就没有了幸福感，原因是身体的温度不正常了，破坏了情绪，造成了心理反应，更多的感觉是不舒服或难受或痛苦，幸福感也就消失了。

多数人觉得有钱就是幸福，其实归根结底还是与温度有关，有钱了，无非是在物质上得到了满足，也就是说，可以把棉袄换成貂皮大衣，可以把普通汗衫换成丝质衬衣，可以把自行车换成高级轿车，可以把蜗居换成别墅，还可以……更多更多，等等这些，说到底就是为了换取舒适满意的温度。貂皮大衣比棉袄更挡风御寒，丝质衬衣比普通汗衫更清爽凉快，高级轿车比自行车更能保证所需的温度。可是，你有再多的钱，生了病，体温发生了变化，你就不觉得幸福了。不信你去问问比尔盖茨问问马云。

恋爱总是教人感觉幸福，其实也与温度紧密相连，热恋中的人，之所以觉得很幸福，是身体和生理的温度在起作用，两个人相依相偎在一起，温度自然十分好，尤其是温润的唇贴在一起，就更觉得温度美妙了。

每个人都喜欢春天，那是因为春天的温度正好，最教人舒服，不是吗？

由此说来，幸福的确与温度有关了，或者可以

说幸福就是温度。

现在可以这么说了，幸福的形制没有限定，也不分大小，更没有轻重，不代表高贵，也不意味贫贱，你呼吸到一口新鲜空气说幸福也可以，你中大奖得了五百万说幸福也可以，你穿着貂皮大衣说幸福也可以，你光着膀子说幸福也可以，说白了就是对温度的感觉。只要感觉良好，就是幸福了。

可是，我们感觉到幸福的时候太少了，大多数时候还是觉得没多少幸福，或是幸福离我们很遥远。

那是因为你根本就没思考过什么才是幸福，或是你感受到的好温度太少了。

一档电视节目一个美女主持人采访名人易中天，问，你幸福吗？易说，我幸不幸福关你何事？节目播后引起好评，都赞易的回答机巧。

一个问得无知无趣，一个答得有趣无味，根本就不知道不理解或是不会解答什么是幸福，把幸福这个词当成了玩具，随意玩一下就丢掉了，白白浪费了幸福这个词。

幸福这个词虽不神圣，但也不能任意亵玩，毕竟，它是每个人都渴望得到的，是每个人一生都努力追求的。

请记住，幸福就是温度，只要把你的身体温度和生活温度安排好了，你就幸福了。



望夫石的传说（外二篇）

□ 刘国明

在很久很久以前，海边的一个小渔村里住着一对非常恩爱的新婚夫妇。男的以打鱼为生，女的在家里织着除了供给家用外还能在市集上换些柴米油盐的布。小两口恩恩爱爱，勤劳善良，把那小日子过得甜甜蜜蜜。

丈夫海成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渔民，每天出海捕鱼的同时还不忘给妻子兰芝带回一些贝壳，待晾晒干后用绳子把它们串联起来戴在兰芝的脖子上。兰芝每天织完布也总会在丈夫打鱼归来的海边等他，两人相携着一起回家。

说起那兰芝，是远近一带闻名的美女，天生丽质，白皙的皮肤，修长的双腿，尤其那双会说话的眼睛让你一看就会产生无限的美感与爱慕。远近的村民在兰芝一到集市上卖布时都会纷纷来买她的布，尤其那些闻知兰芝美貌的青年，总不愿意放过这样一个一睹芳容的机会。

兰芝的美一时间传开了，纷纷然在民间竟然有了“娶女当娶美兰芝，嫁人当嫁勤海成”的说法。远在千里之遥的东海，龙王三太子也听到了这一说法。那龙王三太子表面儒雅，其实是一个阴险与贪婪的好色之徒。在他的宫殿里，不知有多少美貌如云的女子被他骗进龙宫，在玩腻之后就丢弃在一边。

龙王三太子准备去会一会这个听说非常貌美的兰芝。他摇身一变，变成了一个非常英俊与潇洒的

富家公子。在兰芝每次拿着自己织下的布去市集上卖时，他总是以高价把那些布全买下来，其间也不忘与兰芝搭讪几句。

“小姐的手艺真是不错，这布织得真是均匀有致，敢问小姐这手艺是从何处学来？”龙王三太子被眼前兰芝的美貌惊呆了，眼痴痴地直盯着兰芝看。

兰芝被龙王三太子的眼睛看得脸颊绯红，低着头说：“这都是从母亲那里学来的，不曾再学于别人，这是每个女工都会的，岂劳公子夸赞。”

“我是布行的老板，急需像你这样好的布，如果下次你织好布，只需送到我布行来，我的价格一定是你这里的几倍。”龙王三太子的眼睛还没有离开兰芝的身体，他发觉他已爱上了眼前的这个女子。

“好吧。”兰芝匆匆起身告别了龙王三太子，她为有了一笔长期的买卖而感到高兴，但又不知心里为何总是有股隐隐跳动的不安。

过了一段时间，兰芝把织好的布送到了龙王三太子的布行。

龙王三太子在接布的同时，双手紧紧地攥住了兰芝的手，并对兰芝说：“兰芝，从第一次见到你我就被你的美貌所打动了，你嫁给我吧。”兰芝挣脱了龙王三太子的手，并对龙王三太子说：“公子，我已经嫁人了，你不要这样。”龙王三太子哪肯罢

休，顺势就要抱兰芝，兰芝哪能挣脱得出，于是就打了龙王三太子一耳掴。龙王三太子一愣，兰芝匆忙从龙王三太子怀里挣脱出来，落荒而跑。

那龙王三太子长这么大也没有受过这样的委屈，但这一次他反而没有生气，还用手抚摸着那被兰芝打过的脸，久久，久久。他在心里发誓自己一定要得到兰芝，既包括她的身子也包括她的心。

在经过龙王三太子的那一幕，兰芝已不再到布行去卖布，依然把织下的布送往集市。龙王三太子依然来集市买她的布，但这一次兰芝已不再卖给他布，哪怕他的价格出得比天高。

几次的碰壁让龙王三太子意志消沉，虽然得到兰芝如探囊取物一般容易，但这一次他决定不再使用那些法力。

他几次躲在兰芝的背后欣赏她，悄悄地尾随至她身后跟踪她。当他看到兰芝与丈夫海成亲密无间地在海边收网回家的时候，他的心里就有一股无名的火在燃烧着。他似乎明白了兰芝为什么躲着他不愿意见他的原因了，不知不觉一股狞笑显在了他的脸上。

这天清晨，风和日丽。天空中飘着几朵洁白的云，海蓝得特别艳丽，海面平静得如同一面镜子。丈夫海成早早地起来，整理了一下自己的网，准备出海去捕鱼。兰芝就劝他，今天就不用去了，我们家里还有些鱼，今天就在家好好地休息休息吧。海成看着妻子那美丽的眼睛，摸了摸兰芝的耳朵说没事，闲着也是闲着，今天的天气挺好的。

海成又出海捕鱼了，和村里的几个渔民们。他们今天的收获很大，捕了很多的鱼。乡民们就劝海成回吧，海成说我再捕一会儿，几个乡民于是就摇橹往回走，海成一个人在大海里继续捕着。

突然，海上阴云密布，海风狂吼着，似乎要吞掉一切，海浪也像中了魔似的一浪高过一浪。捕鱼的几个乡亲们在岸上一遍又一遍地叫着“海成，海成”，而海成也在一阵狂风恶浪后变成了海里鱼虾的一顿美食。

乡亲们在把这个噩耗告诉兰芝的时候，兰芝当场昏死了过去。醒来以后哭得就像一个泪人似的。

那边的龙王三太子看着眼前的这一切，高兴地来回直搓着手，他在美滋滋地计划着下一步的动作。

沉静数月后，龙王三太子给兰芝送来了很多生活上的吃食以及钱粮，并嘱咐兰芝说他已知道了这一切，人死不能复活要节哀顺变。兰芝只是一个人扑簌簌地掉眼泪，并没有看龙王三太子一眼，她心里的悲哀已经吞噬了世间的一切。

龙王三太子依旧死心不改地来看兰芝，声言一定会给兰芝带来幸福，如果兰芝嫁给他，她将会有享之不尽的财富与地位。兰芝被龙王三太子纠缠得忍无可忍，让他滚，她只爱海成一个，心里容不下第二个。

龙王三太子的忍耐已经达到了极限，他已忍无可忍，简直要咆哮，“什么？我这样百般迁就地对你，百般地讨好你，你就一点也不为我所动？”说着，一股狂风过后，把兰芝卷到了东海自己的龙宫。

兰芝整日被丫鬟们伺候着，整日给上着各式各样的美食，身前身后摆放着各种奇珍异宝。龙王三太子也一日一回地看望着兰芝，询问着丫鬟们兰芝的情况？是否进了食？进了多少？说了些什么？他还在做着最后的努力，幻想着兰芝在这一切荣华富贵后有所转变。

兰芝不为其所动，她的心在那个遥远的海边。

龙王三太子感到有生以来最大的一次情殇，他痛苦已极，喝了很多的酒，来到兰芝的房间表白：“你为什么不跟我？跟了我你有享用不尽的荣华富贵，而且还可以成仙，可以长生不老……”

兰芝抬起头，流着泪说：“我不爱你，我的心在海边，在丈夫的那个小屋，请你把我送回去吧。”

“为什么？为什么？难道我龙王三太子还不如一个已死去的人？”龙王三太子在狂吼着。

“感情的事不是金钱与富贵所能代替得了的，请你把我放回去吧，我要守在海边，守在丈夫的身边。”兰芝依旧哭诉着。

“告诉你，我可以毁了你丈夫也可以毁了你，我得不到的东西别人也休想得到！”龙王三太子被酒灌得满脸通红地说。

“什么？我丈夫是被你害死的？”兰芝睁着惊

愕的眼睛站了起来。

龙王三太子感觉说错了话，一声没吭，愤愤地拂袖而去。

兰芝感到了巨大的悲痛，心里如同有一把锯子在锯着她的心，“是我害死了丈夫，是我害死了丈夫，是我让他走上了绝路……”她在心里一遍又一遍地说着。

龙王三太子被兰芝差使丫鬟叫到了自己的屋里。

一进屋，龙王三太子就看到了桌上的满桌酒菜。龙王三太子欣喜若狂，问兰芝你终于想通了？兰芝娇羞地把头一低，“公子待我不薄，草木都能为其所动，何况是我一个小女子？再者，跟了公子有丫鬟伺候着，有美味品尝着，有宝玉把玩着，为人到了这个份上，还有什么奢求？”龙王三太子高兴地拉住兰芝的手，喝退了左右，一起喝起了酒来。

龙王三太子在喝了兰芝给的一杯酒，嗓子立马干哑，说不出话来，小腹撕心地疼痛，倒在地上翻滚起来，须臾，七窍流血而死。

原来，兰芝在得知丈夫被龙王三太子害死后，发誓要为丈夫报仇，便假意答应龙王三太子的要求在酒中下了毒。

再说兰芝，从龙王三太子身上搜出令牌后，匆忙地逃出宫来。

她跑到海边，望着浩瀚的大海，四周寂无一人，是那样无边无际，根本没有归去的道路。她面向着丈夫与自己曾居住过的那个地方，嚶嚶地哭泣着。

这时，海边出现了一个老婆婆。她来到兰芝的身边问道：“姑娘，什么事让你如此伤心呀？”兰芝就把自己的身世一五一十地告诉了老婆婆。老婆婆听后就掉下了眼泪，很是同情地说：“我可怜的姑娘，那龙王三太子可不是个东西，在他手上不知糟蹋了多少良家妇女。浩浩的东海就凭你一个弱女子又怎能逃脱出去呢？”兰芝听后，凄惨地一笑，“逃出去与逃不出去已不重要，重要的是我能站在这海边，每日望着夫婿的那个地方，每日望着我们曾经在一起的那个家已就够了。”这时，遥远之外传来了喊杀声，兰芝知道那是追兵快要到了。她依

旧不动声色地微笑着站在海边望着夫婿捕鱼、居住过的那个地方。“姑娘，虽然我救不了你，但是我能把你变成一块石头，以免回去受他们的凌辱，也不知你愿不愿意？”老婆婆又急又伤心地说。兰芝一听，高兴地说：“真的吗？真的能那样？我愿意，我愿意！就把我变成一块石头吧，永远朝着夫婿的地方！”老婆婆听后，流着泪地在兰芝的身上一拍，兰芝就变成了一块石头，一个站在海边的屹立不动的，微笑着的，似她的体型的一块石头。这时，追兵渐至，老婆婆摇身一变，变成了一尾鲤鱼，跃入了海里。

从此，那个有着美丽少女人形的石头，不管刮风与下雨，不管潮起与潮落，不管烈日与严寒，永远地矗立海边，永远地含着笑望着远方。似在守望神圣的爱情，又似在讲述一个凄美的爱情故事。多年以后，不少善男信女们都来到她的身旁，与她一起守望着他们的爱情，并深深地记住了这个少女的名字——兰芝，以及这个叫做望夫石的石头。

败家子悔悟记

明朝的时候，有这么一个李员外，家里特别富有，家丁不下百人，良田不少于百亩。

李员外这么富有，但有一个唯一的遗憾没有满足，那就是膝下没有子嗣。这让李员外很伤脑筋，俗话说，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呀！如今自己已年到不惑，家产殷实，这万一百年之后将这一大笔家产交于谁人呢？

为此，李员外做了不少的努力。他广吃偏方，到观音寺又是烧香又是磕头，而且还广施钱粮救济落魄之人来积德，以求上苍给他早降贵子。

从南边来了这么一对落魄夫妻，家乡因遭了水灾逃难至此。李员外看着那年轻妇女怀里抱着的不满一岁的婴儿，心里那叫个爱呀！真想与年轻夫妇商量收养孩子，但又转念一想，人家已是落魄之人岂能此时相扶？便让那对年轻夫妇住在了家里，每日派人给送来好吃好喝。

第二年，夫人不料身上有“喜”，这让李员外那个高兴，又备足了供品前去观音寺祭拜，感谢观

音娘娘显灵。

再说那对年轻夫妇，在李员外家避难已一年，这天前来向李员外告别。李员外本想收养他家小孩，如今夫人身上有“喜”，那就大可不必。他拿出十两白银，要给这对落难夫妻，夫妻俩慌忙双双跪在了地上坚决不受，说恩公一年的收留已是感激涕零，今又岂敢再受钱财。李员外一摆手，说，恻隐之心人皆有之，何况风水轮流转，说不定哪朝我又求于你们门下。

夫妻俩接过那银子，给李员外磕了三个响头，男子说，如果员外有用得着小人的地方，小人必定以死相报，小人周康家住江州羊坡镇。李员外深深地记住了周康的话。

第二年，夫人便给李员外生下一个大胖小子。李员外中年得子，那叫个高兴，便请了全村的人前来吃酒。

李员外看着胖嘟嘟的大胖小子，那就是他李家的福气呀！于是就给儿子取了李福生的名字。

时光荏苒，光阴似箭，转眼二十年过去了。

李福生在养尊处优的家庭环境里也真真正正地变成了一个什么都不会，什么都不想做的公子哥。

李员外早早地为他完了婚事，他想要一个大胖孙子的想法已多年了。他已经给儿子准备了太多的资本，那是花几辈子也花不完的啊！

只不过儿子的赌博让他着实给担忧了一阵子，有多少家产够他输的呀？他苦口婆心地劝，声嘶力竭地打，可是儿子在好了一阵子后又犯了。

李员外没有了办法，他的年事已高，有些事情他已管不了。

这两年来，李员外感觉自己的身体越来越不好，他给自己定做了一口上好的，体积是普通棺材两倍的大棺材，放在了院里的南厢房里。另外，他还外面定做了一口上好的，体积和普通棺材没啥两样的棺材，存放在了棺材铺里。

一个风雪交加的夜晚，李员外永久地闭上了眼睛。

家人根据李员外的遗嘱，取回了棺材铺里的那口棺材，把他入土安葬。而家里那口大号的棺材仍摆在了宅院的那间南厢房里，让人们搞不明白。

李员外临终前曾告诉儿子，在没钱花的时候就

卖掉南厢房那口棺材，还给了儿子李福生他生前写的一封信，叫他在走投无路的时候拿出来看。

一切都让人们不明白，老爷子为何有那么多的牵挂与顾虑。

风风光光的丧事后，一切又复归于平静。

李福生的赌瘾那是越来越大，原来还有个老爷子管着，让他放不开手脚，现在好了，可以敞开来玩而不必有所顾忌。

本想老爷子留下的家产他这辈子不用干活也花不完的，没想到短短的几年就被他赌博挥霍了个精光。

在老想翻本的心理下，他越输越赌，而且往往是越赌越输。

转眼间没有了赌钱的资本。正在犯难时猛然地想起了家里的宅子，家丁早已被他遣散光了，现如今只有他们夫妻俩居住着。李福生觉得就两个人住着这么大的宅子实在是浪费，便想把它卖了换些赌资，但转念又想到了宅子里南厢房的那口大棺材。他妈的，都是这口棺材带来的晦气，让自己越赌越输，老爷子怎么临死也不安生，竟然变着法诅咒自己，李福生骂骂咧咧着。不行，得把这口棺材处理掉，要不谁来买这宅子？

李福生找来几个人，来到南厢房抬棺材，可是棺材比门大好多，根本出不来。来人就建议李福生把门及周边的墙拆了去取棺材。李福生一想，不行，拆了门墙会影响到房价的出售，他就命人把棺材给砸了，扔出了门外。

卖宅子的二百两银子不久又被李福生给输了个精光，他变成了一个真真正正的穷光蛋。

老婆骂他是个败家子，穷光蛋，一夜之间也给跑了。

李福生走投无路，只好去亲戚家混口饭吃，亲戚们一见他现在穷了，而且还没有银子，哪一个肯收留？都把他撵出了门外。

李福生沦落在大街上乞讨。大街上人们在纷纷议论着一件特大奇事，他仔细一听，原来是关于宅子的事情。一个人说，有人买了一个宅子，在拆南厢房的门进行装修的时候，发现了银元宝，而且是很的元宝。那人又挖其它屋子，同样发现了银元

宝，很多的元宝，数也数不清的元宝。又有一个人说，据说南厢房里原来放着一口棺材，从门上根本出不去，先人是想让后人在没钱花的时候卖棺材，一卖的时候门上出不去，必然拆墙拆门，一拆便发现了银子，就可以度过那些困难日子，用以告诉后人家藏着宝。可气的是那家败家子竟没有拆墙而拆了棺材。人们你一言我一语地议论着，李福生听得明白，那不是在说他家的宅子吗？他家的宅子里藏着宝为什么他爹不跟他直说呢？

李福生那个懊悔，饥寒之中想了整整一晚上，天亮之前他终于想明白了。他爹之所以没直说家里藏着宝而用棺材暗示给他是因为怕他赌博也给输光了。他后悔为什么不听他爹的话！他后悔为什么不去拆墙！他想了很多，终于想到了他爹临终前曾留给他一封信，叫他在走投无路时去看。李福生翻找了半天，终于找到了那封信，打开一看，果然是他爹的手迹，上书：福生吾儿，爹知道你从小享受富贵，没有受过一天的苦，从而不知道那钱财来得不易。况且你又沾上了赌瘾，更让为父放心不下。在你拆开这封信的时候，爹也知道你已是穷困潦倒之时。爹实在对你放心不下，想你必然走投无路，你可去江州羊坡镇去找周康这么个人，他会帮你最后一把。

希望你因这个教训而悔过自新，重新走上一条人生之路。为人当以勤奋，助人，自勉为行动的准绳，希你切记！切记！

李福生读完他爹留给他的信后已是泪如雨下。

第二天，李福生便起程赶往江州，一路上沿街乞讨，经过五天的路程终于来到了江州，并找到了周康这个人。

周康自从二十多年前得到李员外的救助及临行前送的十两银子后，回到故里与妻子发奋图强，开了间小饭馆，而如今生意越做越大，竟成了镇里集饭店旅馆于一体的大型商体。

李福生说明了来意后，周康一把握住了李福生的手，说当年没有他爹的帮助就没有他周康的今日，把李福生请进了家里好生款待。

从此，李福生就留在了周家，成了周家饭店里的一名伙计。周康为了感谢李员外当年的相救之恩，

还给李福生重新娶了一门亲，从此小两口在江州开始了他们新的生活。

转灯盏的传说

河曲是山西西北部的一个小县城，位于山西、陕西、内蒙古三省的交界地。一条黄河自内蒙古的上游流下来，途经这里曲曲折折，弯弯曲曲，河曲因此而得名。

在这个并不富有，但民风淳朴的小县城流传着这么一个习俗：在每年的春节以后，正月期间，以村为单位，人们会在夜幕来临之际在宽阔的平地上转灯盏。灯盏会被事先挂在一个二米高的木杆上，木杆被插在地里，木杆之间有一个仅容一个人通过的间距。木杆排列成一个巨型的，四四方方的方阵，人们在那木杆上挂着灯笼的方阵里转，夜幕来临的时候那个场面甚是好看。

听祖辈上的人说，这个习俗是为了纪念一个叫海亮的青年，他的故事还得从很久以前说起……

在很久很久以前，河曲这个土地上的黄河段里住着这么一个水怪，它已成了精，有五百年的道行。它会在夜间冲出河里腾云驾雾般地飞行，更会在黄河里扑腾，引得黄河冲破决口，把周围居住的人们的房屋、牲畜，以及庄稼冲走。人们深受着水怪的危害之苦，每年总要在河边杀几头猪，几头羊祭祀河神，然后扔入河里喂给水怪，以求能够太平、丰登。但水怪的危害并没有停止，仍然要一年中隔上那么一个时段祸害人们一次。年老的长者不禁眉间皱起了一个深深的疙瘩，看来这村里人的不幸是不可避免的了。他们就说这河里的那个河神（水怪），是想吃童年童女的肉呀！可谁家愿意把自己的亲生骨肉扔入水里喂水怪呢？万般无奈之下，族人们商议，每年有两户人家将自己的亲生骨肉送与水怪，一年一年轮着送童年童女。

那翻滚着滔滔洪水的黄河岸边，每年都有那童年童女的亲人们在岸边嚎哭，那场面，叫人看了好不伤心。

海亮是村子里的一个有为青年，自幼习武、射箭，博览群书，他就非常反对族人送童年童女的这

一做法。他以为人定胜天，只要把那水怪杀死，又何有洪水泛滥，亲人生离死别的悲剧呢？他没有把这个想法说与族人，他知道那是会得到群起反对的，他们把那水怪当作了河神，而神又是怎容你去消灭？

海亮与村西的蓝梅是热恋已久的恋人，当他把自己的这一想法说与蓝梅的时候，蓝梅一下子紧贴在了海亮的怀里。娇嗔地说，我不要你去，万一有个三长两短让我怎么办？海亮把蓝梅紧紧地搂在怀里，他对心里盘算的这场战斗的胜算也不是很大。

今年的童年童女轮到了蓝梅她家，蓝梅的母亲刚在三年前生下一个男婴。这可是他们家的命根子，多年来生的都是女娃，好不容易有个男娃，咋能不格外地爱惜呢？当蓝梅的母亲听说今年轮到她家的时候，当时就疼得昏死了过去。蓝梅疼得也是肝肠寸断，她也对在地下跑来跑去甚是淘气的弟弟非常喜爱。

海亮在得到这个消息的时候，终于下定了决心，再不能沉默了，再这样沉默下去也不知道要有多少个无辜的生命白白地葬送？他跟蓝梅说出了自己的计划，蓝梅这一回没再劝他，反而握紧了海亮的手，说要跟海亮同舟共济，共同对付这个水怪。

这年的正月十六，在正月十七送童男童女的前一天的黄昏时分，海亮在黄河岸边的一块空地上把准备好的灯盏挂在了木杆上，摆成了一个巨大的四方形的阵型。天色暗下来的时候，海亮点亮了挂在木杆上的灯盏，把个黄河岸边照得格外亮堂。他让蓝梅在四方形的灯阵里不停地行走，以引前来的水怪，他则带着那把上了剧毒与道气的长剑埋伏在灯盏的外围，暗地里伺机出击。

且说那水怪，那是一条成了精的草鱼精，身长十余米，口张开能放得下一头牛。每年的这个时候，正是它饱餐童男童女以及祭祀的猪羊的时候，这个时候也是它最饿的时候。它在水里感觉到了岸上的光亮，以为是人们又在举行着祭祀，便迫不及待地贴着水面往外瞧。这一瞧把它着实地吓了一跳，见河边到处都是灯火通明的灯盏，它以为人们是要对它采取行动了。便搅动了两下那巨型的身子，“哗哗”，两股黄河水浪也随着它的搅动涌上岸来，把

埋伏于灯盏旁的海亮浇了不少的水。过了一会儿，它感觉到岸上静悄悄的，便从水底又浮了上来，把头贴在了水面往外看。这一回，它看到了蓝梅，就她一个人在那灯盏里走着，饥饿感顿时充满了它的胸间。它从水里腾空而起，向着蓝梅张开它那血盆大口飞来。就在它快要到了蓝梅跟前的时候，躲在暗地里的海亮早已把那把长剑对准了水怪的颈部，只听得“扑哧”一声，锋利的长剑刺入了水怪的颈里。水怪“嗷”地一声惨叫，在空中打了两个转转，方才转回神来看到了海亮。海亮说时迟那时快又是“噗噗”两剑，分别刺进水怪的胸里，水怪又是一声惨叫，“嗷”地一声，张开它那血盆大口连人带剑地把海亮吞入了肚子里。之后便疼痛地翻滚着死入了河里。

蓝梅痛苦地流着泪叫着海亮的名字，但翻滚的黄河水只能让她听到那无情的咆哮……

第二天，人们看到了那尚未燃尽的灯盏，以及地上的血，还有那被水怪撕咬掉的海亮的一些衣服。人们听完了蓝梅那催人泪下的哭述后，都流下了同情与悲伤的眼泪，方才知先前的做法是多么的荒唐与可笑。

就在人们还嗟叹不已的时候，蓝梅却纵身跳入了那滚滚的黄河水。人们急了，四下打捞蓝梅，但那奔流的黄河怎容你投入它的怀抱再回去？

人们嗟叹不已，都说蓝梅是一个烈女子，是一个重情重义的好女孩。都说海亮是一个好青年，是一个真真正正的英雄。人们在黄河岸边修了一个坟墓，立了一个墓碑，上书“海亮—蓝梅之墓”。墓里虽然没有他们的尸体，但他们早已活在了人们的心中。

从此，每年的正月十六，黄河岸边的人们都要转一转灯盏，以示对他们的纪念，也祈求着来年能够过得平安、幸福，与五谷丰登。

